



股票代碼：2373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度 年 報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本年報查詢之網址：[http:// mops.twse.com.tw/](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aurora.com.tw/>

一、發言人：

姓名：馬志賢

職稱：發言人

聯絡電話：(02)2345-8088

電子郵件信箱：ernestm@aurora.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彭美蓉

職稱：資深總監

聯絡電話：(02)2345-8088

電子郵件信箱：gracep@aurora.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2 號 15 樓	(02)2345-8088
分公司代表		
辦公設備系統事業部	新北市五股鄉五工三路 115 號 5 樓	(02)2298-9366
辦公家具事業部	台北市健康路 156 號 10 樓	(02)5581-8588
家具廠	台中市大甲區日南里幼七路 13 號	(04)2681-5990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話：(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劉永富、黃海悅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資訊：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aurora.com.tw>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一、 設立日期.....	2
二、 公司沿革.....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 組織系統.....	4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 料.....	5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四、 會計師公費資訊.....	34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35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 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5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5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互為關係人之資訊.....	37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 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38
肆、募資情形.....	39
一、 資本及股份.....	39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42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42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2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2
六、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2
七、 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3
伍、營運概況.....	44
一、 業務內容.....	44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47
三、 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50
四、 環保支出資訊.....	50
五、 勞資關係.....	51
六、 重要契約.....	53

陸、財務概況.....	5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5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6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	15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 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24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25
一、財務狀況	225
二、財務績效	226
三、現金流量	22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2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 資計劃	228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228
七、其他重要事項	229
捌、特別記載事項.....	23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3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3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3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35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 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35

壹、致股東報告書

2015年本公司兩岸核心事業穩定成長，在子公司持續成長，且新事業的投資稍有成果下，整體獲利有好的表現。茲就2015年營業結果暨2016年計劃概要說明如下：

一、2015年營業結果

(一)實際經營成果

2015年合併營業收入新台幣（下同）13,434,857仟元，稅後淨利1,182,711仟元，每股稅後盈餘3.80元。兩年度損益比較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增(減)	成長率
營業收入	合併	13,434,857	11,055,088	2,379,769	22%
	個體	2,978,768	2,949,263	29,505	1%
稅後淨利(歸屬母公司)		1,182,711	1,075,394	107,317	10%
每股稅後盈餘(元)		3.80	3.46	0.34	-

合併財務結構方面，流動比率195%，負債（佔資產）比率44%，均屬健全。

(二)經營績效檢討

2015年我們持續在「變革、開創」的原則下，勇於改變、創新，除了不斷強化本業經營，推動新事業、新商品發展，累積震旦品牌價值。此外，我們持續強化大陸市場，聚焦本業的經營，再創成長。

二、2016年計劃概要與未來發展策略

(一)預估外部競爭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與因應對策

2016年全球景氣成長趨緩，本公司將持續做好組織變革，不斷提升產值，精進各平台，強化經營績效與競爭力；持續累積震旦品牌力，加強外部交流合作，吸引人才、新商品與技術，達成高成長目標，創造更高獲利。

(二)各核心事業發展策略

1. OA事業：

- (1) 聚焦大陸直、經銷渠道，提升產值及經濟規模，擴大市佔率。
- (2) 完善的軟體服務與硬體設備，為顧客提供優質的整合辦公室解決方案。
- (3) 做好組織變革，結合新商品引進及推展，為顧客提供多元商品與服務。
- (4) 運用通路及服務優勢，推展3D列印及辦公雲端市場，掌握未來趨勢。

2. 家具事業：

- (1) 持續開拓大陸直、經銷渠道，提升經營績效。
- (2) 拓展辦公室設計整合方案，運用設計師通路，掌握整合行銷商機。

三、結論

2015年感謝股東的支持與同仁的貢獻，讓我們累積了更多的經營基礎。本公司仍將秉持「變革、開創」，做好本業的強化與提升，積極拓展新事業，擴大經營規模，確實做好企業公民對社會的責任，並為所有顧客提供更優質的感動服務，創造更好的績效來分享股東，回饋社會。

董事長：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創業於1965年10月，所營事業主要為辦公設備及家具之銷售。除提供各項著名品牌商品的銷售及服務外，也擁有自有品牌「AURORA」商品，以滿足顧客需求，增加商品再購機會，建立品牌忠誠度，奠定企業追求永續經營的基石。

二、公司沿革

1965年

-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

1970年

- 首度引進電子影印機
- 正式啟用企業識別系統

1971年

- 發行震旦月刊

1975年

- 全省分公司實施「責任中心制度」

1985年

- 創立20週年，啟用象徵永續經營之企業標誌，建立新的企業識別系統(CIS)

1990年

- 設立辦公家具事業部及自創品牌「AURORA」榮獲全國優良品牌獎

1991年

- 公司股票掛牌上市

1995年

- 轉投資大陸，於上海嘉定園區開發「震旦園區」

1997年

- 成立震旦通訊連鎖店，積極開拓行銷通路

1999年

- 正式由百貨股改列為電子股

2000年

- 轉投資大陸之上海震旦辦公設備有限公司，分立出上海震旦家具有限公司

2003年

- 轉投資成立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銷售有限公司

2006年

- 轉投資成立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震旦」商標於十月份在大陸榮獲「中國馳名商標」

2009年

- 合併震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恆榮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

- 參與上海世界博覽會，成為『世博會』160年來首次獨立建館的台灣企業

2011年

- 第一個榮獲大陸「高新技術企業」家具品牌

2012年

- 震旦博物館預展，暨「寶格麗125年義大利經典設計藝術展」全球四大城市巡迴展
- 與韓國福喜世(Fursys)集團合資成立震喜家具有限公司
- 於11月轉讓轉投資公司震旦電信(股)公司57%股權予燦坤實業(股)公司、燦星網通(股)公司

2013年

- 與工研院合作，發表自有品牌「震旦3D印表機」，正式進軍台灣3D列印市場，成為業界唯一擁有2D及3D行銷通路；大陸方面與3D列印領導品牌Stratasys合作取靈感系列中國區總代理權
- 震旦獲選「第八屆亞洲品牌盛典」三大獎項：中國十大最具有投資價值品牌、中國品牌十大創新人物及亞洲品牌管理優秀人物
- 上海震旦OA獲得「第八屆中國最佳客戶服務」三大獎項：中國最佳售後服務獎、中國最佳服務管理獎及中國最佳客戶服務中心獎

2014年

- 成立震旦雲端事業部，正式推出『震旦辦公雲』開創新市場
- 於10月入股通業技研(股)公司，強攻兩岸3D列印市場
- 震旦3D印表機F1、震旦辦公家具玉之華主管桌及PLANE榮獲第23屆台灣精品獎
- 震旦3D印表機F1 榮獲資訊月「百大創新產品獎」
- 震旦榮獲上海市嘉定新城頒發三項殊榮獎項最佳貢獻獎、最佳愛心慈善獎、最佳創新獎
- 震旦家具榮獲第七屆上海科技企業創新獎
- 震旦榮獲第九屆中國最佳客戶服務評選四大獎項：中國最佳客戶服務獎、中國最佳服務管理獎、中國最佳售後服務獎、中國最佳客戶服務中心獎
- 榮獲2013中國年度最佳上海雇主30強
- 震旦數碼複合機再獲中國馳名商標，成為擁有家具類及OA類「雙馳」企業
- 震旦家具再次通過「高新技術企業」資質認定

2015年

- 震旦集團 2015 年設立「傳善獎」，表揚優秀的社福機構並提供長期穩定的資源
- 震旦3D印表機F1 進駐「台灣精品館」，並分別進駐各高鐵站與機場設置展區
- 震旦集團榮獲首屆「兩岸卓越貢獻服務企業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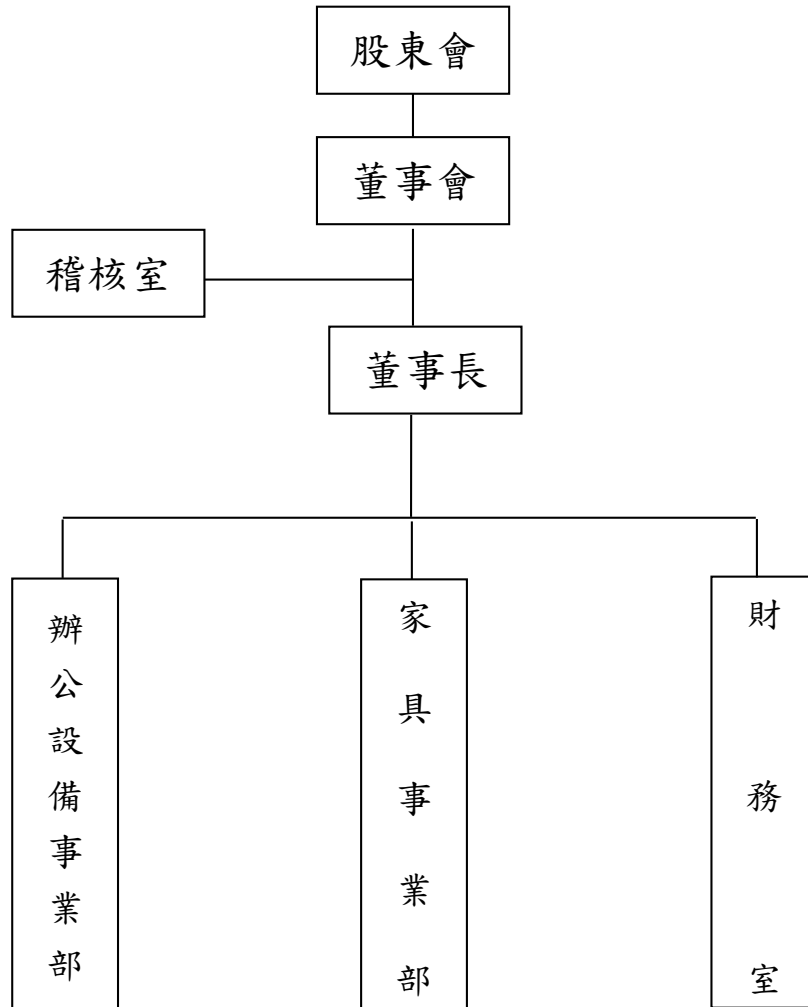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生效日期：2016年1月1日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職掌內容
稽核室	負責內部稽核制度之執行。
辦公設備系統事業部	事務機器產品之銷售、租賃及維修、業務雲端系統銷售與顧問服務。
辦公家具事業部	家具產品之銷售、租賃業務。
財務室	財務制度建立及管控、財稅作業及經營分析、資金管理、投資人關係等服務。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	中華民國	震旦國際(股)公司	2013.6.13	3年	1989.12.15	115,351,875	34.19	120,656,875	35.76	0	0.00	0	0.00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羅萬仁	2013.10.31	3年	2013.10.31	0	0	276,614	0.08	3,000	0.00	0	0.00	震旦行(股)公司董事	五(股)公司董事 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銷售有限公司董事長 震旦喜家具有限公司董事長	—	—
董事	中華民國	金儀(股)公司	2013.6.13	3年	2010.06.25	28,751,997	8.52	28,751,997	8.52	0	0.00	0	0.00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馬志賢	2014.8.6	3年	2014.8.6	0	0.00	20,000	0.01	0	0.00	0	0.00	震旦行(股)公司經理人	金儀(股)公司董事 宜陸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震旦電(信)公司董事 震旦(中國)有限公司董事 上海震旦辦公設備有限公司董事 五(股)公司董事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震旦開發(股)公司	2013.6.13	3年	2007.06.13	24,500,824	7.26	29,701,824	8.80	0	0.00	0	0.00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陳震聲	2013.6.13	3年	2013.6.13	0	0.00	34,332	0.01	0	0.00	0	0.00	震旦行(股)公司監察人	金儀(股)公司董事長 五(股)公司董事 震旦開發(股)公司董事 宜陸開發(股)公司董事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震旦開發(股)公司	2013.6.13	3年	2007.06.13	24,500,824	7.26	29,701,824	8.80	0	0.00	0	0.00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高玉珍	2013.6.13	3年	2010.06.25	0	0.00	17,429	0.01	0	0.00	0	0.00	震旦行(股)公司監察人	五(股)公司發言人	—	—

註：1.董事陳永泰於2000.11.28~2002.06.19中斷擔任董事。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2016年4月1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陳永泰	55%
	袁蕙華	8%
	陳冠名	6%
	陳冠百	6%
	財團法人震旦文教基金會	3.2%
	財團法人震旦永續經營基金會	1.8%
	華南商業銀行受託震旦集團陳永泰公益信託專戶	20%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91.13%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35%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100%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2016年4月10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財團法人震旦文教基金會	不適用	不適用
財團法人震旦永續經營基金會	不適用	不適用
華南商業銀行受託震旦集團陳永泰公益信託專戶	不適用	不適用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陳永泰	55%
	袁蕙華	8%
	陳冠名	6%
	陳冠百	6%
	財團法人震旦文教基金會	3.2%
	財團法人震旦永續經營基金會	1.8%
	華南商業銀行受託震旦集團陳永泰公益信託專戶	20%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5.76%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80%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8.52%
	陳永泰	8.32%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4.09%
	宜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92%
	財團法人震旦永續經營基金會	2.96%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94%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2.53%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86%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5.20%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32.53%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7.73%
	宜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92%
	捷生投資	2.08%
	百川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55%
	蔡兩山	0.35%
	陳冠名	0.27%
	創宏有限公司	0.26%
	郭彩鑾	0.22%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2016年4月10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關科 系之公私立大專 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震旦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林樂萍			✓			✓	✓			✓	✓	✓		0
陳永泰			✓	✓						✓		✓	✓	0
袁蕙華			✓	✓					✓	✓		✓	✓	0
震旦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羅萬仁			✓			✓	✓			✓	✓	✓		0
金儀(股)公司 代表人：馬志賢			✓			✓	✓			✓	✓	✓		0
震旦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陳震聲			✓			✓	✓			✓	✓	✓		0
震旦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高玉珍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016年4月1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辦公設備系統事業部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聖仲	2009.7.3	80,116	0.02	767	0.00	0	0.00	震旦行(股)公司事業部總經理	無	—	—	—
辦公家具事業部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周銘中	2010.4.6	36,406	0.01	0	0.00	0	0.00	震旦行(股)公司事業部總經理	無	—	—	—
財務室資深總監	中華民國	彭美蓉	2016.3.8	69,195	0.02	0	0.00	0	0.00	震旦行(股)公司資深總監	無	—	—	—

註：財務室馬志賢總經理於2016.3.8解任，改由彭美蓉資深總監接任。

(三)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2015 年度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震旦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林樂萍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陳永泰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袁蕙華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法人董事	震旦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羅萬仁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金儀(股)公司 代表人：陳珍美(註)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金儀(股)公司 代表人：馬志賢(註)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註：2015 年度員工酬勞僅為董事會通過擬議分配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	本公司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陳永泰、陳珍美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袁蕙華、林樂萍、羅萬仁、馬志賢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	—

(2)2015 年度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 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 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法人監察人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震聲	0	0	0	0	0	0.00	0.00	無
法人監察人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玉珍	0	0	0	0	0	0.00	0.00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	—

(3)2015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		有無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註)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註)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陳聖仲	6,708	6,708	0	0	0	0	0	2,080	0	2,080	0	0.74	0	0	0	0	0	無
總經理	周銘中																		
總經理	馬志賢																		

註：2015 年度員工酬勞僅為董事會通過擬議分配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陳聖仲、周銘中、馬志賢	陳聖仲、周銘中、馬志賢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	—

(4)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201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註)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董事	董事長	林樂萍	0	3,000	3,000	0.25
	董事	陳永泰				
	董事	袁蕙華				
	法人董事代表人	羅萬仁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珍美				
	法人董事代表人	馬志賢				
經理人	總經理	陳聖仲				
	總經理	周銘中				
	總經理	馬志賢				

註：2015年度員工酬勞僅為董事會通過擬議分配數。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及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年度	董事、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2014	0.73	1.12	0.50	0.50
2015	0.90	1.15	0.74	0.74

-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給付酬金，皆依公司章程相關規定辦理，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給付酬金，則依公平公正原則及各員績效表現予以核定。

- 3.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給付酬金標準為監察人無給付酬金，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給付標準與組合分為固定與變動部份，固定酬金依該職位的權責範圍與對公司營運目標核定，變動酬金則依所達成之經營績效及貢獻分享經營成果。

- 4.本公司訂定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訂定酬金程序為參考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及個員績效表現等貢獻，給付合理酬金，並經內部核決權限呈核通過。

5. 本公司訂定酬金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及總經理之變動酬金依其經營績效達成，分享經營成果，讓個人與團隊績效充分結合。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2015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董事長	震旦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林樂萍	7	0	100%	2013.6.13 改選新任
董事	陳永泰	7	0	100%	2010.6.25 舊任 2013.6.13 改選連任
董事	袁蕙華	7	0	100%	2010.6.25 舊任 2013.6.13 改選連任
法人董事	震旦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羅萬仁	5	2	71%	2013.10.31 新任
法人董事	金儀(股)公司 代表人：馬志賢	7	0	100%	2014.8.6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為強化董事之獨立性與功能及提升董事會運作效能，並落實專業人員及經營者之責任，2015年股東會修改公司章程，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於2016年股東常會選任。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2015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 次數	實際列席率 (%)	備註
法人監察人	震旦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陳震聲	7	100%	2013.6.13 改選新任
法人監察人	震旦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 高玉珍	7	100%	2010.6.25 舊任 2013.6.13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公司監察人均列席董事會以達督導之功能，且與員工及股東間溝通無礙。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公司稽核定期向監察人報告內部稽核情形，與會計師溝通管道維持暢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之意見陳述：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中。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服務人員，以妥善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本公司掌握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之主要股東持股情形，並依規定申報相關資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三)本公司訂有子公司監理等作業及管理辦法，以適當控管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以防止內線交易發生。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無。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無。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		(一)無。 (二)未來視公司實際需要評估設置。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董事均在各領域有不同專長，對公司發展與營運有一定幫助。 (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餘公司治理運作均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三) 無。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無。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無。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無。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無。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一)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 本公司一向保障同仁權益,除法定保障外,另有良好福利措施及暢通之互動管道與多元申訴管道。</p> <p>1.保險：團體商業保險。</p> <p>2.薪酬：團隊獎金、經營成果獎金、年終獎金、國內、外出國獎勵。</p> <p>3.福利：婚喪喜慶補助、子女教育獎學金、旅遊補助、住院慰問、住院醫療補助、尾牙活動及制服提供。</p> <p>4.健康樂活：每年公司補助年度旅遊及不定期戶外及歡聚活動。</p> <p>5.教育訓練：完整教育訓練體系(集團訓練、專業部訓練、專業證照訓練)、E-learning 線上學習平台、E-shool、內網平台訓練、外部教育訓練費用補助、並鼓勵同仁在職進修。</p> <p>(二)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依相關法令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公告本公司相關財務、業務資訊，以維護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依「採購管理規則」辦理請、採購作業，以平等互惠原則與供應商建立夥伴關係。</p> <p>(四)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經理人進修情形，於2015年度安排會計主管馬志賢先生參加「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所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主辦「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共計12小時。</p> <p>(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訂有相關管理制度、辦法，並確實執行。</p> <p>(六)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嚴格遵守與客戶簽訂之合約及相關約定，以確保客戶權益。</p> <p>(七)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為董事、獨立董事及重要職員投保「董事、監察人及重要職員責任險」。</p>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	<p>本公司並未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但每年自行評估公司治理遵循狀況，逐期改進。</p>	無。

(四)薪酬委員會：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2016年4月27日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需 相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 務、財務、會 計或公司業務 所須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王人國	✓		✓	✓	✓	✓	✓	✓	✓	✓	✓	✓	1	
其他	丁復興	✓		✓	✓	✓	✓	✓	✓	✓	✓	✓	✓	1	
其他	楊惠玲	✓		✓	✓	✓	✓	✓	✓	✓	✓	✓	✓	1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2013年6月13日至2016年6月12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王人國	2	0	100%	2014/12/12(新任)
委員	丁復興	2	0	100%	2014/12/12(新任)
委員	楊惠玲	2	0	100%	2014/12/12(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惟公司經營理念堅持正派經營，重視社會責任。</p> <p>(二) 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持續宣導企業經營理念與社會責任義務，並定期邀約外部成功人士分享成功經驗或委任專業教育機構提供教育訓練以提升員工企業倫理觀念。</p> <p>(三) 由行銷部門兼職處理。</p> <p>(四) 依照員工獎勵辦法、績效考核辦法等考核成果，提報獎勵或懲處，以激勵員工與企業共同成长。</p>	<p>(一) 未來將視實際需求，再行評估訂定。</p> <p>(二) 無。</p> <p>(三)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再行評估設立。</p> <p>(四) 與處理原則相符，無差異情形。</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p> <p>✓</p>	<p>✓</p> <p>✓</p>	<p>(一) 2013年12月震旦家具廠取得ISO50001證照，持續推動ISO50001能源管理政策，降低能源使用量及提升整體能源使用效率；建置粉體塗裝設備，塗裝材料重複使用、減少污染；紙類及塑膠分類處理，年減19.9公噸垃圾處理量，減少對環境污染衝擊。</p> <p>(二) 新購置沖床設備，為全變頻馬達輸出，馬達輸出功率較舊有沖床高，降低能源耗損，舊式馬達使用效能約90%，新購置沖床使用效能達98%以上。</p> <p>廠房照明設備全數更換高效率節能燈，制定</p>	<p>(一) 無。</p> <p>(二) 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完善生產制度，並將台電契約容量700kw調降為600kw，每年減少用電211,200度，減少128公噸碳排放量；並透過隨手關燈，節約用水等，落實環境管理。 (三) 家具工廠空壓機設備更新減少能源消耗，更換全電式自動沖孔機，節省70%電力；辦公室冷氣溫度控管，午休時間熄燈以減少能源浪費與使用，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的衝擊。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無。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 無。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無。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 無。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 無。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七)無。
	✓		(八)無。
	✓		(九)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一)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故不適用。			(一)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回饋社會」一直是本公司身體力行的企業文化，長期投入古文物保護、物資捐贈、教育文化等各項公益活動，並關注急難性救助，善盡社會責任，做一個良好的企業公民。 (一) 震旦月刊：發行近45年（1971年創刊）從未間斷，是一本企業管理的文化公益雜誌，免費提供社會人士訂閱，兩岸月發行約7萬份。 (二) 震旦博物館：由安藤忠雄建築大師設計，以「保護、傳承、奉獻」為成立宗旨，致力於中華歷史文化的推廣，未來將擴大展館，推廣現代藝術，提升社會文化素質及生活涵養。 (三) 公益：成立震旦集團陳永泰公益信託，除了投入各項急難救助之外，並執行「人生逆轉勝」專案，提供獎助學金及加強技能培訓，讓弱勢學生可以逆轉弱勢宿命。為了更有效率的回饋社會，2015年設立「傳善獎」，表揚優秀的社福機構並提供長期穩定的資源。讓這些專業機構能夠專心做專業的事，真正照顧到需要照顧的人，也期望這些中型機構成長茁壯、知名、具公信力，對未來的募款能力也有所幫助。傳善獎每屆總獎金6,000萬，第一屆共選出5家；每家得獎機構可獲得每年400萬、連續3年，合計1,200萬的贊助款。 (四) 長期投入「辦公物資捐贈計劃」發揮專業領域，直接協助弱勢群體、社會福利機構等，第一時間將愛心送到現場，幫其辦公環境作最佳的調整及改善，協助公益機構提升服務效率。 (五) 2015年總計服務了15家社服機構，33個服務據點，合計捐贈桌、櫃、椅、屏、工作站、沙發茶几等共472件。 贈保溫瓶組給院童，傳遞溫暖和愛。 • 2015年總計服務了45家社服機構，合計保溫瓶等共2,701件，同仁參與志工活動共計749位。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一) 本公司代理銷售的SHARP全系列機種均採納環保效能，零件與原料全面禁用有害物質，在節能省電上符合國際能源之星與歐盟RoHS標準、日本綠色採購法以及台灣的綠色標章等多項環保規定。 (二) 本公司家具廠通過ISO 9001認證(研發設計、生產、稽核評鑑等)建立一套品質管理系統要求，提供產品或服務的品質保證，提高顧客滿意度讓企業更具競爭優勢。 (三) 本公司家具廠通過ISO 50001認證，了解能源使用現況、相關法規要求及能源基線，進一步設定能源績效指標及短中長期改善目標，以提高能源績效，包括能源效率、能源使用、能源消耗以及能源強度等。使家具廠能夠建立、執行、維護及改善能源管理系統，能夠系統化的推動並達成能源績效的持續改善。			

(六)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否</p>	<p>(一) 本公司「同仁獎懲辦法」訂定，員工如有「虛偽造假、營私舞弊或接受廠商餽贈未申報」或「挪用公款、侵佔公司財務、偽造文書」等依情節輕重給予記過或開除。並在內網公告全體同仁遵循，落實公司誠信管理。</p> <p>(二) 透過內控制度及公司規章辦法，為落實誠信經營之依據，由稽核室人員進行查核，並於董事會提出報告。</p> <p>(三) 本公司訂有「同仁獎懲辦法」，所有同仁均了解公司對誠信之要求，及各項營業活動均依法執行。</p>	<p>(一) 無。</p> <p>(二) 無。</p> <p>(三) 無。</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p>	<p>否</p>	<p>(一) 對於擬成為本公司之供應商，配合本公司之誠信正派經營之原則及反腐倡廉之政策，要求供應商必須簽具不得對本公司員工(含親屬)有不當之關係聯繫書面聲明；本公司對外採購契約亦訂有「誠信條款」。如供應商有違反時，均約定供應商應賠償高額之懲罰性違約金。</p>	<p>(一) 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		<p>(二) 透過組織設置，相互監督，如請購與採購分離，並訂定「採購作業要點」規範嚴格執行。董事會依據權責劃分辦法，並透過稽核部門每半年針對控制點進行查核，並不定時專案查核，每月的查核報告，尚無重大瑕疵事宜。</p> <p>(三) 本公司各項經營活動，皆依法行事，以防止利益衝突。並提供各類陳述管道，由專人負責彙整定期報告運作情形。</p> <p>(四) 本公司會計制度皆依相關法令訂定，每年製作稽核計畫，由財務單位及稽核人員執行內控管理並向董事會報告。</p> <p>(五) 「誠信正派、品德操守、崇法務實」是本公司對員工基本要求，落實在工作及經營管理層面。不論平日的在職教育或透過數位學習平台訓練或參加外部訓練，是為讓員工明白「誠信」是人際關係及事業經營成功的基礎。</p>
	✓		<p>(一)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再行評估訂定。</p> <p>(二)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再行評估訂定。</p>
	✓		<p>(一) 無。</p> <p>(二) 無。</p>
	✓		<p>(一) 無。</p> <p>(二) 無。</p>
	✓		<p>(一) 無。</p> <p>(二) 無。</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一)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再行評估訂定。</p> <p>(二)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再行評估訂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再行評估訂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 本公司架設有中英文網站，揭露本公司基本概況及經營相關資訊。 (網址： http://www.auroa.com.tw)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訂有經營理念及闡述，分享誠信正派之理念，以追求永續經營。			

(七) 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揭露之查詢方式：

公司網站資訊揭露部分，設有『投資人專區』提供查詢下載相關規章及董事會重要決議等內容，其網址為<http://www.auroa.com.tw>。

(八) 其他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為加強公司治理運作，本公司訂有「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辦法與「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作為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以及員工行為應遵循準繩。
此外，本公司配合主管機關相關法令準則之訂定或修正，完成「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等之修正，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提供下載參閱。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五年三月八日

-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八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五人中，有〇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樂萍

辦公設備系統事業部 總經理：陳聖仲

辦公家具事業部 總經理：周銘中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

本公司 2015 年 6 月 10 日股東會重要決議：

(1)通過本公司 20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財務報告。

(2)通過本公司 2014 年度盈餘分配及員工分紅。

執行情形：已訂定 2015/7/4 為除息基準日，並於 2015/7/15 發放現金股利。

(3)通過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執行情形：已訂定 2015/7/4 為除息基準日，並於 2015/7/15 發放現金股利。

(4)通過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執行情形：已依修正後章程運作。

(5)通過本公司發行認股價格低於發行日普通股收盤價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執行情形：已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運作。

董事會：

1.本公司 2015 年 3 月 17 日第九屆第九次董事會決議：

(1)通過造具本公司 20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財務報告，於監察人查核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2)通過本公司 2014 年度盈餘分配及員工分紅案，提請股東常會審議。

(3)通過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提請股東常會審議。

(4)通過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提請股東常會審議。

(5)通過召集本公司 2015 年股東常會。

(6)通過本公司 2015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期間及受理處所。

(7)通過本公司財務暨會計主管異動。

(8)通過本公司代理發言人異動。

(9)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0)通過本公司 2015 年度向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等十七家銀行融資貸款，擬請同意授權董事長於各銀行核貸融資額度內，辦理額度申請、增減或展期等相關事宜。

2.本公司 2015 年 4 月 23 日第九屆第十次董事會決議：

(1)通過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提請股東常會審議。

(2)通過本公司發行認股價格低於發行日普通股收盤價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案，擬提請股東常會審議。

(3)通過修正本公司 2015 年股東常會議程。

3.本公司 2015 年 5 月 5 日第九屆第十一次董事會議決議：

通過造具本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 4.本公司 2015 年 6 月 10 日第九屆第十一次臨時董事會議決議：
通過本公司 2014 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基準日及員工紅利發放事宜。
- 5.本公司 2015 年 7 月 28 日第九屆第十二次董事會議決議：
(1)通過造具本公司 2015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2)通過本公司家具事業部台北十四分公司遷移新址。
- 6.本公司 2015 年 11 月 3 日第九屆第十三次董事會議決議：
(1)通過造具本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通過修正本公司「二〇一五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部分條文。
(3)通過訂定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4)通過訂定本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
(5)通過訂定本公司 2016 年度稽核計畫。
(6)通過薪酬委員會對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與績效考核制度 評估案。
(7)通過本公司 OA 事業部及家具事業部分公司遷移新址。
- 7.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22 日第九屆第十四次董事會議決議：
(1)通過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提請股東常會審議。
(2)通過修正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
(3)通過為本公司業務需要，擬新增永豐商業銀行台北分行中期綜合額度新台幣 500,000 仟元，有關融資相關事宜擬請同意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4)通過薪酬委員會對本公司經理人績效考核制度評估案。
(5)通過公司 OA 事業部三重分公司等九家分公司遷移新址。
- 8.本公司 2016 年 3 月 8 日第九屆第十五次董事會議決議：
(1)通過本公司 2015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提請股東常會報告。
(2)通過為造具本公司 201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財務報告，於監察人查核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3)通過本公司 2015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常會審議。
(4)通過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提請股東常會審議。
(5)通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改選案。
(6)通過本公司董事之競業行為，提請股東常會許可案。
(7)通過召集本公司 2016 年股東常會。
(8)通過本公司 2016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期間、受理處所、審查標準及作業流程相關事項。
(9)通過本公司 2016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獨立董事提名權之期間、受理處所、審查標準及作業流程相關事項。
(10)通過本公司財務暨會計主管異動。
(11)通過向主管機關申報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2)通過為本公司 2016 年度向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等十八家銀行 融資貸款，擬請同意授權董事長於各銀行核貸融資額度內，辦理額度申請、增減或展期等相關事宜。

9.本公司 2016 年 4 月 26 日第九屆第十六次董事會議決議：

- (1)通過本公司審核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 (2)通過重新制定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並廢止原「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股東常會審議。
- (3)重新制定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辦法」並廢止原「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提請股東常會審議。
- (4)通過修正本公司 2016 年股東常會議程。
- (5)通過修正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
- (6)通過本公司 OA 事業部新竹五分公司等二家分公司遷移新址。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2016 年 4 月 27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會計主管	馬志賢	2015.3.17	2016.3.8	職務調整
財務主管	馬志賢	2015.3.17	2016.3.8	職務調整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	黃海悅	2015 年度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V	-
2	2,000 仟元 (含) ~4,000 仟元		-	-	-
3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V	-	V
4	6,000 仟元 (含) ~8,000 仟元		-	-	-
5	8,000 仟元 (含) ~10,000 仟元		-	-	-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	-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四分之一以上之情形：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之情形：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之情形：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2015 年度		2016 年度截至 4 月 27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686,000	2,300,000	280,000	0
	代表人：林樂萍	0	0	0	0
董事	陳永泰	965,000	0	0	0
董事	袁蕙華	0	0	0	0
董事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686,000	2,300,000	280,000	0
	代表人：羅萬仁	0	0	0	0
董事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馬志賢	0	0	0	0
監察人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職稱	姓名	2015 年度		2016 年度截至 4 月 27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代表人：陳震聲	0	0	0	0
監察人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高玉珍	0	0	0	0
經理人	陳聖仲	0	0	0	0
經理人	周銘中	0	0	0	0
大股東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686,000	2,300,000	280,000	0
財務主管	馬志賢(註)	0	0	0	0
財務主管	彭美蓉(註)	—	—	0	0

註：財務主管馬志賢先生於 2016.3.8 解任，改由彭美蓉小姐接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非關係人，故無本項資訊。

(三)股權質押資訊：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非關係人，故無本項資訊。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互為關係人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2016年4月10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永泰	120,656,875 *28,085,626	35.76 *8.32	0	0.00	0	0.00	陳永泰	公司之董事	—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宜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財團法人震旦永續經營基金會	公司董事長與他公司之董事長為同一人	—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賀俊強	29,701,824 *0	8.80 *0	0	0.00	0	0.00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長與他公司之董事長為同一人	—
								對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震聲	28,751,997 *34,332	8.52 *0.01	0	0.00	0	0.00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對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陳永泰	28,085,626	8.32	1,670,000	0.49	0	0.00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之董事	—
							財團法人震旦永續經營基金會	公司之董事	—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賀俊強	13,803,975 *0	4.09 *0	0	0.00	0	0.00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之董事	—
								對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宜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對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長與他公司之董事長為同一人	—
							企業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宜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志賢	13,237,348 *20,000	3.92 *0.01	0	0.00	0	0.00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之董事 對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
財團法人震旦永續經營基金會 代表人：陳永泰	10,000,000 *28,085,626	2.96 *8.32	0	0.00	0	0.00	陳永泰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之董事 公司董事長與他公司之董事長為同一人	— —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904,000	2.94	0	0.00	0	0.00	—	—	—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8,547,000	2.53	0	0.00	0	0.00	—	—	—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278,000	1.86	0	0.00	0	0.00	—	—	—

*係指代表人個人持有股數及持股比例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2016年4月10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震旦(百慕達)投資控股公司	67,350,000	88.04%	3,000,000	3.92%	70,350,000	91.96%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82,277,763	91.13%	7,536,672	8.35%	89,814,435	99.47%
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38,720,500	100.00%	-	-	38,720,500	100.00%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47,010,591	32.53%	62,047,843	42.94%	102,416,303	70.88%
宜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2,497,696	46.67%	37,140,224	53.33%	69,637,920	100.00%
震喜家具有限公司	25,000,000	50%	-	-	25,000,000	50%
通業股份有限公司	3,300,000	55%	-	-	3,300,000	55%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2016年4月10日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989.12	10	82,350,000	823,500,000	82,350,000	823,500,000	創立時資本 200,000 元 現金增資 443,300,000 元 合併增資 380,000,000 元		
1990.10	10	105,000,000	1,050,000,000	105,000,000	1,05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5,896,500 元 盈餘轉增資 110,603,500 元		
1992.01	10	120,750,000	1,207,500,000	120,750,000	1,207,500,000	盈餘轉增資 157,500,000 元		
1992.10	10	132,825,000	1,328,250,000	132,825,000	1,328,250,000	盈餘轉增資 120,750,000 元		
1993.10	10	152,748,750	1,527,487,500	152,748,750	1,527,487,500	盈餘轉增資 199,237,500 元		
1994.09	10	178,716,037	1,787,160,370	178,716,037	1,787,160,370	資本公積轉增資 43,955,852 元 盈餘轉增資 204,683,320 元 合併增資 11,033,698 元		
1995.08	10	220,000,000	2,200,000,000	214,459,245	2,144,592,450	盈餘轉增資 357,432,080 元		
1996.08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285,905,169	2,859,051,690	盈餘轉增資 214,459,240 元 現金增資 500,000,000 元		
1997.06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14,495,687	3,144,956,870	盈餘轉增資 142,952,59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42,952,590 元		
1998.06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32,495,687	3,324,956,870	現金增資 180,000,000 元		
1998.07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98,994,825	3,989,948,250	盈餘轉增資 664,991,380 元		
1999.06	10	800,000,000	8,000,000,000	504,868,581	5,048,685,810	盈餘轉增資 558,592,76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239,396,890 元 可轉換公司債 260,747,910 元		
2000.01	10	800,000,000	8,000,000,000	518,208,594	5,182,085,940	公司債換股 133,400,130 元		
2000.06	10	800,000,000	8,000,000,000	626,796,846	6,267,968,46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07,283,440 元 盈餘轉增資 829,133,750 元 公司債換股 49,465,330 元		
2001.01	10	800,000,000	8,000,000,000	627,177,086	6,271,770,860	公司債換股 3,802,400 元		
2001.07	10	800,000,000	8,000,000,000	685,394,795	6,853,947,950	資本公積轉增資 582,177,090 元		
2002.11	10	800,000,000	8,000,000,000	376,967,137	3,769,671,370	減資 3,084,276,580 元		
2003.09	10	800,000,000	8,000,000,000	352,217,137	3,522,171,370	減資 247,500,000 元		
2006.06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52,217,137	3,522,171,370	修訂章程資本總額減少 3,000,000,000 元		
2007.05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37,217,137	3,372,171,370	減資 150,000,000 元		
2007.07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27,217,137	3,272,171,370	減資 100,000,000 元		
2007.08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34,486,715	3,344,867,150	盈餘轉增資 6,344,35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57,099,09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9,252,340 元		
2007.09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24,486,715	3,244,867,150	減資 100,000,000 元		
2008.08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37,432,169	3,374,321,690	盈餘轉增資 3,244,87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3,570,35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2,639,320 元		

(2)股本種類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37,432,169	162,567,831	500,000,000	上市股票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2016年4月10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計
人數	3	2	51	19,923	72	20,051
持有股數	361,570	645,000	248,381,555	72,700,738	15,343,306	337,432,169
持股比例(%)	0.11	0.19	73.61	21.54	4.55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2016年4月10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999	14,082	3,755,510	1.11
1,000至5,000	4,991	10,163,394	3.01
5,001至10,000	534	3,818,490	1.13
10,001至15,000	142	1,750,432	0.52
15,001至20,000	62	1,079,519	0.32
20,001至30,000	63	1,535,251	0.45
30,001至40,000	30	1,053,547	0.31
40,001至50,000	22	992,835	0.29
50,001至100,000	42	2,877,299	0.85
100,001至200,000	25	3,610,122	1.07
200,001至400,000	22	6,539,454	1.94
400,001至600,000	11	5,470,743	1.62
600,001至800,000	3	1,960,031	0.58
800,001至1,000,000	2	1,785,000	0.53
1,000,001以上	20	291,040,542	86.27
合計	20,051	337,432,169	1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2016年4月10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20,656,875	35.76%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9,701,824	8.80%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28,751,997	8.52%
陳永泰		28,085,626	8.32%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13,803,975	4.09%
宜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3,237,348	3.92%
財團法人震旦永續經營基金會		10,000,000	2.96%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904,000	2.94%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8,547,000	2.53%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278,000	1.8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度截至 4月27日
	目				
每股市價	最	高	65.00	55.40	57.40
	最	低	49.10	46.50	49.05
	平	均	54.82	52.31	54.09
每股淨值	分	配前	23.36	24.00	—
	分	配後	20.32	(註1)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元)		311,230	311,230	—
	每股盈餘 (註2)	調整前	3.46	3.80	—
		調整後	3.45	3.79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3.00(註1)	3.01(註1)	—
	無償 配股	0	0	0	—
		0	0	0	—
	累積未付股利		0	0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3)		15.83	13.77	—
	本利比(註4)		18.26	17.39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5)		5.48%	5.75%	—

註1：俟盈餘分配案經次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確定。

註2：按當年度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6：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屬產業目前處於穩定成長階段，資金需求已趨緩和，本公司未來將儘可能把經營績效回饋於股東。為考量公司經營發展、資金財務狀況、股本擴張與股東權益之平衡，本公司股利政策將採行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並行發放之原則，其中現金股利比率應不低於當年度所分配股利金額之百分之十。又經營環境發生重大變化時，得適度調整股利發放金額及比率。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2015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應分得之股東股息新台幣1,015,670,829元，全數擬以現金發放每股3.01元；並擬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新台幣64,112,112元配發給股東，每股配發現金0.19元，俟2016年股東常會通過後，另定現金股息分配基準日及發放日。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作為員工酬勞；惟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本公司已於2015年12月22日董事會擬議修正公司章程，尚待於2016年6月8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公司歷年均無發放董監事酬勞。

(2) 員工酬勞按獲利之2.5%計算，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2016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本公司董事會於2016年3月8日決議分派酬勞情形如下：

擬議配發員工酬勞：32,030,000元

擬議配發董監事酬勞：0元

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上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於2015年3月17日及6月10日擬議及決議2014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實際配發(仟元)	原(2014)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仟元)	差 異
員工酬勞	29,700	29,700	0
董事、監察人酬勞	0	0	0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計劃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主要業務內容包含：

- (1)辦公設備：代理銷售事務機器(影印機、傳真機、印表機與打卡鐘等)及相關配件、耗材與服務維修業務；銷售自有品牌辦公電子商品如計算機、碎紙機、護貝機。
- (2)辦公家具：銷售自有品牌系統化辦公桌、辦公椅、檔案櫃、屏風、木器品等商品之生產、設計開發、銷售租賃及搬遷安裝保養服務。
- (3)辦公室文件整合規劃：提供客製化軟、硬體建置服務、企業文件管理及文件資訊安全統包服務。
- (4)通訊：全省性通訊門市通路，提供各系統商門號申辦、手機、平板、智慧型手機、週邊配件、保養品、保健食品等銷售服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 品 別	2015年金額	百分比(%)
辦公設備	7,388,725	55
辦公家具	4,322,908	32
通 訊	1,691,753	12
其 他	31,471	1
合 計	13,434,857	1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及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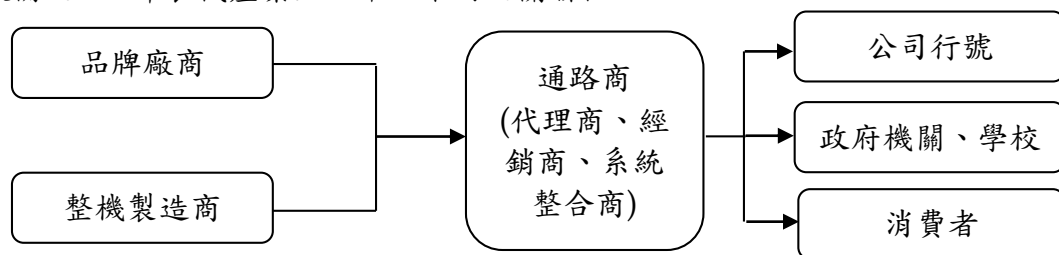
- (1)辦公設備：多功能影印機、傳真機、打卡鐘、印表機、投影機與辦公電子商品如計算機與碎紙機等商品銷售、租賃，並提供最完善的售後服務給顧客，協助客戶提升辦公效率。
- (2)辦公家具：系統化辦公桌、辦公椅、檔案櫃、屏風、木器品、沙發茶几及隔間等商品銷售、租賃，並提供辦公空間診斷、規劃、搬遷等整體服務。
- (3)通訊：各系統商門號申辦、手機、平板、智慧型手機、週邊配件、精選保養品及保健食品，提供多元完整的門號申辦與組合包，提供顧客多元的服務，創造健康生活、娛樂與美麗新體驗。
- (4)3 D 列 印：3D印表機銷售及服務。
- (5)辦公雲端服務：雲端商品整合及銷售，並以月租計費營運模式,開發中小企業市場。

(二)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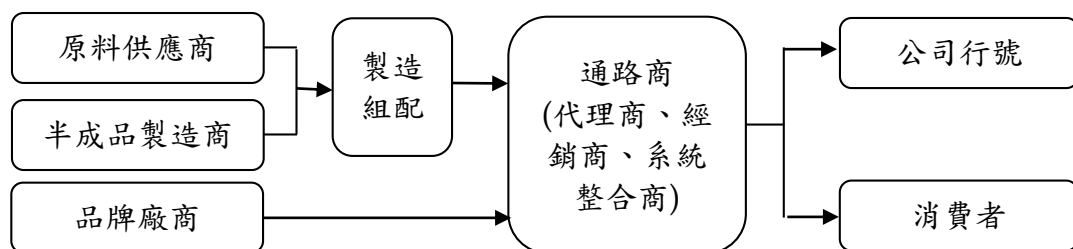
產業	現況	產業關聯性	發展趨勢	競爭情形
辦公設備	1.日本原廠與各資訊大廠直接投入市場經營，加上網路資訊透明化，導致市場競爭加劇。 2.碎紙機、打卡鐘、計算機、護貝機市場趨於飽和，傳真機市場逐年被多工複合機取代。	高	彩色化 數位化	本公司居國內通路領導地位。

產業	現況	產業關聯性	發展趨勢	競爭情形
辦公家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家市場價格低落，影響民營市場銷售，價格競爭越顯激烈。 2.製作商品小樣，攜至客戶端強調產品的差異性優勢，取得客戶認同。 	高	人性化 環保化 系統化	本公司居國內辦公家具品牌領先地位；並首創業界「辦公家具租賃」服務方案。強調品牌優勢，自有工廠、組裝、物流團隊。
通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屬中性開放全省性通路，非系統商加盟店，只提供新申辦與門號可攜服務，透過多家系統商資費內容差異，由專業訓練且認證「智慧之星」精選顧客最划算的資費與裝置組合。 2.精選優質保養品系列商品，提昇顧客手機、平板之外門號搭配組合。 3.精選國家級認證與專利之保健系列商品，提昇門號申辦多重選擇，並關注顧客健康領域。 	高	差異化 數位行銷 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台灣唯一開放且全省性中性通路。 2.全球唯一結合門號申辦搭配手機、平板、保養品、保健品之有特色通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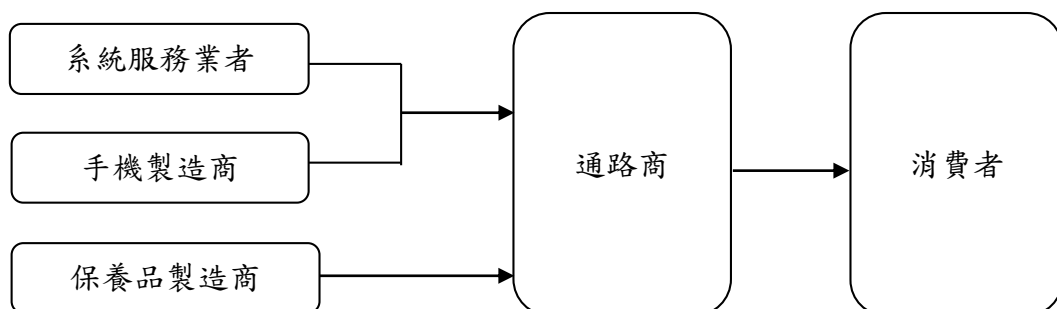
辦公設備及 3D 印表機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辦公家具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通訊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本公司以經營買賣行銷業務為主，技術及研發集中於辦公家具商品。
- 2.辦公設備
 - (1)辦公設備：商品研發以結合原廠 OSA 與合作廠商開發搭配數位機之 Document Solution 為主。
 - (2) 3D 列印：與工研院研發及東捷科技製造，於 2013 年 12 月 3 日正式發表首部自有品牌「震旦 3D 印表機」首款 F1 機型上市，聚焦教育及設計等商用市場；大陸方面與 3D 列印領導品牌 Stratasys 合作，取得靈感系列中國區總代理權。
- 3.辦公家具：針對公共空間進行開發，上市多款商品，以「形自在、樂辦公」為主題，目前已滿足現有商品線，並導入平價工作站商品，兩岸商品整合資源共享。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短期計劃：
 - (1)辦公設備：
 - ◆精耕轄區，做好 CRM，強化市場競爭力，保持市場領先地位。
 - ◆運用有效策略，主攻彩印機市場以提升營業規模與印量。
 - ◆成立 MA 大客戶部，專攻大型企業，快速擴充市場。
 - (2)辦公家具：
 - ◆強化產品線，整合後勤資源，做好精緻服務，維持領導品牌。
 - (3)通訊：透過新商品保養、保健導入，提供多元選擇，創造獨特性電信服務通路。
- 2.長期計劃：
 - (1)辦公設備：掌握產業趨勢，持續重視實質利潤的提升，結合軟硬體解決方案，以發展延伸相關事業。
 - (2)辦公家具：掌握產業趨勢，結合兩岸家具生產、設計、行銷資源共享。
 - (3)通訊：結合線上購物平台，創造 O2O 營運效能，並透過 O2O 平台執行會員管理，提供門市長期穩定的客源，並多管道服務顧客群。
 - (4)3 D 列印：兩岸成立事業部，以獨立的組織深耕專業需求市場，提供 3D 列印軟+硬體解決方案；並結合現有 OA 廣大的通路資源，挖掘潛在市場需求。
 - (5)辦公雲端服務：整合辦公協同系統、人資系統、ERP、POS 等雲端服務，並以月租方式讓中小企業能輕鬆提升工作效能及競爭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產 品 別	銷售地區	提供地區	市場占有率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辦公設備	台灣 大陸	日本、台灣 大陸、泰國	20~2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市場持續緩步成長，企業採購需求因景氣回春逐步提升，預期市場活動將更熱絡。 2.客製化解決方案的市場需求增加，有助於提升商品競爭力與差異性。 3.彩色數位機市場因各品牌積極推廣而逐步成長，市場需求亦逐漸成長。 4.打卡鐘、計算機、護貝機屬成熟商品，市場穩定。 5.碎紙機因個資法與保密觀念提升，市場不斷成長。
辦公家具	台灣 大陸	台灣、大陸	14~1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針對客戶需求，提供最佳的解決方案。 2.受景氣影響，客戶預算有限，品質不變前提下成本下降。
通訊	台灣	台灣	5~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4G 用戶滲透率仍有 50%以上轉換空間。 2.保養、保健食品仍有多倍數以上成長空間。 3.VR 虛擬實境逐步成熟，成長可觀。

產 品 別	競爭利基	發展遠景有利因素	發展遠景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辦公設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品牌認同度高。 2.累積顧客群多。 3.市場佔有率高。 4.商品搭配原廠 OSA 開發系統，提供差異化商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據點擁有 67 家分公司，為業界最多。 2.市場佔有率居於領先地位。 3.品牌形象優於同業。 4.持續發展辦公室印量及圖文管理方案，提供客戶具競爭力的商品與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租機市場需求增加，價格因市場競爭而降低影響毛利。 2.日系原廠直接透過經銷通路以低價搶攻市場。 3.各式二手水貨機及填充式耗材充斥市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精耕轄區，做好 CRM，強化商品教育以提升競爭力，穩定售價品質。 2.提供精緻服務，鞏固本牌市場。 3.彩機選定策略機搶攻市佔率，並運用獎勵促銷策略，增加彩色印量規模。 4.消費性商品加強差異化，鎖定中、高階商品銷售，提高競爭力。
辦公家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自有品牌、設計研發、生產製造、行銷整合服務。 2.市場開發力強。 3.擁有眾多老顧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備優良的品牌形象。 2.擁有兩岸完整行銷資源。 3.具備行銷、研發、生產、物流、服務一體功能之優質團隊，提供顧客全方位的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受大陸商品影響，競爭更趨激烈影響毛利。 2.市場需求未明顯擴增，同業競爭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落實精緻服務，累積顧客口碑，累積品牌價值。 2.因應市場需求，建構完整產品線。 3.租賃與辦公室清潔服務市場開發。 4.強調商品差異化，讓客戶買的安心，用的放心。

產品別	競爭利基	發展遠景有利因素	發展遠景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通訊	1. 品牌知名與認同度高。 2. 市場唯一全台中性開放通路，取得多家營運資源。 3. 結合保養、保健形成差異化、有特色之獨特通路定位。	1. 4G啟動一年，後續仍有超過50%以上成長空間 2. 自有門市皆為正職門市同仁，透過完成教育與智慧之星認證機制，服務熱忱、專業獲取認同。 3. 86%以上女性門市同仁，有利於細微推介保養、保健食品及評估未來新商品導入之利基。	1. 高度競爭市場且轉換率快，影響庫存管理與毛利水準。 2. 系統商主導門號申辦相關資源條件，末端通路較無主導權。	1. 逐步壯大3C以外商品營運比重，擺脫上游控制。 2. 以熱忱服務取代競價市場。 3. 結合O2O壯大來客，並延長與顧客接觸時間點，增加直接性優惠訊息推送。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產品類別	產 品	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辦公設備	1. 辦公設備類： 數位複合機、影印機、彩印機、傳真機、印表機、打卡鐘、投影機銷售及售後服務。 2. 辦公文件系統整合： 以數位機、雷射印表機為輸出設備，搭配掃描功能及文件儲存設備並結合相關軟體為客戶建置整體解決方案。 3. 消費性商品 傳真機、打卡鐘、碎紙機、計算機、護貝機。	1. 有效協助企業降低營運成本，簡化操作流程，以提昇工作效率。 2. 因應市場趨勢發展，透過客製化解決方案，協助企業改善文件處理流程，降低成本，提高競爭力。 3. 資訊文件列印、出勤管理、文件保密與保護、計算協助工具，提升企業工作效率。
辦公家具	辦公桌、辦公椅、屏風、檔案櫃、高隔間、主管室空間商品、進口品等相關辦公家具商品。	依顧客需求提供健診、空間規劃、產品配置建議，從生產、物流配送、到府組裝的完善服務，提供企業科技、專業、健康與環保的新辦公空間。
通訊	1. 系統商門號申辦服務 ・台灣大哥大 ・遠傳電信 ・亞太電信 4G ・台灣之星 2. 通訊商品銷售 手機、平板、智慧型手機、週邊配件、保養品、保健食品	1. 提供新申辦與門號可攜服務，透過多家系統商資費內容差異，由專業訓練且認證「智慧之星」精選顧客最划算的資費與裝置門號搭配組合。 2. 因應市場的變化，提供多樣化的商品，給用戶最新的購買選擇及體驗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櫃類原料主要為鋼板，上游原料供應商由國內中鋼及合群捷波(大陸)進料，與多家原料供應商合作，可穩定原料來源；其餘板材原料由太倉歐亞提供，其他原料均由其自給自足。

(四)最近二年度占進(銷)貨總額10%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4年				2015年				2016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柯尼卡美能達辦公系統中国有限公司	1,126,058	19		柯尼卡美能達辦公系統中国有限公司	1,383,625	19		柯尼卡美能達辦公系統中国有限公司	362,620	22	
2	其他	4,944,132	81		其他	5,822,030	81		其他	1,307,000	78	
3												
	進貨淨額	6,070,190	100		進貨淨額	7,205,655	100		進貨淨額	1,669,171	100	

註：其他均未占進貨總額 10%以上。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無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櫃類		340,000	332,593	1,420,594	317,000	281,184	1,289,932
屏風類		940,000	918,186	846,076	997,000	1,030,687	1,053,228
主管桌		115,500	80,249	573,502	130,000	79,411	471,041
合計		1,395,500	1,331,028	2,840,172	1,444,000	1,391,282	2,814,201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電子影印機	40,789	2,189,720			51,706	2,552,289		
電子傳真機	15,976	62,057			12,742	42,004		
電子打卡鐘	4,730	109,937			3,629	108,562		
碎紙機	47,050	1,180,019			42,694	1,187,537		
計算機	131,605	14,348			88,871	10,243		
護貝機	26,069	57,422			20,106	44,434		
電腦及週邊		71,120				89,966		
系統家具		4,179,390				4,300,454		
其他商品	4,230	458,839				1,691,753		
供服品		2,732,236				391,559		
合計		11,055,088				3,016,056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2016年4月27日

年度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4 月 27 日
員 工 人 數	行銷	2,382	2,916	2,329
	技術服務	1,130	1,104	1,097
	幕僚	1,747	1,719	1,914
	合計	5,259	5,739	5,340
平均年歲		32	33	33
平均服務年資		5	5	5
學歷 分佈 比率	博士	—	—	—
	碩士	1%	1%	1%
	大專	70%	70%	70%
	高中	16%	18%	18%
	高中以下	12%	11%	11%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本公司所營商品皆由原供應廠商負責產品換或不良品收回，故對環境無破壞之虞。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深信人才是最寶貴的資源，致力於提供同仁「工作與生活平衡」環境；為了營造優質工作環境，本公司設計了優渥的福利制度，並透過完整的同仁訓練發展計劃，使每位同仁都能發揮所長、盡展潛能，與公司一同成長。

本公司亦重視人權、性別平等，免於歧視與騷擾的工作環境，並對所有同仁加強人權宣導訓練，保障同仁權益。雇用員工不受性別、年齡、宗教與種族等影響，依不同類型工作晉用身心障礙人士。

●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福利措施

(1)保險

除法定勞健保外，考量營服同仁常騎乘機車，於新人課程中安排播放交通安全宣導影片宣導行車安全外，也為同仁投保意外險。

(2)健康檢查

本公司十分重視同仁身體健康，每二年補助同仁 5,000~10,000 元健康檢查，並提供優良醫療院所供同仁選擇。

(3)旅遊補助

本公司亦重視同仁工作與生活平衡，有快樂的身心，才有活潑熱情的工作態度。每二年補助同仁 10,000~20,000 元旅遊，並提供績優同仁年度海外旅遊獎勵。

(4)休假

本公司比照勞基法規定給予休假，並定期提供統計報表供主管了解關懷同仁休假狀況，以協助同仁家庭與工作之平衡。

(5)生日、婚喪、急難救助等

每月各單位均不定期舉辦慶生活動，並對同仁婚喪喜慶及住院、重大災害給予金額不等之慰問、救助金。

(6)員工滿意度調查

本公司不定期實施滿意度調查，以了解同仁對公司的認同度及工作滿意程度，並依調查分析結果及同仁建言，研擬改善措施，以使同仁樂在工作。另進行主管領導風格調查，以了解同仁對各層級主管領導風格的認知及公司各項重要政策之落實狀況。

2.工作環境安全

依消防法規定，設置完善消防系統，並依法定期檢查申報；同仁定期實施消防訓練，每年進行緊急事件準備與應變演習。我們除了運用在職教育訓練來協助同仁執行工作並達成工作目標外，亦採取工作輪調、專案負責、職務代理、派外訓練等方式培養全方位的人才。同時教育訓練以提升績效和人才養成為導向，因此與晉升、績效相結合。

3.進修及訓練情形

本公司非常重視人才，持續不斷培育專業人才與經營團隊，因為我們相信唯有廣得人才，企業才能夠屢攀高峰、迭創佳績。我們提供一系列完整的培育計劃，將同仁生涯規劃與企業發展結合，使同仁接受完整且專業的訓練，在幸福快樂的環境學習成長。

我們除了運用在職教育訓練來協助同仁執行工作並達成工作目標外，亦採取工作輪調、專案負責、職務代理、派外訓練等方式培養全方位的人才。同時教育訓練以提升績效和人才養成為導向，因此與晉升、績效相結合。培訓計劃訂定，主要以培養同仁具備共同特質與價值觀為基礎，並把績優經營管理人才視為優先，因此依性質區分以下四類：

(1) 領導管理教育訓練

培養領導者及儲備領導者須具備的能力，如領導統御、遴選面談技巧、團隊共識建立、策略規劃、績效管理、勞基法等，讓領導者學習如何帶領部屬，進而發揮高效率、增加生產力。

(2) 一般能力教育訓練

訓練同仁有助於提升工作效率的一般能力，如溝通技巧、簡報技巧、時間管理、壓力管理、創新思考等。

(3) 職能別教育訓練

執行特定工作須先具備相關資格的訓練，如新進同仁教育訓練、主管培訓教育訓練等。

(4) 專業能力教育訓練

為執行專業性工作所必須要具備的能力，如銷售技巧、顧客關係管理、產品知識等，以提升同仁專業知識與技能，進而達到良好績效。

2015 年教育訓練培訓 857 班次，培訓人次近 7,000 人，費用約 17,660 仟元。

● 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 退休資格

依法令規定得自請退休，惟符合年資十年以上且年滿 55 歲或年資二十年以上之一者，同仁得提出申請經權責主管核定後辦理。

2. 退休金提撥及退休金給付均依法令規定辦理

本公司配合法令規定，自 2005/7/1 起按月為新進同仁及選擇適用新制退休金條例之原有同仁，提繳每月工資 6% 至勞保局退休金個人專戶，同時繼續為選擇適用舊制退休金辦法之原有同仁及選擇適用新制退休金辦法之原有同仁的舊制保留年資，按原同仁退休辦法退休金給付標準計算提撥適額之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專戶。針對由公司指派轉調至關係企業之同仁，其年資續計，提供同仁更多保障，以達集團人才流通之目的。

3.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本著同仁樂意及對同仁尊重前提下，創造幸福快樂工作環境、活潑有活力工作氣氛、積極進取勞資和諧關係，並結合完善福利與待遇，以良好信譽做後盾，使人人樂業盡能。從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等相關法令實施以來情形良好，一向秉持正派經營、崇法務實、全員參與、群策群力、共享成果，將同仁成長與企業發展相結合，為永續經營而努力。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關係所遭受之損失：無。

六、重要契約：

2016年4月27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經銷合約	SHARP CORPORATION	2016.04.01~2017.03.31 (期滿自動延長一年)	SHARP 全系列影印機	1.獨家經銷 2.競業禁止之規定
OEM 合約	(1)Konica Minolta , Inc (2)Konica Minolta Business Solutions (China) Co., Ltd. (3)Aurora Office Automation Sales Co., Ltd. Shanghai	2014.1.1~2018.12.31	大陸地區多功能複合機委託生產與採購	
經銷合約	(1) Stratasys AP Limited (2)Shanghai Aurora Office Automation Sales, Co. Ltd.	2016.1.1~2016.12.31	Stratasys 全系列 3D 印表機	有競業禁止條款
經銷合約	(1)KONICA MINOLTA, INC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2016.04.01-2018.03.31	KM 全系列影印機及印表機	1.有競業禁止條款。 2.限台灣區域銷售
	(2)MURATA MACHINERY, LTD.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2016.04.01-2018.03.31	MURATA 全系列傳真機	限台灣區域限制銷售
經銷合約	STRATASYS AP LTD. 通業技研股份有限公司	2016.01.01-2016.12.31	SSYS 全系列 3D 印表機	1.非獨家經銷 2.有競業禁止條款。 3.限台灣區域銷售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2016年 3月31日 財務資料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流動資產		1,448,623	1,461,991	2,041,073	1,108,029	不適用 (註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2,050	657,567	646,629	612,979	
無形資產		53,417	49,461	45,201	54,100	
其他資產		6,105,386	7,206,883	7,886,234	8,286,462	
資產總額		8,209,476	9,375,902	10,619,137	10,061,57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89,885	1,533,356	2,194,045	1,317,208	
	分配後	2,181,182	2,589,519	3,138,855	(註3)	
非流動負債		1,069,064	870,685	1,155,106	1,442,88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258,949	2,404,041	3,349,151	2,760,096	
	分配後	3,250,246	3,460,204	4,293,961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950,527	6,971,861	7,269,986	7,301,474	
股本		3,374,322	3,374,322	3,374,322	3,374,322	
資本公積		1,511,495	1,598,651	1,628,746	1,640,70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641,033	2,835,492	2,829,329	3,013,294	
	分配後	1,649,736	1,779,329	1,884,519	(註3)	
其他權益		113,150	517,023	791,216	626,780	
庫藏股票		(1,689,473)	(1,353,627)	(1,353,627)	(1,353,627)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950,527	6,971,861	7,269,986	7,301,474	
	分配後	4,959,230	5,915,698	6,325,176	(註3)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僅年度編製個體財務報告。

註3：俟盈餘分配案經次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確定。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2016年 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流動資產		5,748,620	7,272,151	9,128,233	9,109,082	8,723,9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99,532	2,007,401	1,875,172	1,751,497	1,716,401
無形資產		107,335	120,669	142,273	144,808	147,874
其他資產		3,201,724	3,648,932	3,564,183	3,653,432	3,778,199
資產總額		11,157,211	13,049,153	14,709,861	14,658,819	14,366,47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339,168	4,275,916	5,126,137	4,682,734	4,554,871
	分配後	4,330,465	5,332,079	6,070,947	(註3)	(註3)
非流動負債		1,292,354	1,136,497	1,486,502	1,783,686	1,239,01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631,522	5,412,413	6,612,639	6,466,420	5,793,884
	分配後	5,622,819	6,468,576	7,557,449	(註3)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	5,950,527	6,971,861	7,269,986	7,301,474	7,662,997
股本		3,374,322	3,374,322	3,374,322	3,374,322	3,374,322
資本公積		1,511,495	1,598,651	1,628,746	1,640,705	1,640,70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641,033	2,835,492	2,829,329	3,013,294	3,309,360
	分配後	1,649,736	1,779,329	1,884,519	(註3)	(註3)
其他權益		113,150	517,023	791,216	626,780	692,237
庫藏股票		(1,689,473)	(1,353,627)	(1,353,627)	(1,353,627)	(1,353,627)
非控制權益		575,162	664,879	827,236	890,925	909,59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950,527	6,971,861	7,269,986	7,301,474	7,662,997
	分配後	4,959,230	5,915,698	6,325,176	(註3)	(註3)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2016年3月31日止財務資料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3：俟盈餘分配案經次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確定。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以元表示外)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2016年 3月31日 財務資料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營業收入	不適用	2,756,797	2,816,081	2,949,263	2,978,768	不適用 (註2)
營業毛利		1,378,315	1,369,375	1,423,031	1,415,301	
營業損益		257,745	279,299	347,590	322,67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72,463	955,232	763,965	928,564	
稅前淨利		1,130,208	1,234,531	1,111,555	1,251,24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080,531	1,189,544	1,075,394	1,182,711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080,531	1,189,544	1,075,394	1,182,71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56,750)	400,085	248,799	218,3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23,781	1,589,629	1,324,193	964,339	
每股盈餘		3.54	3.90	3.46	3.80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僅年度編製個體財務報告。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以元表示外)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2016年 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營業收入	(不適用)	12,644,820	10,721,135	11,055,088	13,434,857	3,360,488
營業毛利		5,139,929	4,834,442	4,868,765	5,478,516	1,319,915
營業損益		823,243	880,472	820,950	720,444	213,3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44,849	550,490	500,337	781,775	172,841
稅前淨利		1,268,092	1,430,962	1,321,287	1,502,219	386,15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150,968	1,272,224	1,162,167	1,280,995	320,078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150,968	1,272,224	1,162,167	1,280,995	320,0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68,753)	425,111	272,038	(228,210)	60,1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82,215	1,697,335	1,434,205	1,052,785	380,18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080,531	1,189,544	1,075,394	1,182,711	296,06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70,437	82,680	86,773	98,284	24,0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923,781	1,589,629	1,324,193	964,339	361,52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58,434	107,706	110,012	88,446	18,666
每股盈餘		3.54	3.90	3.46	3.80	0.95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2016年3月31日止財務資料未經會計師核閱。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流 動 資 產		1,034,559	1,669,249			
基 金 及 投 資		6,767,158	5,842,144			
固 定 資 產		588,195	622,270			
無 形 資 產		56,088	58,313			
其 他 資 產		245,640	283,855			
資 產 總 額		8,691,640	8,475,831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155,655	1,179,385			
	分 配 後	2,080,865	2,170,682			
長 期 負 債		680,000	700,000			
其 他 負 債		314,478	350,810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150,133	2,230,195			
	分 配 後	3,075,343	3,221,492			
股 本		3,374,322	3,374,322			
資 本 公 積		1,403,101	1,511,495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2,180,523	2,325,321			
	分 配 後	1,255,313	1,334,024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益		(391,190)	(508,722)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453,491	379,691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8,519)	(27,404)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6,541,507	6,245,636			
	分 配 後	5,616,297	5,254,339			

不適用(註 2)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2013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註 3：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無。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流 動 資 產		6,464,757	6,037,054	不適用(註 2)		
基 金 及 投 資		2,694,465	2,350,583			
固 定 資 產		2,155,085	2,119,656			
無 形 資 產		217,080	112,231			
其 他 資 產		854,765	812,274			
資 產 總 額		12,386,152	11,431,798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4,074,989	3,317,438			
	分 配 後	5,000,199	4,308,735			
長 期 負 債		680,000	700,000			
其 他 負 債		555,275	591,146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5,310,264	4,608,584			
	分 配 後	6,235,474	5,599,881			
股 本		3,374,322	3,374,322			
資 本 公 積		1,403,101	1,511,495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2,180,523	2,325,321			
	分 配 後	1,255,313	1,334,024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391,190)	(508,722)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453,491	376,691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8,519)	(27,404)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6,541,507	6,245,636			
	分 配 後	5,616,297	5,254,339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2013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註 3：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無。

個體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以元表示外)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營 業 收 入		2,886,478	2,756,797			
營 業 毛 利		1,422,619	1,383,309			
營 業 損 益		313,254	253,120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880,858	884,428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11,730	18,649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1,182,382	1,118,899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1,063,728	1,070,008			不適用(註 2)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0	0			
非 常 損 益		0	0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0	0			
本 期 損 益		1,063,728	1,070,008			
每 股 盈 餘		3.42	3.51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2013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註 3：每股盈餘業已追溯調整。

註 4：各年度皆無利息資本化之金額。

合併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以元表示外)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營 業 收 入		12,978,463	12,644,820			
營 業 毛 利		5,075,593	5,139,929			
營 業 損 益		829,641	829,191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533,639	510,473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50,178	82,578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1,313,102	1,257,086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1,118,432	1,140,470			不適用(註 2)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0	0			
非 常 損 益		0	0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0	0			
本 期 損 益		1,118,432	1,140,470			
每 股 盈 餘		3.42	3.51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2013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註 3：每股盈餘業已追溯調整。

註 4：各年度皆無利息資本化之金額。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姓名	查核意見
2015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黃海悅	無保留意見
2014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黃海悅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2013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黃海悅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2012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谷同、劉永富	無保留意見
2011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谷同、劉永富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個體財務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註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當年度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7.52	25.64	31.54	27.43	不適用 (註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65.95	1192.66	1302.93	1426.5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21.74	95.35	93.03	84.12	
	速動比率		88.63	67.00	69.88	43.45	
	利息保障倍數		62.65	78.59	61.57	71.5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不適用	7.04	7.35	7.75	7.53	
	平均收現日數		52	50	47	48	
	存貨週轉率 (次)		3.40	3.64	3.16	2.94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7.03	6.97	6.28	6.31	
	平均銷貨日數		107	100	116	1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4.75	4.47	4.52	4.73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33	0.32	0.29	0.2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3.20	13.68	10.91	11.58	
	權益報酬率 (%)		17.82	18.41	15.10	16.2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33.49	36.59	32.94	37.08	
	純益率 (%)		39.20	42.24	36.46	39.70	
	每股盈餘 (元)		3.54	3.90	3.46	3.8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3.76	19.49	10.98	38.5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25.91	25.09	23.10	28.30	
	現金再投資比率 (%)		-9.06	-8.68	-9.86	-5.5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8	1.49	1.83	1.89	
	財務槓桿度		1.08	1.06	1.06	1.06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率變動 20%原因：

1. 速動比率減少，主係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所致。
2. 現金流動比率(%)增加，主係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係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4.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僅年度編製個體財務報告。

註 3：上述計算公式列示詳第 63~64 頁。

合併財務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2016年 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51	41.48	44.95	44.11	40.3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72.37	437.04	511.09	569.57	571.6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72.16	170.07	178.07	194.52	213.49
	速動比率		142.07	143.47	148.97	160.21	178.90
	利息保障倍數		48.49	61.07	48.82	53.34	52.8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8.71	8.38	8.36	9.02	7.62
	平均收現日數		42	44	44	40	48
	存貨週轉率(次)		5.97	5.51	4.70	5.25	5.7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40	5.52	5.26	6.51	7.10
	平均銷貨日數		61	66	78	70	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99	5.22	5.69	7.41	7.7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9	0.89	0.80	0.91	0.9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48	9.98	8.54	8.89	8.99
	權益報酬率(%)		16.33	16.80	14.77	15.73	15.2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7.58	42.41	39.16	44.52	45.78
	純益率(%)		8.55	11.10	10.51	9.53	9.52
	每股盈餘(元)		3.54	3.90	3.46	3.8	0.9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3.25	35.33	17.28	27.60	(註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1.75	98.70	87.01	92.49	(註4)
	現金再投資比率(%)		2.58	5.84	-1.43	2.92	(註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7	1.55	1.60	1.70	1.47
	財務槓桿度		1.03	1.03	1.03	1.04	1.0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率變動20%原因：							
1.應付帳款週轉率增加，主係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增加，主係銷貨收入增加所致。							
3.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稅前淨利增加，且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4.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稅前淨利增加，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2016年3月31日止財務資料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3：2016年3月31日之資料，除每股盈餘外，其餘均換算為全年分析。

註4：當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現金流出數，不適用各該現金流量比率之計算。

註5：列示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個體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4.74	26.3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227.74	1,116.1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89.52	141.54				
	速動比率	51.78	108.60				
	利息保障倍數	106.22	62.0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94	6.79				
	平均收現日數	53	53.75				
	存貨週轉率(次)	3.87	3.4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35	7.03				
	平均售貨日數	94	107.35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91	4.4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3	0.3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55	12.6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6.65	16.74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9.28	7.50			
		稅前純益	35.04	33.16			
	純益率(%)	36.85	38.81				
每股盈餘(元)	3.42	3.5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2.24	60.4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2.59	72.38				
	現金再投資比率(%)	(0.90)	(2.7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54	3.04				
	財務槓桿度(%)	1.04	1.08				

(不適用)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2013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註 3：當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現金流出數，不適用各該現金流量比率之計算。

註 4：上述計算公式列示詳第 66~67 頁。

合併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2.87	40.31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35.09	327.6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8.64	181.98			
	速動比率	122.26	151.98			
	利息保障倍數	81.53	50.8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29	7.03			
	平均收現日數	58	52			
	存貨週轉率(次)	5.71	5.9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74	6.40			
	平均售貨日數	64	61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6.02	5.97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5	1.1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48	9.75			
	股東權益報酬率(%)	17.50	17.84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24.59		24.57	
		稅前純益	38.91	37.25		
	純益率(%)	8.62	9.02			
每股盈餘(元)	3.59	3.7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8.18	65.0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4.39	124.12			
	現金再投資比率(%)	4.94	12.5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2	1.01			
	財務槓桿度(%)	1.02	1.03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2013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註 3：當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現金流出數，不適用各該現金流量比率之計算。

註 4：列示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佔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和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售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告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 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震聲



代表人：高玉珍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八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內，子公司通業技研股份有限公司暨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其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 103 年度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前述公司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其合併資產金額為 399,435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2.72%；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其合併稅後損失淨額為 (117,923)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永 富

劉永富



會計師 黃 海 悅

黃海悅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3158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8 日



震旦信託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民國 105 年 3 月 8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49,498	2	\$ 1,041,662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80,093	1	180,247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三四）	330,138	2	308,000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一）	151,432	1	155,724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十一）	1,242,793	8	989,878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一及三四）	161,702	1	154,597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一、二六、三四及三六）	294,937	2	448,362	3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二）	1,442,540	10	1,346,150	9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及三五）	4,985,010	34	4,355,426	30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八及三四）	170,939	1	148,18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9,109,082	62	9,128,233	62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4,684	-	4,68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四及三五）	2,594,690	18	2,505,025	1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五、三四及三五）	1,751,497	12	1,875,172	1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六及三五）	665,975	5	675,982	5		
1805	商譽（附註四、五及十七）	115,661	1	115,586	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七）	29,147	-	26,68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六）	195,510	1	223,761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三一及三四）	148,152	1	108,242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及三五）	29,915	-	8,70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14,506	-	37,78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549,737	38	5,581,628	38		
1XXX	資 產 總 計	\$ 14,658,819	100	\$ 14,709,86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	\$ 1,368,618	9	\$ 1,617,350	1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九）	219,941	2	499,875	3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1,158,888	8	993,852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及三四）	145,795	1	107,021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及三四）	1,238,933	8	1,190,556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110,291	1	133,118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二及三四）	440,268	3	584,365	4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682,734	32	5,126,137	3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九）	1,000,000	7	760,000	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二三）	520,101	3	462,427	3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三一）	263,585	2	264,075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783,686	12	1,486,502	10		
2XXX	負債總計	6,466,420	44	6,612,639	45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附註二四及二六）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374,322	23	3,374,322	23		
3200	資本公積	1,640,705	11	1,628,746	1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31,308	7	926,219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52,220	6	852,220	6		
3350	未分配盈餘	1,129,766	8	1,050,890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013,294	21	2,829,329	19		
3400	其他權益	626,780	4	791,216	5		
3500	庫藏股票	(1,353,627)	(9)	(1,353,627)	(9)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7,301,474	50	7,269,986	49		
36XX	非控制權益	890,925	6	827,236	6		
3XXX	權益總計	8,192,399	56	8,097,222	55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4,658,819	100	\$ 14,709,86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樂萍



經理人：馬志賢



會計主管：馬志賢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三四）			
4110	\$ 13,495,456	100	\$ 11,102,039	100
4170	37,362	-	35,514	-
4190	23,237	-	11,437	-
4000	13,434,857	100	11,055,088	100
5000	7,872,864	58	6,119,567	55
5900	5,561,993	42	4,935,521	45
5910	(83,477)	(1)	(66,756)	(1)
5950	5,478,516	41	4,868,765	44
6000	4,758,072	36	4,047,815	37
6900	720,444	5	820,950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 四、七、八、九、十三、 二五、二九及三四）			
7140	68,571	-	-	-
7190	491,267	4	428,855	4
7020	(5,495)	-	4,471	-
7050	(28,703)	-	(27,630)	-
7060	256,135	2	94,641	1
7000	781,775	6	500,337	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502,219	11	\$ 1,321,287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五及二六)	<u>221,224</u>	<u>1</u>	<u>159,120</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280,995</u>	<u>10</u>	<u>1,162,167</u>	<u>11</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附註四、五、二三及二六)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58,267)	(1)	(27,743)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	(6,383)	-	(3,14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9,905</u>	<u>-</u>	<u>4,716</u>	<u>-</u>
8310		(<u>54,745</u>)	(<u>1</u>)	(<u>26,172</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附註四、十 三及二三)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95,238)	-	170,716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22,137	-	279,864	2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其 他綜合 (損) 益	(<u>100,364</u>)	(<u>1</u>)	(<u>152,370</u>)	(<u>1</u>)
8360		(<u>173,465</u>)	(<u>1</u>)	<u>298,210</u>	<u>2</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228,210</u>)	(<u>2</u>)	<u>272,038</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u>1,052,785</u>	<u>8</u>	\$ <u>1,434,205</u>	<u>1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182,711	9	\$ 1,075,394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u>98,284</u>	<u>1</u>	<u>86,773</u>	<u>1</u>
8600		<u>\$ 1,280,995</u>	<u>10</u>	<u>\$ 1,162,167</u>	<u>1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964,339	7	\$ 1,324,193	12
8720	非控制權益	<u>88,446</u>	<u>1</u>	<u>110,012</u>	<u>1</u>
8700		<u>\$ 1,052,785</u>	<u>8</u>	<u>\$ 1,434,205</u>	<u>13</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七)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3.80</u>		<u>\$ 3.46</u>	
9810	稀 釋	<u>\$ 3.79</u>		<u>\$ 3.4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樂萍



經理人：馬志賢



會計主管：馬志賢





震豐公司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 (附註二四)	公積金 (附註二四)	保留盈餘 (附註二四)	特種公積金 (附註二四)	未分配盈餘 (附註二四)	其他權益 (附註二四)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 (附註二四)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A1	\$ 3,374,322	\$ 1,598,651	\$ 808,769	\$ 852,220	\$ 1,174,503	\$ 98,162	\$ 418,861			(\$ 1,353,627)	\$ 6,971,861	\$ 664,879	\$ 7,636,740
B1	-	-	117,450	-	(117,450)	-	-	-	-	-	-	-	-
B5	-	-	-	-	(1,056,163)	-	-	-	-	-	(1,056,163)	-	(1,056,163)
C7	-	670	-	-	-	-	-	-	-	-	670	98	768
CI5	-	(57,363)	-	-	-	-	-	-	-	-	(57,363)	-	(57,363)
O1	-	-	-	-	-	-	-	-	-	-	-	(24,037)	(24,037)
D1	-	-	-	-	1,075,394	-	-	-	-	-	1,075,394	86,773	1,162,167
D3	-	-	-	-	(25,394)	161,306	112,887	-	-	-	248,799	23,239	272,038
M1	-	86,466	-	-	-	-	-	-	-	-	86,466	8,416	94,882
M5	-	322	-	-	-	-	-	-	-	-	322	22,178	22,500
O1	-	-	-	-	-	-	-	-	-	-	-	45,690	45,690
Z1	3,374,322	1,628,746	926,219	852,220	1,050,890	259,468	531,748			(1,353,627)	7,269,986	827,236	8,097,222
B1	-	-	105,089	-	(105,089)	-	-	-	-	-	-	-	-
B5	-	-	-	-	(944,810)	-	-	-	-	-	(944,810)	-	(944,810)
C7	-	840	-	-	-	-	-	-	-	-	840	134	974
CI5	-	(67,486)	-	-	-	-	-	-	-	-	(67,486)	-	(67,486)
O1	-	-	-	-	-	-	-	-	-	-	-	(32,542)	(32,542)
D1	-	-	-	-	1,182,711	-	-	-	-	-	1,182,711	98,284	1,280,995
D3	-	-	-	-	(53,936)	(90,251)	(74,185)	-	-	-	(218,372)	(9,838)	(228,210)
M1	-	78,605	-	-	-	-	-	-	-	-	78,605	7,651	86,256
Z1	3,374,322	1,640,705	1,031,308	852,220	1,129,766	169,217	457,563			(1,353,627)	7,301,474	890,925	8,192,39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樂萍



經理人：馬志賢



會計主管：馬志賢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502,219	\$1,321,287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10,567	412,148
A20200			
	攤銷費用	12,224	11,899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26,903	(3,968)
A20400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淨利		
	益	(345)	(426)
A20900			
	利息費用	28,582	27,536
A21000			
	除列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105)	(8,306)
A21200			
	利息收入	(223,876)	(189,430)
A21300			
	股利收入	-	(12,803)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利益之份額	(256,135)	(94,64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0,683	24,878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	(36,708)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利益)	4,615	(67,610)
A237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	-	48,855
A23900			
	與關聯企業間未實現利益	83,477	66,756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取得子公司	(68,571)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00,499	(109,730)
A31130			
	應收票據	14,979	4,181
A31150			
	應收帳款	93,410	(22,99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105)	(10,91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10,331	(24,501)
A31200			
	存貨	(88,735)	(392,08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7,542	(29,793)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8,158	21,683
A32150			
	應付帳款	(119,624)	2,17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8,774	(78,976)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28,338)	74,14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32,326)	112,165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593)	7,19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527,210	1,052,01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0,289)	(27,51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04,316)	(138,95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92,605</u>	<u>885,54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	\$ 657,399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05	9,232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8,415)	(637,853)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2,013	169,994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42,392)	(54,343)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361)	(106,32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202	10,16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9,194)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75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4,425)	(3,23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732,866)	(2,062,40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22,048)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658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66,970	125,720
B07600	收取股利	<u>181,807</u>	<u>303,481</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28,898</u>)	(<u>1,608,46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318,634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48,732)	-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299,902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79,934)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40,000	215,7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54,886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6,654)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958,582)	(1,042,681)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u>22,50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53,902</u>)	(<u>131,059</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969</u>)	<u>4,668</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792,164)	(849,31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41,662</u>	<u>1,890,97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49,498</u>	<u>\$1,041,66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樂萍



經理人：馬志賢



會計主管：馬志賢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簡稱「合併公司」)，於 54 年 10 月設立於台北市，所營事業主要為事務機器、電腦商品相關設備、買賣、租賃、修理及辦公系統家具之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 80 年 8 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 105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及三九附表六。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六)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表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辦公室自動化商品、供應品及電腦商品相關設備、消費性電子商品、通訊商品及供應品以及系統家具、原物料及在製品。存貨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八)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

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一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惟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併公司與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聯合控制個體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表。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二)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

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三)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四)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收入認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六)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七) 退職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合併公司給與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應付所得稅係以當年度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分收益及費損係其他期間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合併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稅前淨利。合併公司當年度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資產負債表日法定之稅率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五) 所得稅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195,510 仟元及 223,761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115,484 仟元及 1,603 仟元之未使用虧損扣抵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206	\$ 9,94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29,302	331,716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9,990	700,000
	<u>\$ 249,498</u>	<u>\$ 1,041,662</u>

(一)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台 幣	<u>0.81%</u>	<u>0.75%</u>

(二) 103 年 12 月 31 日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為 100,000 仟元，列於其他金融資產項下（參閱附註十）。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基金受益憑證	<u>\$ 80,093</u>	<u>\$180,247</u>

(一) 合併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利益 345 仟元與 426 仟元。

(二) 合併公司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九之附表二。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國內投資</u>		
上市（櫃）股票	\$330,138	\$ -
興櫃股票	<u>-</u>	<u>308,000</u>
	<u>\$330,138</u>	<u>\$308,000</u>

(一)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9 月 16 日將所持有之台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全數處分，共計 64,017 仟股，處分價款 657,399 仟元，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為 36,708 仟元，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二) 有關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四(五)；公允價值之決定，請參閱附註三三(二)。

(三) 合併公司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九之附表二。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4,684</u>	<u>\$ 4,684</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

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巨邦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04 年 5 月清算完結，將賸餘財產依持股比例分配，合併公司收到退回清算款 105 仟元，列於其他收入項下。

巨邦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03 年 6 月 1 日辦理減資退回股款，合併公司收回股款 9,232 仟元，收回股款與帳列成本 926 仟元之差額 8,306 仟元，列於其他收入項下。

合併公司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對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九之附表二。

十、其他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理財型商品	\$ 4,985,010	\$ 4,246,728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	100,000
長期應收款	54	8,212
受限制銀行存款	29,861	9,188
	<u>\$ 5,014,925</u>	<u>\$ 4,364,128</u>
流動	\$ 4,985,010	\$ 4,355,426
非流動	29,915	8,702
	<u>\$ 5,014,925</u>	<u>\$ 4,364,128</u>

(一) 理財型商品係合併公司向銀行承作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保本型金融商品，預期收益率為 3.14%~5.05%。

(二) 103 年 12 月 31 日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台幣銀行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40%~0.75%。

十一、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151,432	\$ 155,804
減：備抵呆帳	-	(80)
	<u>\$ 151,432</u>	<u>\$ 155,724</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1,282,805	\$ 1,013,315
減：備抵呆帳	(<u>40,012</u>)	(<u>23,437</u>)
	<u>\$ 1,242,793</u>	<u>\$ 989,878</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因營業而發生	\$ 161,702	\$ 154,597
減：備抵呆帳	-	-
	<u>\$ 161,702</u>	<u>\$ 154,597</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放款	\$ 72,428	\$ 149,705
代收租金	95,103	95,414
應收利息	34,075	77,169
關係人款項	15,933	13,687
讓售之應收帳款	8,220	6,539
應收退稅款	1,089	-
其 他	<u>68,089</u>	<u>105,848</u>
	<u>\$ 294,937</u>	<u>\$ 448,362</u>
<u>催收款項</u>		
催收款項	\$ 30,540	\$ 27,189
減：備抵呆帳	(<u>30,540</u>)	(<u>27,189</u>)
	<u>\$ -</u>	<u>\$ -</u>

(一)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針對逾期之應收帳款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後，將問題款項轉列催收款項，並個別依與債務人協議還款計劃等資料評估減損情形後，予以提列備抵呆帳。其餘之應收帳款，根據公司提列政策，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提列備抵呆帳。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依其立帳日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180 天以下	\$ 1,157,009	\$ 918,956
181 至 365 天	57,417	43,110
366 天以上	<u>68,379</u>	<u>51,249</u>
合 計	<u>\$ 1,282,805</u>	<u>\$ 1,013,315</u>

應收款項（含催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集體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27,189	\$ 23,517	\$ 50,706
本年度企業合併取得	6,205	1,662	7,867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5,955	20,948	26,903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8,498)	(5,626)	(14,124)
外幣換算差額	(311)	(489)	(80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0,540</u>	<u>\$ 40,012</u>	<u>\$ 70,552</u>
103年1月1日餘額	\$ 25,175	\$ 33,085	\$ 58,260
本年度企業合併取得	-	318	318
加（減）：本年度提列(迴轉)			
呆帳費用	3,255	(7,223)	(3,968)
加：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2	33	35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745)	(3,371)	(5,116)
外幣換算差額	<u>502</u>	<u>675</u>	<u>1,177</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7,189</u>	<u>\$ 23,517</u>	<u>\$ 50,706</u>

(二) 其他應收款

1. 應收放款之內容如下：

	到 期 日	擔 保 品	有效利率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固定利率應收放款(1)	105年11月30日	-	0.35%	\$ 72,428	\$ -
固定利率應收放款(2)	104年11月30日	-	0.35%	-	149,705
				<u>\$ 72,428</u>	<u>\$ 149,705</u>

(1) 本金預計將於 105 年 11 月 30 日收回。

(2) 本金已於 104 年 11 月 30 日收回。

(3) 合併公司 104 年 12 月 31 日對資金貸與他人情形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九之附表一。

2. 代收租金主係關係人委託合併公司向承租人代收之租金。

3. 依合併公司與金融機構之應收帳款承購合約，以無追索權條件出售之應收帳款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分別為 8,220 仟元及 6,539 仟元，列於其他應收款項下，相關資訊揭露請參閱附註三六(一)。

十二、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商 品		
辦公室自動化商品、供應品		
及電腦商品相關設備	\$ 888,002	\$ 895,961
系統家具	284,251	291,640
通訊商品及供應品	134,647	-
原 物 料	88,262	94,115
在 製 品	22,832	28,765
在途存貨	24,546	35,669
	<u>\$ 1,442,540</u>	<u>\$ 1,346,150</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7,828,768 仟元及 5,979,919 仟元。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6,684 仟元。

十三、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設 立 地 點	持 股 比 例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功能性貨幣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震旦(百慕達)投資控股公司(以下簡稱震旦百慕達)	百 慕 達	88.04%	88.04%	轉投資控股業務，震旦百慕達及其合併子公司營業風險主要為政令及兩岸間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人民幣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儀)	台 灣	91.13%	91.13%	事務機器之進出口貿易及批發買賣業務，營業風險主要為匯率風險。	新台幣
	通業技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通業)(註1)	台 灣	55.00%	55.00%	板具、機械製作及精密儀器批發買賣，其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新台幣
	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震旦電信)(註2)	台 灣	100.00%	-	銷售手機、配件及門號上線等業務。	新台幣
震旦百慕達	震旦(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震旦中投)	中國大陸	100.00%	100.00%	轉投資控股。	人民幣
震旦中投	上海震旦辦公設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震旦辦公設備)	中國大陸	100.00%	100.00%	事務機器等之生產與銷售。	人民幣
	震旦(中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震旦中國)	中國大陸	100.00%	100.00%	辦公家具之製造及銷售。	人民幣
震旦中國	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	中國大陸	100.00%	100.00%	銷售、租賃和代理銷售震旦品牌商品。	人民幣

註 1：本公司於 103 年 10 月 1 日取得通業公司 40% 股權，於取得日即具實質控制力，故自 103 年 10 月 1 日起，通業公司之帳目併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另本公司於 103 年 10 月 17 日參與該公司之現金增資，增資後持股比例由 40% 增加至 55%。

註 2：本公司於 104 年 3 月 1 日取得震旦電信公司 57% 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43% 升為 100% 後，具實質控制力，取得該公司所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 68,571 仟元，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單獨列示，且自 104 年 3 月 1 日起，震旦電信公司之帳目併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註 3：104 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九之附表六及八。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三)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震旦百慕達及其子公司	11.96%	11.96%
金儀公司	8.87%	8.87%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震旦百慕達及其子公司(不含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 69,016	\$ 61,805	\$ 617,075	\$ 559,254
金儀公司	25,238	30,672	196,088	197,401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震旦百慕達公司及其子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6,741,767	\$ 6,299,473
非流動資產	1,110,327	1,249,789
流動負債	(2,444,398)	(2,618,910)
非流動負債	(248,205)	(254,312)
權 益	<u>\$ 5,159,491</u>	<u>\$ 4,676,040</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542,416	\$ 4,116,786
震旦百慕達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617,075</u>	<u>559,254</u>
	<u>\$ 5,159,491</u>	<u>\$ 4,676,040</u>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u>\$ 7,854,512</u>	<u>\$ 7,358,457</u>
本年度淨利	\$ 577,061	\$ 516,765
其他綜合損益	(93,611)	159,052
綜合損益總額	<u>\$ 483,450</u>	<u>\$ 675,817</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508,045	\$ 454,960
震旦百慕達公司之非控 制權益	<u>69,016</u>	<u>61,805</u>
	<u>\$ 577,061</u>	<u>\$ 516,76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25,630	\$ 594,989
震旦百慕達公司之非控 制權益	<u>57,820</u>	<u>80,828</u>
	<u>\$ 483,450</u>	<u>\$ 675,817</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779,661	\$ 589,249
投資活動	(860,509)	(2,234,364)
籌資活動	<u>7,956</u>	<u>57,291</u>
淨現金流出	<u>(\$ 72,892)</u>	<u>(\$ 1,587,824)</u>

金儀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610,027	\$ 636,919
非流動資產	3,043,316	2,748,398
流動負債	(609,712)	(240,048)
非流動負債	(94,372)	(83,591)
權益	<u>\$ 2,949,259</u>	<u>\$ 3,061,678</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753,171	\$ 2,864,277
金儀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96,088</u>	<u>197,401</u>
	<u>\$ 2,949,259</u>	<u>\$ 3,061,678</u>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u>\$ 841,138</u>	<u>\$ 846,657</u>
本年度淨利	\$ 284,532	\$ 345,797
其他綜合損益	<u>15,316</u>	<u>47,537</u>
綜合損益總額	<u>\$ 299,848</u>	<u>\$ 393,334</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59,294	\$ 315,125
金儀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25,238</u>	<u>30,672</u>
	<u>\$ 284,532</u>	<u>\$ 345,79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73,252	\$ 358,446
金儀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26,596</u>	<u>34,888</u>
	<u>\$ 299,848</u>	<u>\$ 393,334</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356,865	\$ 265,196
投資活動	(369,220)	(188,009)
籌資活動	<u>43,228</u>	<u>(285,269)</u>
淨現金流入（流出）	<u>\$ 30,873</u>	<u>(\$ 208,082)</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金儀公司	<u>\$ 28,042</u>	<u>\$ 24,037</u>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u>\$ 2,451,206</u>	<u>\$ 2,365,133</u>
投資合資	<u>143,484</u>	<u>139,892</u>
	<u>\$ 2,594,690</u>	<u>\$ 2,505,025</u>

(一) 投資關聯企業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上市（櫃）公司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 1,531,375	\$ 1,558,97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非上市（櫃）公司		
互盛（中國）有限公司	475,075	161,192
宜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44,756	438,822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	\$ 163,111
詮營股份有限公司	-	43,036
	<u>\$ 2,451,206</u>	<u>\$ 2,365,133</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註1)	40.38%	38.69%
宜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6.67%	46.67%
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註2)	-	43.00%
互盛(中國)有限公司 (註3)	30.00%	16.67%
詮營股份有限公司(註4)	-	24.97%

註1：104及103年度金儀股份有限公司處分互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處分價款分別為1,120仟元及169,994仟元，業已依比例將其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所有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分別認列處分投資利益164仟元及67,610仟元。

註2：合併公司於103年12月31日經評估後對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按原始投資成本高於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48,855仟元認列減損損失。

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於104年1月30日經股東會通過減資彌補虧損195,000仟元，減資比率為51.9%，並於104年1月30日董事會訂定減資基準日為104年1月30日，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387,205仟元。

註3：互盛(中國)有限公司於103年3月26日辦理增資人民幣60,000仟元，合併公司認購人民幣30,000仟元(折合新台幣147,504仟元)，認購後對其享有16.67%之股權。

互盛(中國)有限公司分別於104年3月10日及7月1日辦理增資人民幣各60,000仟元，合併公司認購人民幣60,000仟元(折合新台幣300,000仟元)，認購後對其享有30.00%之

股權，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股本為人民幣 300,000 仟元。

註 4：金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28 日處分詮營股份有限公司全數股票，處分價款 40,893 仟元，並認列處分投資損失 4,779 仟元。

合併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九之附表六及八。

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u>\$ 2,491,400</u>	<u>\$ 2,476,663</u>

以下具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 IFRSs 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147,813	\$ 1,327,010
非流動資產	4,158,169	3,927,462
流動負債	(1,069,495)	(1,084,474)
非流動負債	(667,491)	(423,266)
權 益	<u>\$ 3,568,996</u>	<u>\$ 3,746,732</u>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40.38%	38.69%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 1,441,160	\$ 1,449,611
順流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96,177)	(83,549)
逆流交易之已實現損益	-	(194)
側流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200,193)	(129,344)
商 譽	<u>386,585</u>	<u>322,448</u>
投資帳面金額	<u>\$ 1,531,375</u>	<u>\$ 1,558,972</u>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u>\$ 1,379,865</u>	<u>\$ 1,347,427</u>
本年度淨利	\$ 529,756	\$ 491,571
其他綜合損益	(243,474)	(424,933)
綜合損益總額	<u>\$ 286,282</u>	<u>\$ 66,638</u>
自該公司收取之股利	<u>\$ 180,770</u>	<u>\$ 202,499</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40,459	(\$ 85,714)
其他綜合損益	(26,436)	(52,313)
綜合損益總額	<u>\$ 14,023</u>	<u>(\$138,027)</u>

104 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關聯企業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五。

(二) 投資合資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震喜家具有限公司	<u>\$143,484</u>	<u>\$139,892</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合資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震喜家具有限公司	50.00%	50.00%

上述合資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九之附表六及八。

合併公司與韓國福喜世（Fursys）集團簽署聯合控制個體之合資協議，依約定雙方共同出資設立及聯合控制震喜家具，從事家具生產與銷售業務。震喜家具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註冊及實收資本皆為人民幣 50,000 仟元，由合併公司依合資協議持股 50%。

合併公司對上述合資係採權益法衡量。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彙總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6,305	\$ 5,765
其他綜合損益	(2,713)	4,409
綜合損益總額	<u>\$ 3,592</u>	<u>\$ 10,174</u>

104及103年度投資合資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三)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明細如下：

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104年度		103年度	
	各該公司 當年度(損)益	合併公司認 列之投資(損)益	各該公司 當年度(損)益	合併公司認 列之投資(損)益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 529,756	\$ 209,372	\$ 491,571	\$ 174,590
宜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71,687	33,456	68,256	31,849
互盛(中國)有限公司	35,932	10,866	38,650	5,295
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74,970)	(7,537)	(288,242)	(123,944)
詮營股份有限公司	14,836	3,673	4,355	1,086
震喜家具有限公司	12,610	6,305	11,530	5,765
		<u>\$ 256,135</u>		<u>\$ 94,641</u>

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各該公司 當年度其他 綜合(損)益	合併公司 認之其他綜合 (損)益	各該公司 當年度其他 綜合(損)益	合併公司 認之其他綜合 (損)益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 243,474)	(\$ 79,224)	(\$ 424,933)	(\$ 95,947)
宜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8,972)	(27,522)	(127,638)	(59,569)
互盛(中國)有限公司	(15,720)	1,086	43,526	7,256
震喜家具有限公司	(5,426)	(2,713)	8,818	4,409
		<u>(\$ 108,374)</u>		<u>(\$ 143,851)</u>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364,833	\$ 364,833
房屋及建築	714,443	780,660
機器設備	178,715	170,796
運輸設備	10,043	16,341
辦公設備	110,829	74,980
出租資產	366,870	464,490
未完工程	5,764	3,072
	<u>\$ 1,751,497</u>	<u>\$ 1,875,172</u>

成 本	104年度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出租資產	未完工程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364,833	\$ 1,611,817	\$ 635,770	\$ 55,259	\$ 468,737	\$ 1,180,304	\$ 3,072	\$ 4,319,792
本年度企業合併取得	-	-	-	-	132,654	-	-	132,654
本年度增加	-	17,179	25,487	645	62,242	-	5,808	111,361
存貨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	1,086	171,430	-	172,5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存貨	-	-	-	-	-	(169,115)	-	(169,115)
本年度處分及報廢	-	(58,278)	(37,137)	(11,376)	(65,048)	(141,084)	-	(312,923)
本年度重分類	-	1,822	23,083	-	-	-	(3,036)	21,869
換算調整數	-	(27,259)	(11,464)	(938)	(7,494)	(3,925)	(80)	(51,16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364,833</u>	<u>1,545,281</u>	<u>635,739</u>	<u>43,590</u>	<u>592,177</u>	<u>1,037,610</u>	<u>5,764</u>	<u>4,224,994</u>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	828,722	464,974	38,887	393,757	715,814	-	2,442,154
本年度企業合併取得	-	-	-	-	65,931	-	-	65,931
折舊費用	-	74,772	37,527	5,036	87,556	197,350	-	402,2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存貨	-	-	-	-	-	(119,485)	-	(119,485)
本年度處分及報廢	-	(58,138)	(36,863)	(9,724)	(59,119)	(120,194)	-	(284,038)
本年度重分類	-	(460)	-	-	-	-	-	(460)
換算調整數	-	(14,058)	(8,614)	(683)	(6,777)	(2,745)	-	(32,87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u>	<u>830,838</u>	<u>457,024</u>	<u>33,516</u>	<u>481,348</u>	<u>670,740</u>	<u>-</u>	<u>2,473,466</u>
累計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2,435	-	31	-	-	-	2,466
本年度重期類	-	(2,435)	-	-	-	-	-	(2,435)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u>	<u>-</u>	<u>-</u>	<u>31</u>	<u>-</u>	<u>-</u>	<u>-</u>	<u>31</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364,833</u>	<u>\$ 714,443</u>	<u>\$ 178,715</u>	<u>\$ 10,043</u>	<u>\$ 110,829</u>	<u>\$ 366,870</u>	<u>\$ 5,764</u>	<u>\$ 1,751,497</u>

成 本	103年度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出租資產	未完工程	合 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334,460	\$ 1,601,174	\$ 588,105	\$ 51,341	\$ 445,811	\$ 1,356,636	\$ 1,094	\$ 4,378,621
本年度企業合併取得	42,873	18,079	-	1,560	1,614	-	-	64,126
本年度增加	-	31,271	32,001	1,895	34,213	3,977	2,968	106,325
存貨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	3,896	195,197	-	199,0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存貨	-	-	-	-	-	(213,068)	-	(213,068)
本年度處分及報廢	-	(78,336)	(6,631)	(1,362)	(30,073)	(171,931)	-	(288,333)
本年度重分類	(12,500)	(8,987)	1,890	-	-	-	(1,095)	(20,692)
換算調整數	-	48,616	20,405	1,825	13,276	9,493	105	93,72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364,833</u>	<u>1,611,817</u>	<u>635,770</u>	<u>55,259</u>	<u>468,737</u>	<u>1,180,304</u>	<u>3,072</u>	<u>4,319,792</u>
累計折舊								
103年1月1日餘額	-	812,556	420,740	32,026	335,338	770,560	-	2,371,220
本年度企業合併取得	-	1,090	-	996	996	-	-	3,082
折舊費用	-	70,244	34,948	5,801	73,682	219,652	-	404,3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存貨	-	-	-	-	-	(139,857)	-	(139,857)
本年度處分及報廢	-	(76,904)	(6,109)	(1,221)	(28,089)	(140,972)	-	(253,295)
本年度重分類	-	(2,636)	-	-	-	-	-	(2,636)
換算調整數	-	24,372	15,395	1,285	11,830	6,431	-	59,313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u>	<u>828,722</u>	<u>464,974</u>	<u>38,887</u>	<u>393,757</u>	<u>715,814</u>	<u>-</u>	<u>2,442,154</u>
累計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2,435	-	31	-	-	-	2,466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u>	<u>2,435</u>	<u>-</u>	<u>31</u>	<u>-</u>	<u>-</u>	<u>-</u>	<u>2,466</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364,833</u>	<u>\$ 780,660</u>	<u>\$ 170,796</u>	<u>\$ 16,341</u>	<u>\$ 74,980</u>	<u>\$ 464,490</u>	<u>\$ 3,072</u>	<u>\$ 1,875,172</u>

上列資產於104及103年度並無減損跡象，且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倉 庫	20 年
廠房及建築物	20 至 55 年
廠房改良	10 年
機電工程	25 至 30 年
房屋改良	10 至 34 年

(接次頁)

(承前頁)

機器設備	
驅動器及軟水機等	5 至 11 年
封口機及油壓台等	16 年
運輸設備	4 至 5 年
辦公設備	2 至 10 年
出租資產 (事務機)	
舊 機	1 至 2 年
新 機	3 至 5 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五。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104年度			103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498,393	\$ 261,628	\$ 760,021	\$ 483,970	\$ 233,500	\$ 717,470
本年度企業合併取得	-	-	-	1,923	18,046	19,969
本年度重分類	-	1,214	1,214	12,500	10,082	22,582
年底餘額	<u>498,393</u>	<u>262,842</u>	<u>761,235</u>	<u>498,393</u>	<u>261,628</u>	<u>760,021</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84,039	84,039	-	71,624	71,624
本年度企業合併取得	-	-	-	-	1,958	1,958
折舊費用	-	8,326	8,326	-	7,821	7,821
本年度重分類	-	460	460	-	2,636	2,636
年底餘額	-	<u>92,825</u>	<u>92,825</u>	-	<u>84,039</u>	<u>84,039</u>
累計減損						
本年度重分類	-	2,435	2,435	-	-	-
年底餘額	-	<u>2,435</u>	<u>2,435</u>	-	-	-
年底淨額	<u>\$ 498,393</u>	<u>\$ 167,582</u>	<u>\$ 665,975</u>	<u>\$ 498,393</u>	<u>\$ 177,589</u>	<u>\$ 675,982</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主建築物	30 至 55 年
裝潢工程	3 至 10 年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由其管理階層參考當地市場行情資訊評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727,632</u>	<u>\$763,768</u>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五。

十七、無形資產

(一) 商 譽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商 譽	<u>\$115,661</u>	<u>\$115,586</u>

商譽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評估尚無減損情事。

(二) 其他無形資產淨額

	104年度			103年度		
	商 標 權	電腦軟體成本	合 計	商 標 權	電腦軟體成本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36,258	\$ 96,628	\$ 132,886	\$ 36,258	\$ 91,253	\$ 127,511
本年度企業合併取得	-	1,894	1,894	-	-	-
本年度增加	-	14,425	14,425	-	3,230	3,230
本年度處分	(33,727)	(51,164)	(84,891)	-	(604)	(604)
換算調整數	-	(1,208)	(1,208)	-	2,749	2,749
年底餘額	<u>2,531</u>	<u>60,575</u>	<u>63,106</u>	<u>36,258</u>	<u>96,628</u>	<u>132,886</u>
累計攤銷						
年初餘額	34,933	71,266	106,199	33,207	59,609	92,816
本年度企業合併取得	-	1,310	1,310	-	-	-
攤銷費用	1,060	11,164	12,224	1,726	10,173	11,899
本年度處分	(33,727)	(51,164)	(84,891)	-	(604)	(604)
換算調整數	-	(883)	(883)	-	2,088	2,088
年底餘額	<u>2,266</u>	<u>31,693</u>	<u>33,959</u>	<u>34,933</u>	<u>71,266</u>	<u>106,199</u>
年底淨額	<u>\$ 265</u>	<u>\$ 28,882</u>	<u>\$ 29,147</u>	<u>\$ 1,325</u>	<u>\$ 25,362</u>	<u>\$ 26,687</u>

其他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商 標 權	10 至 20 年
電腦軟體	1 至 10 年

十八、其他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預付款	\$ 60,055	\$ 74,665
預付貨款	104,178	70,793
預付設備款	8,703	30,699
其 他	<u>12,509</u>	<u>9,817</u>
	<u>\$185,445</u>	<u>\$185,974</u>
流 動	\$170,939	\$148,187
非 流 動	<u>14,506</u>	<u>37,787</u>
	<u>\$185,445</u>	<u>\$185,974</u>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購料借款	\$ 91,044	\$ 450,870
信用借款	<u>1,277,574</u>	<u>1,166,480</u>
	<u>\$ 1,368,618</u>	<u>\$ 1,617,350</u>
購料借款：		
美 金	0.97%~1.28%	0.93%~2.71%
信用借款：		
台 幣	1.09%~1.13%	1.10%~1.16%
美 金	1.60%~1.82%	1.55%~1.75%

1. 合併公司提供作為上述借款額度擔保之資產，請參閱附註三五。
2. 合併公司開立予金融機構之保證票據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六(三)。

(二) 應付短期票券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4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品
<u>應付商業本票</u>							
中華票券	\$ 100,000	\$ 12	\$ 99,988	1.118%	無	\$ -	-
大中票券	100,000	37	99,963	1.108%	無	-	-
兆豐銀行	<u>20,000</u>	<u>10</u>	<u>19,990</u>	1.288%	無	-	-
	<u>\$ 220,000</u>	<u>\$ 59</u>	<u>\$ 219,941</u>				

103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品
<u>應付商業本票</u>							
台灣票券	\$ 100,000	\$ 25	\$ 99,975	1.118%	無	\$ -	-
兆豐票券	100,000	25	99,975	1.158%	無	-	-
中華票券	100,000	22	99,978	1.138%	無	-	-
大中票券	100,000	21	99,979	1.128%	無	-	-
國際票券	<u>100,000</u>	<u>32</u>	<u>99,968</u>	1.115%	無	-	-
	<u>\$ 500,000</u>	<u>\$ 125</u>	<u>\$ 499,875</u>				

(三) 長期借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1)	\$ 445,000	\$ 700,00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2)	<u>555,000</u>	<u>60,000</u>
	<u>\$ 1,000,000</u>	<u>\$ 760,000</u>

1. 擔保借款係以合併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質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五),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該借款剩餘到期期間皆不超過2年,年利率分別為1.10~1.13%及1.13%,利息以浮動利率計息按月償付,本金到期償付。
2. 無擔保借款係向銀行以浮動利率借款,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年利率為1.10%~1.13%及1.60%,利息按月償付,本金到期償付。

二十、應付帳款

平均付款期間為2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一、其他應付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75,960	\$ 531,859
應付佣金	185,225	248,267
關係人款項	112,677	118,543
應交稅金(增值稅)	115,615	60,599
應付廣告費	50,571	44,888
應付運費	39,758	28,571
應付休假給付	20,981	20,981
其他	<u>138,146</u>	<u>136,848</u>
	<u>\$ 1,238,933</u>	<u>\$ 1,190,556</u>

上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款項主要係關係人委託合併公司向其承租人代收租金後按月轉付該公司。

二二、其他流動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收款項	\$389,314	\$411,277
預收關係人貨款	-	131,366
暫收款	38,745	37,263
代收款	12,209	4,459
	<u>\$440,268</u>	<u>\$584,365</u>

二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金儀公司、震旦電信公司及通業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另震旦百慕達公司並未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之規定；惟其合併子公司震旦辦公設備、震旦中國、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及震旦中投之退休辦法係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人民政府之規定，亦屬確定提撥計畫，按一定比例的員工基本工資提撥退休養老基金，並存入指定之退休養老基金專戶。上述公司係依員工基本工資之 22% 提撥退休養老基金。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金儀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及金儀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及金儀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529,185	\$513,36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084)	(47,134)
提撥短絀	520,101	466,235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3,80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520,101</u>	<u>\$462,42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未 認 列 前 期 服 務 成 本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04年1月1日	\$ 513,369	(\$ 47,134)	(\$ 3,808)	\$ 462,42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585	-	-	4,585
前期服務成本	4,989	-	3,808	8,797
利息費用（收入）	8,854	(762)	-	8,092
認列於損益	18,428	(762)	3,808	21,47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但 不含以折現率 計算之利息收 入）	-	(547)	-	(547)
精算損失－人口 統計假設變動	22,074	-	-	22,074
精算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16,250	-	-	16,250
精算損失－經驗 調整	20,490	-	-	20,49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8,814	(547)	-	58,267
雇主提撥	-	(22,067)	-	(22,067)
計算資產支付數	(61,426)	61,426	-	-
104年12月31日	<u>\$ 529,185</u>	<u>(\$ 9,084)</u>	<u>\$ -</u>	<u>\$ 520,101</u>
103年1月1日	\$ 502,994	(\$ 71,154)	(\$ 4,352)	\$ 427,48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213	-	-	5,213
前期服務成本	461	-	544	1,005
利息收入	8,711	-	-	8,71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	(1,384)	-	(1,384)
認列於損益	14,385	(1,384)	544	13,545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未認列前期 服務成本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經驗 調整	\$ -	(\$ 286)	\$ -	(\$ 286)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408)	-	-	(1,408)
精算損益－經驗 調整	<u>29,437</u>	<u>-</u>	<u>-</u>	<u>29,43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8,029</u>	(<u>286</u>)	<u>-</u>	<u>27,743</u>
雇主提撥	-	(6,349)	-	(6,349)
計畫資產支付數	(<u>32,039</u>)	<u>32,039</u>	<u>-</u>	<u>-</u>
103年12月31日	<u>\$ 513,369</u>	<u>(\$ 47,134)</u>	<u>(\$ 3,808)</u>	<u>\$ 462,427</u>

104年度之確定福利成本已包含合併公司適用2013年版IAS 19因不具重大性而不採追溯重編財務報表而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3,808)仟元之金額。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625%-1.375%	1.750%
長期平均調薪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u>\$ 13,397</u>)	(<u>\$ 11,900</u>)
減少 0.25%	<u>\$ 13,920</u>	<u>\$ 12,344</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3,481</u>	<u>\$ 11,926</u>
減少 0.25%	(<u>\$ 13,039</u>)	(<u>\$ 11,553</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31,426</u>	<u>\$ 7,75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7-13.0 年	9.1-10.5 年

二四、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50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37,432</u>	<u>337,432</u>
已發行股本	<u>\$ 3,374,322</u>	<u>\$ 3,374,322</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公司債轉換溢價	\$ 1,113,854	\$ 1,181,340
庫藏股票交易	3,333	3,333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322	-
受贈資產	938	938

(接次頁)

(承前頁)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 1,510	\$ 992
因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而收到母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	480,501	401,896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u>40,247</u>	<u>40,247</u>
	<u>\$ 1,640,705</u>	<u>\$ 1,628,746</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股利政策如下：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依法完納稅捐。
 -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 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依法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5) 提撥 1% 至 10% 為員工紅利。員工紅利若為股票股利時，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6) 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2 月 22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於 105 年 6 月 8 日

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五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3.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4.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本公司所屬產業目前處於穩定成長階段，資金需求已趨緩和，本公司未來將儘可能將經營績效回饋於股東。為考量公司經營發展、資金財務狀況、股本擴張與股東權益之平衡，本公司股利政策將採行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搭配發放之原則，其中現金股利比率應不低於當年度所分配股利金額之 10%。
6.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7.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05,089	\$ 117,450		
現金股利	944,810	1,056,163	\$ 3.00	\$ 3.13

另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股東常會分別決議以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67,486 仟元及 57,363 仟元配發每股現金股利 0.20 元及 0.17 元。

本公司 105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112,976	
現金股利	1,015,671	\$ 3.01

另擬議以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64,112 仟元配發每股現金股利 0.19 元，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8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首次採用 IFRSs 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特別盈餘公積	<u>\$ 331,624</u>	<u>\$ 331,624</u>

本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452,517 仟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331,624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前述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

(五) 其他權益項目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歸屬於合併公司	\$161,495	\$245,63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u>7,722</u>	<u>13,835</u>
	<u>\$169,217</u>	<u>\$259,468</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u>\$457,563</u>	<u>\$531,748</u>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轉列至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4年度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依持股 比例認列 長期股權投資	合計
年初餘額	\$ 52,855	\$ 478,893	\$ 531,748
本年度認列	<u>20,174</u>	<u>(94,359)</u>	<u>(74,185)</u>
年底餘額	<u>\$ 73,029</u>	<u>\$ 384,534</u>	<u>\$ 457,563</u>

	103年度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依持股 比例認列 長期股權投資	合計
年初餘額	(\$ 221,864)	\$ 640,725	\$ 418,861
本年度轉列損益	(36,708)	-	(36,708)
本年度認列	<u>311,427</u>	<u>(161,832)</u>	<u>149,595</u>
年底餘額	<u>\$ 52,855</u>	<u>\$ 478,893</u>	<u>\$ 531,748</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轉列至損益之金額。

(六) 庫藏股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u>\$ 1,353,627</u>	<u>\$ 1,353,627</u>

1. 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原	因
	本公司對其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庫藏股金額	目前市值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91.13	28,752	\$ 1,353,627	\$ 1,469,227	為維護公司信用	及股東權益

103年12月31日

	本公司對其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庫藏股金額	目前市值	原	因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91.13	28,752	\$ 1,353,627	\$ 1,566,984		為維護公司信用 及股東權益

2.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除列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利		
益	\$ 105	\$ 8,306
利息收入	223,876	189,430
股利收入	-	12,803
租金收入	56,777	45,206
其他	<u>210,509</u>	<u>173,110</u>
	<u>\$491,267</u>	<u>\$428,855</u>

其他收入－其他主要係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收取營運諮詢顧問之服務收入。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利益	\$ 345	\$ 4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0,683)	(24,87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		
益	-	36,708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利益	(4,615)	67,6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	-	(48,855)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41,066	(17,331)
其他	<u>(21,608)</u>	<u>(9,209)</u>
	<u>(\$ 5,495)</u>	<u>\$ 4,471</u>

(三)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透支及銀行借款利息	\$ 28,582	\$ 27,536
存入保證金之設算息	<u>121</u>	<u>94</u>
	<u>\$ 28,703</u>	<u>\$ 27,630</u>

(四)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2,241	\$404,327
投資性不動產	8,326	7,821
無形資產	<u>12,224</u>	<u>11,899</u>
	<u>\$422,791</u>	<u>\$424,047</u>
折舊及攤銷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81,382	\$280,579
營業費用	133,083	135,6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8,326</u>	<u>7,821</u>
	<u>\$422,791</u>	<u>\$424,047</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437,318	\$ 2,215,036
退職福利 (附註二三)		
確定提撥計畫	205,079	184,656
確定福利計畫	<u>21,474</u>	<u>13,54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663,871</u>	<u>\$ 2,413,23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25,491	\$ 293,689
營業費用	<u>2,338,380</u>	<u>2,119,548</u>
	<u>\$ 2,663,871</u>	<u>\$ 2,413,237</u>

依現行章程規定，合併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以 1%~10% 分派員工紅利，103 年度係按約 1%~2.5% 估列員工紅利 33,269 仟元。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合併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 1%~10% 提撥員工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35,515 仟元，係按前述稅前利益之約 1%~2.5% 估列，該等金額於 105 年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 105 年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0 日及 103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29,700	\$ -	\$ 33,300	\$ -

與 103 及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資訊，及 104 與 103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六、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195,673	\$210,42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44	246
以前年度之調整	(12,201)	(13,483)
	183,516	197,190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37,708	(38,07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221,224</u>	<u>\$159,120</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1,502,219</u>	<u>\$1,321,28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7%)	\$ 255,379	\$ 224,619
永久性差異	(52,188)	(48,716)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216)	(7,125)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44	\$ 246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9,736	(1,033)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子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13,606	(3,02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137</u>)	(<u>5,85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21,224</u>	<u>\$ 159,120</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度	103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9,905</u>	<u>\$ 4,716</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應收款)	<u>\$ 1,089</u>	<u>\$ -</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110,291</u>	<u>\$133,118</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本年度企業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合併取得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	\$ 30,548	\$ -	(\$ 30,296)	\$ -	\$ -	\$ 252
遞延收入	15,343	-	2,497	-	-	17,840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18,531	-	(3,421)	-	(280)	14,830
備抵呆帳超限	7,767	-	2,802	-	(135)	10,434
存貨跌價損失	16,201	-	3,002	-	(293)	18,910
應付休假給付	4,309	826	-	-	-	5,135
退休金財稅差異	46,472	-	(101)	-	-	46,371
未實現兌換損失	2,825	-	(2,769)	-	-	56
應付直線法租金	-	753	-	-	-	753
應付薪資	60,829	-	582	-	(1,164)	60,24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8,715	-	-	9,905	-	18,620
虧損扣抵	<u>12,221</u>	<u>-</u>	<u>(10,004)</u>	<u>-</u>	<u>(155)</u>	<u>2,062</u>
	<u>\$ 223,761</u>	<u>\$ 1,579</u>	<u>(\$ 37,708)</u>	<u>\$ 9,905</u>	<u>(\$ 2,027)</u>	<u>\$ 195,510</u>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本年度企業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合併取得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	\$ 2,611	\$ -	\$ 27,937	\$ -	\$ -	\$ 30,548
遞延收入	13,672	-	1,671	-	-	15,343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16,833	419	778	-	501	18,531
備抵呆帳超限	8,854	-	(1,291)	-	204	7,767
存貨跌價損失	15,465	-	245	-	491	16,201
應付休假給付	4,436	-	(127)	-	-	4,309
退休金財稅差異	45,248	-	1,224	-	-	46,472
未實現兌換損失	278	127	2,420	-	-	2,825
折舊與攤銷費用	8	-	(8)	-	-	-
應付薪資	53,384	-	5,378	-	2,067	60,82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999	-	-	4,716	-	8,715
虧損扣抵	<u>11,963</u>	<u>-</u>	<u>(157)</u>	<u>-</u>	<u>415</u>	<u>12,221</u>
	<u>\$ 176,751</u>	<u>\$ 546</u>	<u>\$ 38,070</u>	<u>\$ 4,716</u>	<u>\$ 3,678</u>	<u>\$ 223,761</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上海震旦辦公設備有限公司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106 年度到期	<u>\$ -</u>	<u>\$ 9,431</u>

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105 年度到期	\$ 50,666	\$ -
106 年度到期	153,684	-
110 年度到期	1,565	-
112 年度到期	130,815	-
113 年度到期	259,627	-
114 年度到期	<u>82,962</u>	-
	<u>\$679,319</u>	<u>\$ -</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上海震旦辦公設備有限公司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上海震旦辦公設備有限公司

<u>尚未抵減餘額</u>	<u>最後抵減年度</u>
\$ <u>8,246</u>	106 年度

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u>尚未抵減餘額</u>	<u>最後抵減年度</u>
\$ 50,666	105 年度
153,684	106 年度
1,565	110 年度
130,815	112 年度
259,627	113 年度
<u>82,962</u>	114 年度
<u>\$ 679,319</u>	

(七)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324,882 仟元及 234,509 仟元。

(八)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 1,129,766</u>	<u>\$ 1,050,890</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6,934</u>	<u>\$ 27,138</u>

104及103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3.27%（預計）及13.92%。

本公司預計104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時，已考量應付當年度所得稅，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

自104年1月1日起，本國個人股東以獲配股利總額所含可扣抵稅額之「半數」抵減其綜合所得稅。

(九)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差異已列為核定年度所得稅費用，其核定年度情形如下：

	<u>核 定 年 度</u>
本公司	102年度
金儀公司	102年度
電信公司	102年度
通業公司	102年度
震旦中投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年度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核定結果與申報結果無重大差異。

二七、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歸屬本公司之淨利	<u>\$ 1,182,711</u>	<u>\$ 1,075,394</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11,230	311,23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	<u>887</u>	<u>82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12,117</u>	<u>312,052</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八、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 104 年 4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 3,0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國內外（含大陸）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3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以不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 50% 為認股價格，截至 105 年 3 月 8 日止，尚未實際發行。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九、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 轉 對 價
通業技研公司	模具、機械製作 及精密儀器 批發買賣	103 年 10 月	55%	<u>\$ 60,000</u>
震旦電信公司	銷售手機、配件 及門號上線 等業務	104 年 3 月	57%	<u>\$ 137,655</u>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u>震旦電信公司</u>	<u>通業技研公司</u>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5,263	\$ 5,657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383,116	30,837
存 貨	131,001	56,345
其他流動資產	120,294	4,316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723	58,578
投資性不動產	-	18,011
其他無形資產	584	-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295	11,574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28,236)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356,523)	(18,028)
其他流動負債	(45,508)	(18,424)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	(4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5,445)	(180)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361,800</u>	<u>\$ 76,150</u>

(三) 因收購震旦電信公司 57% 股權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

	<u>104年3月1日</u>
移轉對價	\$137,655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註）	(206,226)
因收購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	<u>(\$ 68,571)</u>

註：按收購股權乘上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四) 因收購通業公司產生之商譽

	<u>103年10月1日</u>
移轉對價	\$ 60,000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30,460)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29,540)</u>

收購通業公司產生之商譽，主要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因合併所產生之商譽，預期不可作為課稅減除項目。

(五) 取得子公司－震旦電信公司及通業技研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104年3月1日	103年10月1日
現金支付之對價	\$137,655	\$ 60,000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餘額	(95,263)	(5,657)
	<u>\$ 42,392</u>	<u>\$ 54,343</u>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震旦電信公司

	104年3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收入	<u>\$ 1,691,753</u>
本年度淨損	<u>(\$ 64,979)</u>

通業技研公司

	103年10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收入	<u>\$ 40,867</u>
本年度淨利	<u>\$ 2,985</u>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震旦電信公司擬制營業收入及淨損分別為2,082,974仟元及74,970仟元；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通業技研公司擬制營業收入及淨利分別為200,230仟元及22,605仟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三十、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104及103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交易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存貨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72,516</u>	<u>\$199,093</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存貨	<u>\$ 49,630</u>	<u>\$ 73,211</u>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	<u>\$ 23,083</u>	<u>\$ 1,890</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投資性 不動產	<u>(\$ 1,681)</u>	<u>\$ 19,946</u>

三一、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主係承租營業場所，租賃期間為 1 至 1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場所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118,772 仟元及 88,485 仟元。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 年 內	\$305,512	\$269,978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322,415	231,756
超過 5 年	37,870	-
	<u>\$665,797</u>	<u>\$501,734</u>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支出	<u>\$515,120</u>	<u>\$388,450</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及出租事務機器及設備，租賃期間分別為 2~6 年及 3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及出租之事務機器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 263,585 仟元及 264,075 仟元。

營業租賃之未來應收取租賃（不含計張收入）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65,068	\$105,247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87,773	134,129
	<u>\$152,841</u>	<u>\$239,376</u>

三二、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依照經濟環境及業務考量不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並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並依循法令規定，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股份及融資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三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下列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皆為第一級。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 融資產	<u>\$ 80,093</u>	<u>\$180,247</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330,138	\$ -
國內興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u>308,000</u>
	<u>\$330,138</u>	<u>\$308,000</u>

104 及 103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80,093	\$ 180,247
放款及應收款（註1）	7,144,667	7,174,1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34,822	312,684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4,535,234	4,615,814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不含租賃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及休假給付）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長、短期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八。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敏感度分析係說明 104 及 103 年度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 3% 時，於金融資產及負債貨幣性項目淨額下將產生兌換利益，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匯率貶值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為反向之同等金額。上述 3%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

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損 益	美 金 之 影 響	
	104年度	103年度
	\$ 17,269	\$ 22,594

以上損益之影響主要係源自於合併公司期初及期末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之存款、應收帳款及借款平均餘額為評估基礎。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213,862	\$ 5,326,883
—金融負債	1,000,000	760,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日平均餘額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合併公司評估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10,976 仟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存款、其他金融資產（除長期應收款外）及長期借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及興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4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81,248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使用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往來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象之信用評等。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應收款項前十大客戶，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款項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16% 及 13%。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下表係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4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 以 上
無附息負債		\$1,540,890	\$ 859,234	\$ 192,822	\$ 184,076	\$ 9,198
浮動利率工具	1.11%	-	-	-	1,000,000	-
固定利率工具	1.30%	<u>1,427,604</u>	<u>99,672</u>	<u>61,283</u>	-	-
		<u>\$2,968,494</u>	<u>\$ 958,906</u>	<u>\$ 254,105</u>	<u>\$1,184,076</u>	<u>\$ 9,198</u>

103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 以 上
無附息負債		\$ 497,222	\$ 1,725,487	\$ 286,629	\$ 25,005	\$ 180
浮動利率工具	1.17%	-	-	-	760,000	-
固定利率工具	1.29%	<u>1,625,739</u>	<u>218,036</u>	<u>273,450</u>	<u>-</u>	<u>-</u>
		<u>\$ 2,122,961</u>	<u>\$ 1,943,523</u>	<u>\$ 560,079</u>	<u>\$ 785,005</u>	<u>\$ 180</u>

融資額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224,153	\$ 2,207,303
— 未動用金額	<u>3,450,710</u>	<u>3,309,854</u>
	<u>\$ 5,674,863</u>	<u>\$ 5,517,157</u>
有擔保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445,000	\$ 732,179
— 未動用金額	<u>-</u>	<u>222,821</u>
	<u>\$ 445,000</u>	<u>\$ 955,000</u>

三四、關係人交易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1. 營業交易

銷 貨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 1,900,384	\$ 1,396,611
合 資	4,041	879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665	413
其他關係人	<u>543</u>	<u>596</u>
	<u>\$ 1,905,633</u>	<u>\$ 1,398,499</u>

進 貨

	104年度	103年度
合 資	\$ 445,037	\$ 395,635
關聯企業	<u>199,884</u>	<u>154,843</u>
	<u>\$ 644,921</u>	<u>\$ 550,478</u>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係以市價為交易價格之參考基礎，貨款大多以1~4個月收現為原則；向關係人進貨，以市價為交易價格之參考基礎，貨款大多以1~3個月付現為原則。

其他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關聯企業	\$ 151,556	\$ 107,752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83	238
合 資	<u>821</u>	<u>612</u>
	<u>\$ 152,460</u>	<u>\$ 108,602</u>

其他收入主要係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收取營運諮詢顧問之服務收入。

營業費用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30,669	\$ -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3,242	2,973
關聯企業	2,901	3,123
合 資	<u>157</u>	<u>-</u>
	<u>\$ 36,969</u>	<u>\$ 6,096</u>

營業費用係支付予關係人廣告行銷與影印機租機等費用。

租金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合 資	\$ 14,096	\$ 13,777
關聯企業	<u>456</u>	<u>264</u>
	<u>\$ 14,552</u>	<u>\$ 14,041</u>

租金支出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84,847	\$ 79,820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30,988	29,997
關聯企業	<u>13,044</u>	<u>12,531</u>
	<u>\$128,879</u>	<u>\$122,348</u>

上述合併公司因營運需求而向關係人出租或承租辦公大樓之租金，係參酌一般行情按月收付。

震旦中投公司與震旦國際大樓公司，係依雙方約定之條件進行。另震旦辦公設備公司與上海戩公司之合作經營合同及相關揭露請詳附註三六(六)。

2. (1)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160,762	\$154,408
合 資	931	168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6	1
其他關係人	3	20
	<u>\$161,702</u>	<u>\$154,597</u>

(2)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15,265	\$ 12,259
合 資	605	1,428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63	-
	<u>\$ 15,933</u>	<u>\$ 13,687</u>

(3) 資產負債表日之預付關係人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u>	<u>\$ 4,107</u>

其他應收款係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因墊付各項費用產生之應收款項及進貨之折讓款；預付款項係預付關係人之租金。

3. (1)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合 資	\$140,140	\$100,683
關聯企業	5,631	6,282
其他關係人	24	56
	<u>\$145,795</u>	<u>\$107,021</u>

(2)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112,385	\$118,480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292	63
	<u>\$112,677</u>	<u>\$118,543</u>

其他應付款主要係關聯企業—震旦開發委託合併公司向承租人代收其租金後按月轉付該公司。

(3) 資產負債日之預收關係人貨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u>	<u>\$131,366</u>

4. 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購買及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主要明細如下：

購 買：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 1,090	\$ 1,549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u>	<u>10</u>
	<u>\$ 1,090</u>	<u>\$ 1,559</u>

處 分：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u>\$ 247</u>	<u>\$ -</u>	<u>\$ 61</u>	<u>\$ -</u>

上列交易之交易價格係參酌市場行情。

5. 處分金融資產：

103 年度

關係人類別	帳 列 項 目	交易股數	交 易 標 的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4,017	台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u>\$ 657,399</u>	<u>\$ 36,708</u>

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之處分價款係參酌鑑價報告。

6. 資產負債表日之存出保證金屬關係人交易之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30,363	\$ 30,814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5,536	6,438
關聯企業	<u>3,252</u>	<u>3,252</u>
	<u>\$ 39,151</u>	<u>\$ 40,504</u>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1,101	\$ 74,577
退職福利	754	506
	<u>\$ 61,855</u>	<u>\$ 75,083</u>

三五、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已質抵押提供各行庫充為融資之擔保：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 29,861	\$ 9,18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註）	-	641,389
投資性不動產	252,629	267,7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44,122</u>	<u>16,635</u>
	<u>\$426,612</u>	<u>\$934,964</u>

註：已併入合併報表個體。

三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依合併公司與金融機構之應收帳款承購合約，以無追索權條件出售，已轉讓予金融機構之應收帳款，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列於其他應收款項下，其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銀	行	應收帳款	已收現金額	已預支金額	額	度
<u>104年12月31日</u>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u>\$ 10,969</u>	<u>\$ 2,749</u>	<u>\$ -</u>	<u>\$ 30,000</u>	
<u>103年12月31日</u>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u>\$ 8,982</u>	<u>\$ 2,443</u>	<u>\$ -</u>	<u>\$ 30,000</u>	

註：係就融資綜合額度開立本票予金融機構。

上述與金融機構之應收帳款承購合約中，合併公司應負擔之主要義務列述如下：

1. 保證所讓與之承購標的合法且確實存在，且無第三人得主張任何權利。

2. 保證承購標的均無可抵銷、質押或禁止轉讓等情事，且為金額確定之應收帳款債權。
3. 保證買賣契約、勞務契約或其他債權契約之交易均以正常、合法方式為之，且應收帳款對象絕無足以消滅或妨礙承購之金融機構行使權利之事由或抗辯權存在。
4. 保證與應收帳款對象間於現在及未來合約有效期間內絕無控制從屬關係或其他商業上不當利益之情事。

(二)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為 USD1,970 仟元。

(三)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為長短期借款額度所開立予金融機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 NTD5,350,000 仟元。

(四)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保固合約或營業所需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共計 15,682 仟元。

(五)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而收受他人之保證票據共計 1,853 仟元。

(六) 合併子公司震旦辦公設備公司與上海戩 資產經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戩 公司）於 101 年 8 月 31 日修訂合作經營合同，由上海戩 公司提供土地使用權 50 年。合作期間震旦辦公設備公司應依實際使用面積，一次支付徵地補償費，每畝人民幣 12,000 元。另震旦辦公設備公司每年支付上海戩 公司定額租金，每年每畝人民幣 6,000 元，根據實際使用面積變更為 282 畝，每 5 年調整 5%，但最高不得超過每年每畝人民幣 7,500 元。104 及 103 年度支付營業費用分別為 8,529 仟元及 8,336 仟元。

(七)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進貨尚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約為 8,801 仟元。

(八)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重要合約揭露如下：

合約性質	產品種類	品 牌 或 廠 商	主 要 商 品	期 間	限 制 條 款
經銷合約	辦公設備	SHARP	SD/SF/AR 影印機、收銀機、FO 傳真機、UX 傳真機	2015.04.01~2016.03.31 (期滿自動延長1年)	1. 獨家經銷 2. 有不得銷售其他競爭品牌商品之規定(競業禁止之規定)
代理合約	辦公設備	MINOLTA	傳真機、複合機	2014.04.01~2016.03.31	有年度銷售金額限制
OEM 合約	辦公設備	(1)Konica Minolta, Inc (2)Konica Minolta Business Solutions (China) Co., Ltd. (3)Aurora Office Automation Sales Co., Ltd. Shanghai	大陸地區多功能複合機委託生產與採購	2014.1.1~2018.12.31	無
經銷合約	辦公設備	(1)Stratasys AP Limited (2)Shanghai Aurora Office Automation Sales, Co. Ltd.	Stratasys 全系列 3D 印表機中國區總經銷	2015.1.1~2015.12.31	有競業禁止條款，不得銷售競爭商品。
經銷合約	辦公設備	Konica Minolta, Inc	KM 全系列影印機及印表機	2014.4.1~2016.3.31	1. 有競業禁止條款 2. 限台灣區域銷售
經銷合約	辦公設備	Murata Machinery, Ltd.	MURATA 全系列傳真機	2014.4.1~2016.3.31	限台灣區域限制銷售
經銷合約	辦公設備	Stratasys AP Ltd.	SSYS 全系列 3D 印表機	2015.1.1~2015.12.31	1. 非獨家經銷 2. 有競業禁止條款 3. 限台灣區域銷售

三七、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八、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432	6.4936 (美金：人民幣)	\$ 145,259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123,836	4.995 (人民幣：新台幣)	618,559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769	32.875 (美金：新台幣)	91,044
美 金	14,197	6.4936 (美金：人民幣)	440,618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237	6.119	(美金：人民幣)	\$		133,889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59,130	5.092	(人民幣：新台幣)			301,084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4,218	31.700	(美金：新台幣)			450,870	
美 金		14,174	6.119	(美金：人民幣)			447,861	
日 圓		2,835	0.052	(日圓：新台幣)			756	

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	幣	104年度		103年度	
		匯	率	匯	率
			未實現淨兌換		未實現淨兌換
			(損) 益		(損) 益
美 金	1: 32.875 (美元：新台幣)		(\$ 328)	1: 31.700 (美元：新台幣)	(\$ 15,620)
美 金	1: 6.494 (美元：人民幣)		(\$ 2,353)	1: 6.119 (美元：人民幣)	(\$ 889)

三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11.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九。

四十、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以公司別衡量，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台灣地區及中國大陸地區，各地區主要從事辦公室自動化產品、電腦資訊、通訊以及各種家具之銷售業務。

(一) 部門收入、營運結果與部門資產

母子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營運結果與部門資產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台 灣 地 區	中 國 大 陸 地 區	銷 除 部 門 間 收 入 及 損 益	合 計
來自企業外客戶之收入	\$ 5,641,380	\$ 7,793,477	\$ -	\$13,434,857
部門間收入	69,413	61,035	(130,448)	-
收入合計	<u>\$ 5,710,793</u>	<u>\$ 7,854,512</u>	<u>(\$ 130,448)</u>	<u>\$13,434,857</u>
部門(損)益	<u>\$ 1,257,100</u>	<u>\$ 693,481</u>	<u>(\$ 448,362)</u>	<u>\$ 1,502,219</u>
部門資產	<u>\$11,178,043</u>	<u>\$ 7,849,777</u>	<u>(\$ 4,369,001)</u>	<u>\$14,658,819</u>

項 目	103年度			
	台 灣 地 區	中 國 大 陸 地 區	銷 除 部 門 間 收 入 及 損 益	合 計
來自企業外客戶之收入	\$ 3,751,926	\$ 7,303,162	\$ -	\$11,055,088
部門間收入	73,793	55,295	(129,088)	-
收入合計	<u>\$ 3,825,719</u>	<u>\$ 7,358,457</u>	<u>(\$ 129,088)</u>	<u>\$11,055,088</u>
部門(損)益	<u>\$ 1,122,317</u>	<u>\$ 617,837</u>	<u>(\$ 418,867)</u>	<u>\$ 1,321,287</u>
部門資產	<u>\$11,170,053</u>	<u>\$ 7,546,944</u>	<u>(\$ 4,007,136)</u>	<u>\$14,709,861</u>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辦公設備	\$ 7,388,725	\$ 6,752,611
辦公家具	4,322,908	4,234,592
通訊產品	1,691,753	-
其他	<u>31,471</u>	<u>67,885</u>
	<u>\$ 13,434,857</u>	<u>\$ 11,055,088</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收入之地區別資訊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亞洲	\$ 12,309,367	\$ 10,004,081
美洲	1,085,918	996,667
歐洲	37,053	39,414
其他	<u>2,519</u>	<u>14,926</u>
	<u>\$ 13,434,857</u>	<u>\$ 11,055,088</u>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4 及 103 年度無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銷貨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或人民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提列呆帳	備抵金額	擔名	保稱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總額 (註3)	與 限 額 (註3)
															稱	價		
1	震旦(中國)有限公司	上海震盛辦公設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 147,000 (RMB\$ 29,400)	\$ 72,428 (RMB\$ 14,500)	\$ 72,428 (RMB\$ 14,500)	0.35	2	\$ -	營運週轉所須之資金融通	\$ -	-	-		\$ -	\$ 1,423,595 (RMB\$ 285,004)	\$ 1,423,595 (RMB\$ 285,004)

註 1：發行填 0。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有業務往來者填 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 2。

註 3：轉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 40% 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以雙方間最近 1 年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為準。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仔股數或受 仔單位數	末			備註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9,250	\$ 330,138	\$ 330,138	註 1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 4)	28,752	1,469,227	1,469,227	註 1	
	億鑫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530	4,684	-	註 2	
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華南永昌麒麟債劵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6,770	80,093	80,093	註 1	

註 1：有公開市價者之市價金額，股票係指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若無公開市價者則以 104 年 12 月 31 日被投資公司經或未經會計師查核之每股淨值或帳面價值計列。

註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註 3：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八。

註 4：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 仟股

附表三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初買		入費		出本期其他增(減)		期末	
					金額	股數或單位數	金額	股數或單位數	金額	股數或單位數	金額	股數或單位數	金額	股數
金積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五盛(中國)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161,192	60,000	\$ 300,300	-	\$ -	-	\$ 13,583	90,000	\$ 475,075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註)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係互盛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銷	(\$ 504,228)	(17%)	售後 60 天內收款	係參酌市場行情計價，無重大差異	售後 60 天內收款	\$ 117,379	40%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係互盛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銷	(214,196)	(26%)	"	"	"	39,637	47%	
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銷售有限公司	互盛(中國)有限公司	係互盛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銷	(1,157,118)	(15%)	"	"	"	1,056	-	
震旦(中國)有限公司	震喜家具有限公司	係本公司之合資	進	439,143	10%	進貨 60 天內付款	"	進貨 60 天內付款	(140,023)	(19%)	

註：上述比率係與關係人之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佔進(銷)貨公司之總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之比率計算。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名稱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金額	關係處	關係人	款方	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呆帳	列帳	備抵金額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係互盛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 117,379	4	\$ -	\$ -	-	-	-	-	\$ 117,379	\$ -	\$ -	-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 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本 期 初 未 上 市 股 份 數	資 金 額 未 上 市 股 份 數	期 末 未 上 市 股 份 數	持 有 比 率 (%)	特 許 權 面 積	有 限 公 司 額 度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投 資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本 期 被 投 資 公 司 股 利 分 派 情 形	備 註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震旦(百慕達)投資有限公司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 12, Bermuda	轉投資控股業務	\$2,177,439	\$2,177,439	67,350	88.04	\$ 4,380,941	\$ 577,061	\$ 439,984	\$ -	\$ -	子公司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2 號 13 樓	事務機器、銷售及維修服務	2,091,992	2,091,992	82,278	91.13	1,303,223	198,276	177,961	-	287,973	子公司	
	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423 號 3 樓	銷售手機、配件及門號上線等業務	564,215	426,560	38,721	100.00	304,358	(74,970)	(64,979)	-	-	子公司	
	通業技研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西屯區重慶路 343 號	機具、機械製作及精密儀器批發買賣	112,500	112,500	3,300	55.00	124,583	25,957	14,276	5,500	5,500	子公司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健康路 156 號 3 樓	事務機器、通訊商品代理銷售	826,645	826,645	47,011	32.53	1,224,671	529,756	172,543	-	150,434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宜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健康路 156 號 3 樓	土地、商業大樓等不動產開發	140,000	140,000	32,498	46.67	444,756	71,687	33,456	29,543	-	-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震喜家具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嘉定區嘉新公路 338 號 2 樓	家具類等之生產與銷售	121,500	121,500	25,000	50.00	143,484	12,610	6,305	-	-	-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健康路 156 號 3 樓	事務機器、通訊商品代理銷售	365,909	257,794	11,336	7.85	506,898	529,756	36,829	-	-	30,336	為金儀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五盛(中國)有限公司	上海市嘉定區嘉新公路 399 號 4 棟 3 樓	事務機器之銷售、維修服務及租賃等業務	447,804	147,504	90,000	30.00	475,075	35,932	10,866	-	-	-	為金儀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該營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 77 巷 11 號 5 樓	停車場設備買賣	-	47,877	-	-	-	14,836	3,673	-	-	1,037	註 2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投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註 2：原為金儀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金儀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28 日出售持有該營公司普通股 24.97% 股權，出售股權後，金儀公司已非該營公司之股東。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五)
				科目	金額 (註三)	交易條件 (註四)	來	
0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儀公司	1	銷貨收入	\$ 15,118	—	—	-
			1	什項收入	16,082	—	—	-
			1	應收帳款	1,205	—	—	-
			1	其他應收款	1,878	—	—	-
			1	其他應付款	77	—	—	-
			1	應付帳款	6	—	—	-
			1	進貨	87	—	—	-
			1	營業費用	1,333	—	—	-
			1	租金	3,446	—	—	-
			1	進貨	42,749	—	—	-
			1	應收帳款	6,099	—	—	-
			1	進貨	18,286	—	—	-
			1	應付帳款	333	—	—	-
			1	銷貨收入	69,413	—	—	1
			1	銷貨收入	790	—	—	-
			1	進貨	3,990	—	—	-
			1	應收帳款	137	—	—	-
			1	其他應收款	29	—	—	-
			1	應付帳款	1,765	—	—	-
			1	其他應付款	300	—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或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五)
				科目	金額(註三)	交易條件(註四)		
1	金儀公司	震旦電信公司 通業公司 震旦電信公司	1 1 1 3 3 3 3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進貨 銷貨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 1,895 298 46 907 492 55 61	— — — — — — —	— — — — —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四：母公司間銷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銷貨無重大差異，其餘交易之交易條件依雙方約定計算。

註五：四捨五入取至整數。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民幣仟元或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金額	被投資公司接獲通知	本公司直接持有之比例%	本期末或間接持有之比例%	列報認損(益)帳	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匯入							
震旦(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轉投資控股	\$ 2,569,980 (US\$ 76,500)	註一(二)	\$ 2,177,439 (US\$ 67,350)	\$ -	\$ -	\$ 2,177,439 (US\$ 67,350)	\$ 590,574	88.04	\$ 590,574 註二(一)	\$ 5,756,723	\$ -	
上海震旦辦公設備有限公司	事務機器等之生產與銷售	1,121,340 (US\$ 33,000)	註一(二)	註三	-	-	註三	38,158	88.04	38,158 註二(一)	1,129,669	-	
震旦(中國)有限公司	辦公家具之製造及銷售	1,007,266 (US\$ 30,000)	註一(二)	註三	-	-	註三	539,409	88.04	539,409 註二(一)	4,094,282	-	
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銷售有限公司	銷售、租賃和代理銷售震旦品牌商品	1,603,064 (RMB\$ 350,000)	註一(二)	註三	-	-	註三	140,551	88.04	140,551 註二(一)	1,748,879	-	
震喜家具有限公司	家具類之生產與銷售	243,020 (RMB\$ 50,000)	註一(一)、 註一(三)	121,510 (RMB\$ 25,000)	-	-	121,510 (RMB\$ 25,000)	12,610	50.00	6,305 註二(一)	143,484	-	
五盛(中國)有限公司	事務機器之銷售、維修服務及租賃等業務	1,471,254 (RMB\$ 300,000)	註一(一)	147,504 (RMB\$ 30,000)	300,300 (RMB\$ 60,000)	-	447,804 (RMB\$ 90,000)	35,932	30.00	10,866 註二(一)	475,075	-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 2,746,743 (US\$ 67,350、RMB\$ 115,000)	\$ 2,747,898 (US\$ 67,350、RMB\$ 115,000)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4,380,884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震旦百慕達投資控股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發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註三：本公司係透過設立於百慕達群島之 AURORA (BERMUDA) INVESTMENT LTD. (震旦百慕達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持股 88.04%) 直接投資大陸地區之震旦(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再由其分別轉投資上海震旦辦公設備有限公司及震旦(中國)有限公司，再由震旦(中國)有限公司轉投資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銷售有限公司。

註四：係依經濟部投審會核准當時之匯率計算，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原幣金額並未起過經投審會核准投資原幣金額。

註五：本公司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為新台幣 7,301,474 仟元，依「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五、九規定，限額計算式為 7,301,474 仟元×60%=4,380,884 仟元。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件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未實現損益	註
				價格	付款條件			
上海震旦辦公設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	\$ 42,749	參酌市場行情計價	60天內付款	-	\$ -	
震喜家具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進	1,915	"	"	-	-	
震旦(中國)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	18,286	"	"	333	-	
	"	銷	(69,413)	"	60天內收款	6,099	-	

註：上述比率係與關係人之應收(付)票據及帳款餘額佔本公司之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餘額之比率計算。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 會計師查核報告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內，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民國 103 年度通業技研股份有限公司與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前述被投資公司於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 278,918 仟元，佔資產總額之 2.63%，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為(120,959)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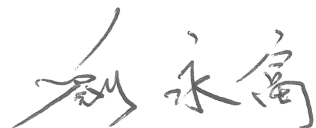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永 富



會計師 黃 海 悅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3158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8 日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95,540	1	\$ 860,447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	-	110,025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	96,501	1	97,447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十)	167,140	2	166,815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及三二)	127,695	1	122,919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三二及三四)	84,479	1	75,511	1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485,037	5	464,437	4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	-	-	100,000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及二四)	51,637	-	43,47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108,029</u>	<u>11</u>	<u>2,041,073</u>	<u>19</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二及三三)	7,926,016	79	7,495,227	7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三三)	612,979	6	646,629	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四及三三)	252,629	3	256,081	3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五)	38,147	-	38,147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五)	15,953	-	7,05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四)	74,866	1	99,448	1
1915	預付設備款	-	-	7,346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九及三二)	32,951	-	28,13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953,541</u>	<u>89</u>	<u>8,578,064</u>	<u>8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10,061,570</u>	<u>100</u>	<u>\$10,619,13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661,283	7	\$ 1,038,962	1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七)	-	-	499,875	5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及三二)	234,644	2	216,782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及三二)	290,976	3	296,737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	-	49,362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130,305	1	92,327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317,208</u>	<u>13</u>	<u>2,194,045</u>	<u>2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	1,000,000	10	760,000	7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438,953	4	391,117	4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九)	3,935	-	3,98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442,888</u>	<u>14</u>	<u>1,155,106</u>	<u>11</u>
2XXX	負債總計	<u>2,760,096</u>	<u>27</u>	<u>3,349,151</u>	<u>32</u>
	權益(附註二二、二四及二六)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u>3,374,322</u>	<u>34</u>	<u>3,374,322</u>	<u>32</u>
3200	資本公積	<u>1,640,705</u>	<u>16</u>	<u>1,628,746</u>	<u>15</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31,308	10	926,219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52,220	9	852,220	8
3350	未分配盈餘	1,129,766	11	1,050,890	1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3,013,294</u>	<u>30</u>	<u>2,829,329</u>	<u>27</u>
3400	其他權益	626,780	6	791,216	7
3500	庫藏股票	(1,353,627)	(13)	(1,353,627)	(13)
3XXX	權益總計	<u>7,301,474</u>	<u>73</u>	<u>7,269,986</u>	<u>68</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10,061,570</u>	<u>100</u>	<u>\$10,619,13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樂萍



經理人：馬志賢



會計主管：馬志賢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三二）				
4110	銷貨收入	\$ 3,019,246	101	\$ 2,990,875	101
4170	銷貨退回	(28,346)	(1)	(30,738)	(1)
4190	銷貨折讓	(12,132)	-	(10,874)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978,768	100	2,949,26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三及三二）	1,550,839	52	1,515,473	52
5900	營業毛利	1,427,929	48	1,433,790	48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2,628)	-	(10,759)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415,301	48	1,423,031	48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三及三二）	1,092,622	37	1,075,441	36
6900	營業淨利	322,679	11	347,590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七、八、十二、二三及三二）				
7140	廉價購買利益－取得子公司	68,571	2	-	-
7190	其他收入	87,801	3	108,597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80	-	(26,027)	(1)
7050	財務成本	(17,734)	-	(18,351)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779,546	26	699,746	2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28,564	31	763,965	2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251,243	42	\$ 1,111,555	38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五及二四)	<u>68,532</u>	<u>2</u>	<u>36,161</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182,711</u>	<u>40</u>	<u>1,075,394</u>	<u>37</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附註四、五、十二、二一及二四)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48,767)	(2)	(17,777)	(1)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	(13,459)	-	(10,63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8,290</u>	<u>-</u>	<u>3,022</u>	<u>-</u>
8310		(<u>53,936</u>)	(<u>2</u>)	(<u>25,394</u>)	(<u>1</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附註四及十二)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85,128)	(3)	144,438	5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利益	-	-	221,864	7
83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	(<u>79,308</u>)	(<u>3</u>)	(<u>92,109</u>)	(<u>3</u>)
8360		(<u>164,436</u>)	(<u>6</u>)	<u>274,193</u>	<u>9</u>
8300	其他綜合 (損) 益 淨額合計	(<u>218,372</u>)	(<u>8</u>)	<u>248,799</u>	<u>8</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964,339</u>	<u>32</u>	<u>\$ 1,324,193</u>	<u>4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3.80		\$ 3.46	
9810	稀 釋	\$ 3.79		\$ 3.4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樂萍



經理人：馬志賢



會計主管：馬志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 (附註二、三)	資本公積 (附註二、三)	法定公積	保留盈餘 (附註二、三及二、五)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註二、三)	其他權益 (附註二、三)	庫藏股票 (附註二、三)	權益總額
A1	\$ 3,374,322	\$ 1,598,651	\$ 808,769	\$ 852,220	\$ 1,174,503	\$ 98,162	\$ 418,861	(\$ 1,353,627)	\$ 6,971,861		
B1	-	-	117,450	-	(117,450)	-	-	-	-	-	-
B5	-	-	-	-	(1,056,163)	-	-	-	-	(1,056,163)	-
C7	-	670	-	-	-	-	-	-	-	-	670
C15	-	(57,363)	-	-	-	-	-	-	-	(57,363)	-
D1	-	-	-	-	1,075,394	-	-	-	-	-	1,075,394
D3	-	-	-	-	(25,394)	161,306	112,887	-	-	-	248,799
M1	-	86,466	-	-	-	-	-	-	-	-	86,466
M5	-	322	-	-	-	-	-	-	-	-	322
Z1	3,374,322	1,628,746	926,219	852,220	1,050,890	259,468	531,748	(1,353,627)	7,269,986		
B1	-	-	105,089	-	(105,089)	-	-	-	-	-	-
B5	-	-	-	-	(944,810)	-	-	-	-	(944,810)	-
C7	-	840	-	-	-	-	-	-	-	-	840
C15	-	(67,486)	-	-	-	-	-	-	-	(67,486)	-
D1	-	-	-	-	1,182,711	-	-	-	-	-	1,182,711
D3	-	-	-	-	(53,936)	(90,251)	(74,185)	-	-	(218,372)	-
M1	-	78,605	-	-	-	-	-	-	-	-	78,605
Z1	\$ 3,374,322	\$ 1,640,705	\$ 1,031,308	\$ 852,220	\$ 1,129,766	\$ 169,217	\$ 457,563	(\$ 1,353,627)	\$ 7,301,47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樂萍



經理人：馬志賢



會計主管：馬志賢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1,251,243	\$ 1,111,555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2,375	146,628
A20200	攤銷費用	5,337	5,422
A20300	呆帳費用	1,343	1,516
A20400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淨利益	(78)	(25)
A20900	利息費用	17,684	18,333
A21000	除列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105)	(8,306)
A21200	利息收入	(2,399)	(550)
A21300	股利收入	-	(12,80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1	340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	(36,708)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779,546)	(699,746)
A237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	-	48,855
A239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2,628	10,759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取得子公司	(68,571)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10,103	(110,000)
A31130	應收票據	946	(5,955)
A31150	應收帳款	(1,668)	4,12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776)	(23,36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995)	381
A31200	存 貨	(105,958)	(180,94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165)	(4,870)
A32150	應付帳款	17,862	(9,254)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4,620)	4,89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7,978	29,700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931)	6,76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12,768	296,75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8,825)	(18,21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5,995)	(37,53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07,948	241,00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	\$ 657,399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 款	105	9,232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7,656)	(395,16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398)	(19,98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02	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819)	(4,56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4,236)	(1,162)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	(100,00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100,000	-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7,346	1,350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399	550
B07600	收取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股利	443,906	530,55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77,049</u>	<u>678,21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305,907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77,679)	-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299,902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499,875)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40,000	260,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54)	(12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12,296)	(1,113,52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649,904)</u>	<u>(247,840)</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764,907)	671,37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60,447</u>	<u>189,07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5,540</u>	<u>\$ 860,44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樂萍



經理人：馬志賢



會計主管：馬志賢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54 年 10 月設立於台北市，所營事業主要為事務機器、電腦商品相關設備、買賣、租賃、修理及辦公系統家具之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 80 年 8 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

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合資）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成品及供應品。存貨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惟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本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

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惟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及本公司與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

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 退職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給與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應付所得稅係以當年度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分收益及費損係其他期間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個體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稅前淨利。本公司當年度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資產負債表日法定之稅率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四) 所得稅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暫時性差異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74,866 仟元及 99,448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775	\$ 3,86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1,765	156,587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	700,000
	<u>\$ 95,540</u>	<u>\$860,447</u>

(一) 103 年 12 月 31 日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市場年利率為 0.75%。

(二) 103 年 12 月 31 日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為 100,000 仟元，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參閱附註九）。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	<u>\$110,025</u>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78 仟元及 25 仟元。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巨邦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04 年 5 月清算完結，將賸餘財產依持股比例分配，本公司收到退回清算款 105 仟元，列於其他收入項下。

巨邦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03 年 6 月 1 日辦理減資退回股款，本公司收回股款 9,232 仟元，收回股款與帳列成本 926 仟元之差額 8,306 仟元，列於其他收入項下。

九、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 -	<u>\$100,000</u>

103 年 12 月 31 日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市場年利率為 0.75%。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96,501	\$ 97,447
減：備抵呆帳	<u>-</u>	<u>-</u>
	<u>\$ 96,501</u>	<u>\$ 97,447</u>
<u>應收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170,322	\$169,173
減：備抵呆帳	(<u>3,182</u>)	(<u>2,358</u>)
	<u>\$167,140</u>	<u>\$166,815</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因營業而發生	\$127,695	\$122,919
減：備抵呆帳	<u>-</u>	<u>-</u>
	<u>\$127,695</u>	<u>\$122,919</u>
<u>其他應收款</u>		
代收租金	\$ 57,762	\$ 52,876
讓售之應收帳款	8,220	6,539
關係人款項	7,111	9,120
其 他	<u>11,386</u>	<u>6,976</u>
	<u>\$ 84,479</u>	<u>\$ 75,511</u>
<u>催收款項</u>		
催收款項	\$ 3,254	\$ 3,424
減：備抵呆帳	(<u>3,254</u>)	(<u>3,424</u>)
	<u>\$ -</u>	<u>\$ -</u>

(一)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針對逾期之應收帳款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後，將問題款項轉列催收款項，並個別依與債務人協議還款計劃等資料評估減損情形後，予以提列備抵呆帳。其餘之應收帳款，根據公司提列政策，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提列備抵呆帳。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依其立帳日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180 天以下	\$168,162	\$168,596
181 至 365 天	2,104	575
1 年以上	<u>56</u>	<u>2</u>
合 計	<u>\$170,322</u>	<u>\$169,173</u>

應收帳款（含催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集體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3,424	\$ 2,358	\$ 5,782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443	900	1,343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613)	(76)	(689)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254</u>	<u>\$ 3,182</u>	<u>\$ 6,436</u>
103年1月1日餘額	\$ 3,236	\$ 1,783	\$ 5,019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920	596	1,516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732)	(21)	(753)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3,424</u>	<u>\$ 2,358</u>	<u>\$ 5,782</u>

(二) 其他應收款

1. 代收租金主係關係人委託本公司向承租人代收之租金。
2. 依本公司與金融機構之應收帳款承購合約，以無追索權條件出售之應收帳款於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淨額分別為8,220仟元及6,539仟元，列於其他應收款項下，相關資訊揭露請參閱附註三四(一)。

十一、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商 品		
辦公室自動化商品、供應品		
及電腦商品相關設備	\$248,527	\$272,538
系統家具	193,356	152,825
原 物 料	14,113	12,342
在 製 品	4,495	3,182
在途存貨	<u>24,546</u>	<u>23,550</u>
	<u>\$485,037</u>	<u>\$464,437</u>

104及103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424,478仟元及1,390,734仟元。104及103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3,714仟元及924仟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6,113,105	\$ 5,458,480
投資關聯企業	1,669,427	1,896,855
投資合資	143,484	139,892
	<u>\$ 7,926,016</u>	<u>\$ 7,495,227</u>

(一) 投資子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震旦(百慕達)投資控股公司	\$ 4,380,941	\$ 4,023,372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1,303,223	1,319,301
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304,358	-
通業技研股份有限公司	124,583	115,807
	<u>\$ 6,113,105</u>	<u>\$ 5,458,480</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震旦(百慕達)投資控股公司	88.04%	88.04%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91.13%	91.13%
通業技研股份有限公司	55.00%	55.00%
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附註二七)	100.00%	-

本公司於103年10月1日取得通業技研股份有限公司40%股權，取得該公司所產生之商譽為29,540仟元係列入投資子公司成本，另於103年10月17日參與該公司之現金增資，因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增加投資，增資後持股比例由40%增加至55%，並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其差額322仟元列於資本公積項下。

本公司於104年3月1日取得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57%股權，致持股比例由43%升為100%後，具實質控制力，取得該公司所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為68,571仟元，並於個體綜合損益表單獨列示。

本公司收購通業技研股份有限公司及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之揭露，請參閱本公司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八。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七之附表六及七。

104 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子公司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上市（櫃）公司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 1,224,671	\$ 1,294,92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非上市（櫃）公司		
宜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44,756	438,822
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163,111
	<u>\$ 1,669,427</u>	<u>\$ 1,896,855</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32.53%	32.53%
宜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6.67%	46.67%
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43.00%

本公司於 103 年 12 月 31 日經評估後對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按原始投資成本高於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 48,855 仟元認列減損損失。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七之附表六。

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u>\$ 2,007,352</u>	<u>\$ 2,082,569</u>

本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以下具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 IFRSs 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147,813	\$ 1,327,010
非流動資產	4,158,169	3,927,462
流動負債	(1,069,495)	(1,084,474)
非流動負債	(667,491)	(423,266)
權益	<u>\$ 3,568,996</u>	<u>\$ 3,746,732</u>
本公司持股比例	32.53%	32.53%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1,160,994	\$ 1,218,811
順流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96,177)	(83,549)
逆流交易之已實現損益	-	(194)
商譽	<u>159,854</u>	<u>159,854</u>
投資帳面金額	<u>\$ 1,224,671</u>	<u>\$ 1,294,922</u>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u>\$ 1,379,865</u>	<u>\$ 1,347,427</u>
本年度淨利	\$ 529,756	\$ 491,571
其他綜合損益	(243,474)	(424,933)
綜合損益總額	<u>\$ 286,282</u>	<u>\$ 66,638</u>
自該公司收取之股利	<u>\$ 150,434</u>	<u>\$ 186,719</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25,919	(\$ 92,095)
其他綜合損益	(27,522)	(59,569)
綜合損益總額	<u>(\$ 1,603)</u>	<u>(\$151,664)</u>

104 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三) 投資合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震喜家具有限公司	<u>\$143,484</u>	<u>\$139,892</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合資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震喜家具有限公司	50.00%	50.00%

上述合資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七之附表六及七。

本公司與韓國福喜世（Fursys）集團簽署聯合控制個體之合資協議，依約定雙方共同出資設立及聯合控制震喜家具，從事家具生產與銷售業務。震喜家具截至104年12月31日止，註冊及實收資本皆為人民幣50,000仟元，由本公司依合資協議持股50%。

本公司對上述合資係採權益法衡量。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彙總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6,305	\$ 5,765
其他綜合損益	(2,713)	4,409
綜合損益總額	<u>\$ 3,592</u>	<u>\$ 10,174</u>

104及103年度投資合資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四)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暨其他綜合損益明細如下：

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104年度		103年度	
	各該公司當年度(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各該公司當年度(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震旦(百慕達)投資控股公司	\$ 577,061	\$ 439,984	\$ 516,765	\$ 400,369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198,276	177,961	345,797	227,314
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74,970)	(64,979)	(288,242)	(123,944)
通業技研股份有限公司	25,957	14,276	22,605	2,985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529,756	172,543	491,571	155,408
宜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71,687	33,456	68,256	31,849
震喜家具有限公司	12,610	6,305	11,530	5,765
		<u>\$ 779,546</u>		<u>\$ 699,746</u>

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各該公司 當年度 綜合(損)益	本公司 認列之 其他 綜合(損)益	各該公司 當年度 綜合(損)益	本公司 認列之 其他 綜合(損)益
震旦(百慕達)投資控股 公司	(\$ 93,611)	(\$ 82,415)	\$ 159,052	\$ 140,029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15,316	13,957	47,537	43,320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243,474)	(79,202)	(424,933)	(86,499)
宜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8,972)	(27,522)	(127,638)	(59,569)
震喜家具有限公司	(5,426)	(2,713)	8,818	4,409
		<u>(\$ 177,895)</u>		<u>\$ 41,690</u>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295,667	\$295,667
房屋及建築	43,842	46,845
機器設備	28,862	23,326
辦公設備	28,318	27,132
出租資產	216,290	253,659
	<u>\$612,979</u>	<u>\$646,629</u>

成 本	104年度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出租資產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295,667	\$ 153,497	\$ 35,094	\$ 66,683	\$ 660,830	\$ 1,211,771
本年度增加	-	-	9,439	11,959	-	21,398
存貨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1,011	93,131	94,1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存貨	-	-	-	-	(53,391)	(53,391)
本年度處分及報廢	-	(38,496)	(725)	(28,624)	(37,169)	(105,01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295,667</u>	<u>115,001</u>	<u>43,808</u>	<u>51,029</u>	<u>663,401</u>	<u>1,168,906</u>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	106,652	11,768	39,551	407,171	565,142
折舊費用	-	3,003	3,903	10,661	121,356	138,9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存貨	-	-	-	-	(44,607)	(44,607)
本年度處分及報廢	-	(38,496)	(725)	(27,501)	(36,809)	(103,53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71,159</u>	<u>14,946</u>	<u>22,711</u>	<u>447,111</u>	<u>555,927</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295,667</u>	<u>\$ 43,842</u>	<u>\$ 28,862</u>	<u>\$ 28,318</u>	<u>\$ 216,290</u>	<u>\$ 612,979</u>

成 本	103年度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出租資產	合 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295,667	\$ 153,497	\$ 25,622	\$ 55,873	\$ 618,785	\$ 1,149,444
本年度增加	-	-	9,890	10,093	-	19,983
存貨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3,329	115,734	119,0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存貨	-	-	-	-	(39,972)	(39,972)
本年度處分及報廢	-	-	(418)	(2,612)	(33,717)	(36,747)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295,667</u>	<u>153,497</u>	<u>35,094</u>	<u>66,683</u>	<u>660,830</u>	<u>1,211,771</u>
累計折舊						
103年1月1日餘額	-	103,650	9,787	28,261	350,179	491,877
折舊費用	-	3,002	2,399	13,900	123,875	143,1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存貨	-	-	-	-	(33,507)	(33,507)
本年度處分及報廢	-	-	(418)	(2,610)	(33,376)	(36,404)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u>106,652</u>	<u>11,768</u>	<u>39,551</u>	<u>407,171</u>	<u>565,142</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295,667</u>	<u>\$ 46,845</u>	<u>\$ 23,326</u>	<u>\$ 27,132</u>	<u>\$ 253,659</u>	<u>\$ 646,629</u>

上列資產於 104 及 103 年度並無減損跡象，且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倉庫		20 年
廠房及建築物		40 年
廠房改良		10 年
機電工程		25 至 30 年
房屋改良		30 至 34 年
機器設備		
驅動器及軟水機等		5 至 11 年
封口機及油壓台等		16 年
辦公設備		2 至 10 年
出租資產（事務機）		
舊機		1 至 2 年
新機		3 至 5 年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104年度			103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成本						
年初餘額	\$ 187,000	\$ 104,070	\$ 291,070	\$ 187,000	\$ 104,070	\$ 291,070
年底餘額	<u>187,000</u>	<u>104,070</u>	<u>291,070</u>	<u>187,000</u>	<u>104,070</u>	<u>291,070</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34,989	34,989	-	31,537	31,537
折舊費用	-	<u>3,452</u>	<u>3,452</u>	-	<u>3,452</u>	<u>3,452</u>
年底餘額	-	<u>38,441</u>	<u>38,441</u>	-	<u>34,989</u>	<u>34,989</u>
年底淨額	<u>\$ 187,000</u>	<u>\$ 65,629</u>	<u>\$ 252,629</u>	<u>\$ 187,000</u>	<u>\$ 69,081</u>	<u>\$ 256,081</u>

(一)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主建築物	55 年
裝潢工程	3 至 10 年

(二)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三)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由其管理階層自行參考當地市場行情資訊評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330,975</u>	<u>\$352,595</u>

十五、無形資產

(一) 商 譽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商 譽	<u>\$ 38,147</u>	<u>\$ 38,147</u>

商譽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評估尚無減損情事。

(二) 其他無形資產淨額

	104年度			103年度		
	商 標 權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合 計	商 標 權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36,258	\$ 14,946	\$ 51,204	\$ 36,258	\$ 13,789	\$ 50,047
本年度增加	-	14,236	14,236	-	1,162	1,162
本年度減少	(33,727)	(5,009)	(38,736)	-	(5)	(5)
年底餘額	<u>2,531</u>	<u>24,173</u>	<u>26,704</u>	<u>36,258</u>	<u>14,946</u>	<u>51,204</u>
累計攤銷						
年初餘額	34,933	9,217	44,150	33,207	5,526	38,733
攤銷費用	1,060	4,277	5,337	1,726	3,696	5,422
本年度減少	(33,727)	(5,009)	(38,736)	-	(5)	(5)
年底餘額	<u>2,266</u>	<u>8,485</u>	<u>10,751</u>	<u>34,933</u>	<u>9,217</u>	<u>44,150</u>
年底淨額	<u>\$ 265</u>	<u>\$ 15,688</u>	<u>\$ 15,953</u>	<u>\$ 1,325</u>	<u>\$ 5,729</u>	<u>\$ 7,054</u>

其他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商 標 權	10 至 20 年
電 腦 軟 體	2 至 5 年

十六、其他流動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39,501	\$ 30,990
預付費用	4,459	7,164
暫 付 款	6,701	5,318
留抵稅額	976	-
	<u>\$ 51,637</u>	<u>\$ 43,472</u>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購料借款	\$ 61,283	\$ 298,962
信用借款	600,000	740,000
	<u>\$ 661,283</u>	<u>\$ 1,038,962</u>

信用額度借款之利率於 104 及 103 年度分別為 1.10%-1.12% 及 1.10%-1.16%；購料借款之利率於 104 及 103 年度分別為 0.97%-1.28% 及 0.93%-1.32%。

(二) 應付短期票券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u>應付商業本票</u>						
台灣票券	\$ 100,000	\$ 25	\$ 99,975	1.118%	無	\$ -
兆豐票券	100,000	25	99,975	1.158%	無	-
中華票券	100,000	22	99,978	1.138%	無	-
大中票券	100,000	21	99,979	1.128%	無	-
國際票券	100,000	32	99,968	1.115%	無	-
	<u>\$ 500,000</u>	<u>\$ 125</u>	<u>\$ 499,875</u>			

(三) 長期借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1)	\$ 445,000	\$ 700,00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2)	<u>555,000</u>	<u>60,000</u>
	<u>\$ 1,000,000</u>	<u>\$ 760,000</u>

1. 擔保借款係以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質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四），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該借款剩餘到期期間皆不超過 2 年，年利率分別為 1.10% 及 1.13%，利息以浮動利率計息按月償付，本金到期償付。
2. 無擔保借款係向銀行以浮動利率借款，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分別為 1.10%-1.13% 及 1.60%，利息按月償付，本金到期償付。

十八、應付帳款

平均付款期間為 2 個月，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九、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169,491	\$173,492
關係人款項	58,936	53,293
應付營業稅	10,642	10,343
應付休假給付	9,751	9,751
其他	42,156	49,858
	<u>\$290,976</u>	<u>\$296,737</u>

上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款項主要係關係人委託本公司向其承租人代收租金後按月轉付該公司。

二十、其他流動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收款項	\$ 99,648	\$ 65,901
暫收款	27,957	23,537
代收款	2,700	2,889
	<u>\$130,305</u>	<u>\$ 92,327</u>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42,695	\$429,78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742)	(34,856)
提撥短絀	438,953	394,925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3,80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438,953</u>	<u>\$391,11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未 認 列 前 期 服 務 成 本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04年1月1日	<u>\$ 429,781</u>	<u>(\$ 34,856)</u>	<u>(\$ 3,808)</u>	<u>\$ 391,11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662	-	-	3,662
前期服務成本	5,356	-	3,808	9,164
利息費用（收入）	<u>7,390</u>	<u>(533)</u>	<u>-</u>	<u>6,857</u>
認列於損益	<u>16,408</u>	<u>(533)</u>	<u>3,808</u>	<u>19,68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含以折 現率計算之利息收入)	-	(446)	-	(44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11,843	-	-	11,843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5,240	-	-	15,24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22,130</u>	<u>-</u>	<u>-</u>	<u>22,13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9,213</u>	<u>(446)</u>	<u>-</u>	<u>48,767</u>
雇主提撥	<u>-</u>	<u>(20,614)</u>	<u>-</u>	<u>(20,614)</u>
計算資產支付數	<u>(52,707)</u>	<u>52,707</u>	<u>-</u>	<u>-</u>
104年12月31日	<u>\$ 442,695</u>	<u>(\$ 3,742)</u>	<u>\$ -</u>	<u>\$ 438,953</u>
103年1月1日	<u>\$ 427,695</u>	<u>(\$ 56,770)</u>	<u>(\$ 4,352)</u>	<u>\$ 366,57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265	-	-	4,265
前期服務成本	461	-	544	1,005
利息收入	7,393	-	-	7,39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u>-</u>	<u>(1,081)</u>	<u>-</u>	<u>(1,081)</u>
認列於損益	<u>12,119</u>	<u>(1,081)</u>	<u>544</u>	<u>11,58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經驗調整	-	(237)	-	(237)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839)	-	-	(83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8,853</u>	<u>-</u>	<u>-</u>	<u>18,85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8,014</u>	<u>(237)</u>	<u>-</u>	<u>17,777</u>
雇主提撥	<u>-</u>	<u>(4,815)</u>	<u>-</u>	<u>(4,815)</u>
計畫資產支付數	<u>(28,047)</u>	<u>28,047</u>	<u>-</u>	<u>-</u>
103年12月31日	<u>\$ 429,781</u>	<u>(\$ 34,856)</u>	<u>(\$ 3,808)</u>	<u>\$ 391,117</u>

104 年度之確定福利成本已包含本公司適用 2013 年版 IAS 19 因不具重大性而不採追溯重編財務報表而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3,808) 仟元之金額。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75%	1.750%
長期平均調薪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u>\$ 10,675</u>)	(<u>\$ 9,742</u>)
減少 0.25%	<u>\$ 11,077</u>	<u>\$ 10,099</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0,702</u>	<u>\$ 9,751</u>
減少 0.25%	(<u>\$ 10,365</u>)	(<u>\$ 9,452</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30,000</u>	<u>\$ 6,20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7 年	9.1 年

二二、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50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37,432</u>	<u>337,432</u>
已發行股本	<u>\$ 3,374,322</u>	<u>\$ 3,374,322</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公司債轉換溢價	\$ 1,113,854	\$ 1,181,340
庫藏股票交易	3,333	3,333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322	-
受贈資產	938	938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1,510	992
因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而 收到母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	480,501	401,896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u>40,247</u>	<u>40,247</u>
	<u>\$ 1,640,705</u>	<u>\$ 1,628,746</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股利政策如下：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依法完納稅捐。
 -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 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依法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5) 提撥 1% 至 10% 為員工紅利。員工紅利若為股票股利時，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6) 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2 月 22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於 105 年 6 月 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三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3.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4.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本公司所屬產業目前處於穩定成長階段，資金需求已趨緩和，本公司未來將儘可能將經營績效回饋於股東。為考量公司經營發展、資金財務狀況、股本擴張與股東權益之平衡，本公司股利政策將採行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搭配發放之原則，其中現金股利比率應不低於當年度所分配股利金額之 10%。

6.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7.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05,089	\$ 117,450		
現金股利	944,810	1,056,163	\$ 3.00	\$ 3.13

另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股東常會分別決議以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67,486 仟元及 57,363 仟元配發每股現金股利 0.20 元及 0.17 元。

本公司 105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2,976	
現金股利	1,015,671	\$ 3.01

另擬議以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64,112 仟元配發每股現金股利 0.19 元，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8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首次採用 IFRSs 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特別盈餘公積	<u>\$331,624</u>	<u>\$331,624</u>

本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452,517 仟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331,624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前述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

(五) 其他權益項目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歸屬於本公司	\$153,893	\$239,02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u>15,324</u>	<u>20,447</u>
	<u>\$169,217</u>	<u>\$259,468</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u>\$457,563</u>	<u>\$531,748</u>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轉列至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04年度</u>		
	<u>備 供 出 售</u>	<u>依持股比例認列</u>	<u>合 計</u>
	<u>金 融 資 產</u>	<u>長期股權投資</u>	
年初餘額	\$ -	\$ 531,748	\$ 531,748
本年度認列	-	(74,185)	(74,185)
年底餘額	<u>\$ -</u>	<u>\$ 457,563</u>	<u>\$ 457,563</u>

	103年度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依持股比例認列 長期股權投資	合計
年初餘額	(\$ 221,864)	\$ 640,725	\$ 418,861
本年度認列	258,572	(108,977)	149,595
轉列損益	(36,708)	-	(36,708)
年底餘額	\$ -	\$ 531,748	\$ 531,7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轉列至損益之金額。

(六) 庫藏股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u>\$ 1,353,627</u>	<u>\$ 1,353,627</u>

1. 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本公司對其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庫藏股金額	目前市價	原 因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91.13	28,752	\$1,353,627	\$1,469,227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 股東權益

	103年12月31日				
	本公司對其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庫藏股金額	目前市價	原 因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91.13	28,752	\$1,353,627	\$1,566,984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 股東權益

2.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除列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利		
益	\$ 105	\$ 8,306
利息收入	2,399	550
股利收入	-	12,803
租金收入	10,910	10,700
其他	74,387	76,238
	<u>\$ 87,801</u>	<u>\$108,597</u>

其他收入—其他主要係本公司向關係人收取營運諮詢顧問之服務收入。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81)	(\$ 34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		
益	-	36,708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5,239	(9,478)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淨利		
益	78	2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	-	(48,855)
其他	(4,856)	(4,087)
	<u>\$ 10,380</u>	<u>(\$ 26,027)</u>

(三)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7,684	\$ 18,333
押金設算息	50	18
	<u>\$ 17,734</u>	<u>\$ 18,351</u>

(四)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8,923	\$143,176
投資性不動產	3,452	3,452
無形資產	5,337	5,422
	<u>\$147,712</u>	<u>\$152,050</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折舊及攤銷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27,028	\$127,935
營業費用	17,232	20,6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3,452</u>	<u>3,452</u>
	<u>\$147,712</u>	<u>\$152,050</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769,536	\$750,916
退職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31,446	31,470
確定福利計畫	<u>19,683</u>	<u>11,582</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820,665</u>	<u>\$793,96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3,283	\$ 33,187
營業費用	<u>787,382</u>	<u>760,781</u>
	<u>\$820,665</u>	<u>\$793,968</u>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以 1%~10%分派員工紅利，103 年度係按約 2.5%估列員工紅利 29,700 仟元。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4 年 12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 1%~10%提撥員工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32,030 仟元，係按前述稅前利益之約 2.5%估列，該等金額於 105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0 日及 103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29,700	\$ -	\$ 33,300	\$ -

與 103 及 10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5 年度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資訊，及 104 與 103 年度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35,650	\$ 72,75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89
以前年度之調整	-	(5,885)
	<u>35,660</u>	<u>66,959</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32,872</u>	(<u>30,79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8,532</u>	<u>\$ 36,16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251,243</u>	<u>\$ 1,111,55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 (17%)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212,711	\$ 188,964
永久性差異	(144,189)	(140,14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89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6,86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u>5,88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8,532</u>	<u>\$ 36,161</u>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8,290</u>	<u>\$ 3,022</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應收款)	<u>\$ 972</u>	<u>\$ -</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u>	<u>\$ 49,362</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	\$ 30,548	(\$ 30,296)	\$ -	\$ 252
遞延收入	14,203	2,146	-	16,349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3,354	(3,354)	-	-
備抵呆帳超限	304	100	-	404
存貨跌價損失	1,432	546	-	1,978
應付休假給付	1,658	-	-	1,658
退休金財稅差異	39,527	(158)	-	39,369
未實現兌換損失	1,898	(1,856)	-	4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u>6,524</u>	<u>-</u>	<u>8,290</u>	<u>14,814</u>
	<u>\$ 99,448</u>	<u>(\$ 32,872)</u>	<u>\$ 8,290</u>	<u>\$ 74,866</u>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	\$ 2,611	\$ 27,937	\$ -	\$ 30,548
遞延收入	12,374	1,829	-	14,203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4,766	(1,412)	-	3,354
備抵呆帳超限	207	97	-	304
存貨跌價損失	1,744	(312)	-	1,432
應付休假給付	1,785	(127)	-	1,658
退休金財稅差異	38,376	1,151	-	39,527
未實現兌換損失	263	1,635	-	1,89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502	-	3,022	6,524
	<u>\$ 65,628</u>	<u>\$ 30,798</u>	<u>\$ 3,022</u>	<u>\$ 99,448</u>

(五)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320,572 仟元及 233,132 仟元。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 1,129,766</u>	<u>\$ 1,050,890</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6,934</u>	<u>\$ 27,138</u>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3.27% (預計) 及 13.92%。

本公司預計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時，已考量應付當年度所得稅，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

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本國個人股東以獲配股利總額所含可扣抵稅額之「半數」抵減其綜合所得稅。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2 年度，核定結果與申報數並無差異。

二五、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	<u>\$ 1,182,711</u>	<u>\$ 1,075,394</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311,230	311,23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	<u>887</u>	<u>82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312,117</u>	<u>312,052</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 104 年 4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 3,0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國內外（含大陸）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3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以不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 50% 為認股價格，截至 105 年 3 月 8 日止，尚未實際發行。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七、取得投資子公司—取得控制

	主要營運活動	收購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轉對價
通業技研公司	模具、機械製作及精密儀器批發買賣	103年10月	55%	<u>\$ 60,000</u>
震旦電信公司	銷售手機、配件及門號上線等業務	104年3月	57%	<u>\$ 137,655</u>

本公司取得通業技研公司與震旦電信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九。

二八、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104及103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交易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存貨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94,142</u>	<u>\$119,063</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存貨	<u>\$ 8,784</u>	<u>\$ 6,465</u>

二九、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主係承租營業場所，租賃期間為1至6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場所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12,502仟元及14,734仟元。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u>\$ 65,407</u>	<u>\$ 80,238</u>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51,570</u>	<u>96,675</u>
	<u>\$116,977</u>	<u>\$176,913</u>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支出	<u>\$ 98,089</u>	<u>\$ 97,102</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及出租事務機器，租賃期間分別為 5 年及 3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及出租之事務機器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 3,935 仟元及 3,989 仟元。

營業租賃之未來應收取租賃（不含計張收入）總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1 年 內	\$ 30,922	\$ 27,766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33,018</u>	<u>47,207</u>
	<u>\$ 63,940</u>	<u>\$ 74,973</u>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依照經濟環境及業務考量不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並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並依循法令規定，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股份及融資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下列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皆為第一級。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	\$ 110,025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590,831	1,436,537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2,007,661	2,629,11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不含租賃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及休假給付）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長、短期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六。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敏感度分析係說明 104 及 103 年度當個體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 3% 時，於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下將產生兌換利益，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匯率贬值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為反向之同等金額。上述 3%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損 益	美 金 之 影 響	
	104年度	103年度
	\$ 5,404	\$ 9,477

以上損益之影響主要係源自於本公司期初及期末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之購料借款平均餘額為評估基礎。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88,873	\$ 910,119
—金融負債	1,000,000	760,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日平均餘額之利率暴險而決定。本公司評估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951 仟元，主要係因本公司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長期借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使用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往來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象之信用評等。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應收款項前十大客戶，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款項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15% 及 14%。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下表係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4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短				
		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 以上
無附息負債		\$ 308,653	\$ 111,276	\$ 94,799	\$ 5,076	\$ -
浮動利率工具	1.13%	-	-	-	1,000,000	-
固定利率工具	1.11%	<u>600,000</u>	<u>-</u>	<u>61,283</u>	<u>-</u>	<u>-</u>
		<u>\$ 908,653</u>	<u>\$ 111,276</u>	<u>\$ 156,082</u>	<u>\$1,005,076</u>	<u>\$ -</u>

103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短				
		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 以上
無附息負債		\$ 266,156	\$ 202,802	\$ 34,852	\$ 3,767	\$ 180
浮動利率工具	1.17%	-	-	-	760,000	-
固定利率工具	1.13%	<u>1,179,115</u>	<u>184,445</u>	<u>175,277</u>	<u>-</u>	<u>-</u>
		<u>\$1,445,271</u>	<u>\$ 387,247</u>	<u>\$ 210,129</u>	<u>\$ 763,767</u>	<u>\$ 180</u>

融資額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269,313	\$ 1,619,689
— 未動用金額	<u>2,245,687</u>	<u>1,790,311</u>
	<u>\$ 3,515,000</u>	<u>\$ 3,410,000</u>
有擔保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445,000	\$ 700,000
— 未動用金額	<u>-</u>	<u>200,000</u>
	<u>\$ 445,000</u>	<u>\$ 900,000</u>

三二、關係人交易

(一)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1. 營業交易

銷 貨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關聯企業	\$528,050	\$539,610
子 公 司	87,216	92,123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560	354
	<u>\$615,826</u>	<u>\$632,087</u>

進 貨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子 公 司	\$ 65,112	\$ 55,208
關聯企業	59,653	59,840
合 資	1,915	1,715
	<u>\$126,680</u>	<u>\$116,763</u>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係以市價為交易價格之參考基礎，貨款大多以1~2個月收現為原則；向關係人進貨，以市價為交易價格之參考基礎，貨款大多以1~2個月付現為原則。

其他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關聯企業	\$ 46,463	\$ 46,444
子 公 司	16,082	17,628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49	165
	<u>\$ 62,594</u>	<u>\$ 64,237</u>

其他收入主要係本公司向關係人收取營運諮詢顧問之服務收入。

營業費用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2,272	\$ 2,187
關聯企業	1,444	3,113
子 公 司	1,333	1,298
	<u>\$ 5,049</u>	<u>\$ 6,598</u>

營業費用主係支付予關係人行銷促進費及什項支出等費用。

租金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關聯企業	<u>\$ 456</u>	<u>\$ 264</u>

租金支出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23,600	\$ 22,555
關聯企業	13,044	12,531
子 公 司	<u>3,446</u>	<u>3,446</u>
	<u>\$ 40,090</u>	<u>\$ 38,532</u>

上述本公司因營運需求而向關係人出租或承租辦公大樓之租金，係參酌一般行情按月收付。

2. (1)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關聯企業	\$119,955	\$112,964
子 公 司	7,739	9,954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1</u>	<u>1</u>
	<u>\$127,695</u>	<u>\$122,919</u>

(2)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關聯企業	\$ 5,095	\$ 6,580
子 公 司	1,953	2,540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63</u>	<u>-</u>
	<u>\$ 7,111</u>	<u>\$ 9,120</u>

其他應收款係本公司與關係人間因墊付各項費用產生之應收款項及進貨之折讓款。

3. (1)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子 公 司	\$ 2,104	\$ 2,141
關聯企業	<u>1,705</u>	<u>1,873</u>
	<u>\$ 3,809</u>	<u>\$ 4,014</u>

(2)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關聯企業	\$ 58,559	\$ 53,177
子 公 司	<u>377</u>	<u>116</u>
	<u>\$ 58,936</u>	<u>\$ 53,293</u>

其他應付款主要係關聯企業—震旦開發委託本公司向承租人代收其租金後按月轉付該公司。

4. 財產交易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及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主要明細如下：

(1) 購 買：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關聯企業	\$ 797	\$ 1,549
子 公 司	31	116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u>	<u>10</u>
	<u>\$ 828</u>	<u>\$ 1,675</u>

(2) 處 分：

出售價款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關聯企業	\$ 247	\$ -
子 公 司	707	-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1</u>	<u>-</u>
	<u>\$ 955</u>	<u>\$ -</u>

處分損益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子 公 司	(\$ 194)	\$ -
關聯企業	<u>61</u>	<u>-</u>
	<u>(\$ 133)</u>	<u>\$ -</u>

上列交易之交易價格係參酌市場行情。

5. 處分金融資產：

103 年度

關係人類別	帳 列 項 目	交易股數	交 易 標 的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利 益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4,017	台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u>\$ 657,399</u>	<u>\$ 36,708</u>

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之處分價款係參酌鑑價報告。

6. 資產負債表日之存出保證金屬關係人交易之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3,252	\$ 3,252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3,009</u>	<u>3,911</u>
	<u>\$ 6,261</u>	<u>\$ 7,163</u>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0,997	\$ 18,663
退職福利	<u>581</u>	<u>461</u>
	<u>\$ 21,578</u>	<u>\$ 19,124</u>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質抵押提供各行庫充為融資之擔保：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投資子公 司	\$ <u>-</u>	\$641,3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4,122	\$ <u>-</u>
投資性不動產	\$252,629	\$256,081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依本公司與金融機構之應收帳款承購合約，以無追索權條件出售，已轉讓予金融機構之應收帳款，於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列於其他應收款項下，其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銀	行	應收帳款	已收現金額	已預支金額	額	度
<u>104年12月31日</u>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 <u>10,969</u>	\$ <u>2,749</u>	\$ <u>-</u>	\$ <u>30,000</u>	
<u>103年12月31日</u>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 <u>8,982</u>	\$ <u>2,443</u>	\$ <u>-</u>	\$ <u>30,000</u>	

註：係就融資綜合額度開立本票予金融機構。

上述與金融機構之應收帳款承購合約中，本公司應負擔之主要義務列述如下：

1. 保證所讓與之承購標的合法且確實存在，且無第三人得主張任何權利。
2. 保證承購標的均無可抵銷、質押或禁止轉讓等情事，且為金額確定之應收帳款債權。
3. 保證買賣契約、勞務契約或其他債權契約之交易均以正常、合法方式為之。且應收帳款對象絕無足以消滅或妨礙承購之金融機構行使權利之事由或抗辯權存在。
4. 保證與應收帳款對象間於現在及未來合約有效期間內絕無控制從屬關係或其他商業上不當利益之情事。

(二)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為 USD1,347 仟元。

(三)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長短期借款額度所開立予金融機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 NTD3,960,000 仟元。

(四)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保固合約或營業所需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共計 12,368 仟元。

(五)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而收受他人之保證票據共計 1,853 仟元。

(六)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進貨尚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約為 508 仟元。

(七) 本公司重要合約揭露如下：

合約性質	產品種類	品 牌 或 廠 商	主 要 商 品	期 間	限 制 條 款
經銷合約	辦公設備	SHARP	SD/SF/AR 影印機、收銀機、FO 傳真機、UX 傳真機	2015.04.01~2016.03.31 (期滿自動延長 1 年)	1. 獨家經銷 2. 有不得銷售其他競爭品牌商品之規定 (競業禁止之規定)

三五、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六、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837,158	4.995	(人民幣：新台幣)	\$	4,524,42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864	32.875	(美金：新台幣)		61,283		

103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837,158	5.092	(人民幣：新台幣)	\$	4,163,26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9,431	31.70	(美金：新台幣)		298,962		

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	幣	104年度		103年度	
		匯	率	匯	率
美	金	1: 32.875 (美元：新台幣)	未實現淨兌換 (損) 益 (\$ 250)	1: 31.700 (美元：新台幣)	未實現淨兌換 (損) 益 (\$ 11,166)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或人民幣千元

附表一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 期 最高 餘額	期 末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必要之金額	融通資金 原因	提 列 備 查 帳 目	抵 借 金 額	擔 保 品 名 稱	保 品 價 值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3)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總 額 (註3)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3)
1	震旦(中國)有限公司	上海震盛辦公設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 147,000 (RMB\$29,400)	\$ 72,428 (RMB\$14,500)	\$ 72,428 (RMB\$14,500)	0.35	2	\$ -	-	營運週轉所須之資金融通	\$ -	-	-	\$ -	\$ 1,423,595 (RMB\$285,004)	\$ 1,423,595 (RMB\$285,004)	\$ 1,423,595 (RMB\$285,004)

註 1：發行填 0。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有業務往來者填 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 2。

註 3：轉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 40% 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以雙方間最近 1 年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為準。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9,250	\$ 330,138	註 1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 4)	28,752	1,469,227	註 1
	億鑫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530	4,684	註 2
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華南永昌麒麟債劵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6,770	80,093	註 1

註 1：有公開市價者之市價金額，股票係指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若無公開市價者則以 104 年 12 月 31 日被投資公司經或未經會計師查核之每股淨值或帳面價值計列。

註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註 3：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註 4：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 仟股

附表三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初買		入費		出本期其他		增(減)期		末	
					金額	股數或單位數	金額	股數或單位數	金額	股數或單位數	金額	股數或單位數	金額	股數或單位數	金額	股數或單位數
金積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五盛(中國)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161,192	60,000	\$ 300,300	-	\$ -	-	\$ -	13,583	90,000	\$ 475,075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信期	價	單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係互盛之子公司(實質關係人)	銷	(\$ 504,228)	(17%)	售後60天內收款	售後60天內收款	\$ 117,379	40%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係互盛之子公司(實質關係人)	銷	(214,196)	(26%)	"	"	39,637	47%	
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銷售有限公司	互盛(中國)有限公司	係互盛之子公司(實質關係人)	銷	(1,157,118)	(15%)	"	"	1,056	-	
震旦(中國)有限公司	震喜家具有限公司	係本公司投資聯合控制公司	進	439,143	10%	進貨60天內付款	進貨60天內付款	(140,023)	(19%)	

註：上述比率係與關係人之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佔進(銷)貨公司之總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之比率計算。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五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名稱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帳帳	抵備金額
						額處	方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係互盛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 117,379	4	\$ -	-	\$ 117,379	\$ -	-	-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民幣仟元或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金額	被投資公司接獲投資之比例%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認列之損益	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之投資收益
					匯出	匯回						
震旦(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轉投資控股	\$ 2,569,980 (US\$ 76,500)	註一(二)	\$ 2,177,439 (US\$ 67,350)	\$ -	\$ -	\$ 2,177,439 (US\$ 67,350)	88.04	88.04	\$ 590,574 註二(一)	\$ 5,756,723	\$ -
上海震旦辦公設備有限公司	事務機器等之生產與銷售	1,121,340 (US\$ 33,000)	註一(二)	註三	-	-	註三	88.04	88.04	38,158 註二(一)	1,129,669	-
震旦(中國)有限公司	辦公家具之製造及銷售	1,007,266 (US\$ 30,000)	註一(二)	註三	-	-	註三	88.04	88.04	539,409 註二(一)	4,094,282	-
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銷售有限公司	銷售、租賃和代理銷售震旦品牌商品	1,603,064 (RMB\$ 350,000)	註一(二)	註三	-	-	註三	88.04	88.04	140,551 註二(一)	1,748,879	-
震喜家具有限公司	家具類之生產與銷售	243,020 (RMB\$ 50,000)	註一(一)、 註一(三)	121,510 (RMB\$ 25,000)	-	-	121,510 (RMB\$ 25,000)	50.00	50.00	6,305 註二(一)	143,484	-
五盛(中國)有限公司	事務機器之銷售、維修服務及租賃等業務	1,471,254 (RMB\$ 300,000)	註一(一)	147,504 (RMB\$ 30,000)	300,300 (RMB\$ 60,000)	-	447,804 (RMB\$ 90,000)	30.00	30.00	10,866 註二(一)	475,075	-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2,746,743 (US\$ 67,350, RMB\$ 115,000)				\$ 2,747,898 (US\$ 67,350, RMB\$ 115,000)				\$ 4,380,884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震旦百慕達投資控股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三：本公司係透過設立於百慕達群島之 AURORA (BERMUDA) INVESTMENT LTD.(震旦百慕達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持股 88.04%)直接投資大陸地區之震旦(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再由其分別轉投資上海震旦辦公設備有限公司及震旦(中國)有限公司，再由震旦(中國)有限公司轉投資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銷售有限公司。

註四：係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當時之匯率計算，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原幣金額並未起過經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原幣金額。

註五：本公司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為新台幣 7,301,474 仟元，依「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五、九規定，限額計算式為 7,301,474 仟元×60%=4,380,884 仟元。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件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未實現損益	註
				價格	付款條件			
上海震旦辦公設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	\$ 42,749	參酌市場行情計價	60天內付款	\$ -	-	
震喜家具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進	1,915	"	"	-	-	
震旦(中國)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	18,286	"	"	(333)	-	
	"	銷	(69,413)	"	60天內收款	6,099	-	

註：上述比率係與關係人之應收(付)票據及帳款餘額佔本公司之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餘額之比率計算。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2014 年	2015 年	增 (減)	
				金 額	%
流動資產		9,128,233	9,109,082	(19,151)	(0.21)
基金及投資		2,505,025	2,594,690	89,665	3.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75,172	1,751,497	(123,675)	(6.60)
無形資產		142,273	144,808	2,535	1.78
其他資產		1,059,158	1,058,742	(416)	(0.04)
資產總額		14,709,861	14,658,819	(51,042)	(0.35)
流動負債		5,126,137	4,682,734	(443,403)	(8.65)
長期負債		760,000	1,000,000	240,000	31.58
其他負債		726,502	783,686	57,184	7.87
負債總額		6,612,639	6,466,420	(146,219)	(2.21)
股 本		3,374,322	3,374,322	0	0
資本公積		1,628,746	1,640,705	11,959	0.73
保留盈餘		2,829,329	3,013,294	183,965	6.5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264,825	164,078	(100,747)	(38.04)
股東權益總額		8,097,222	8,192,399	95,177	1.18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1.長期負債：係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2.股東權益其他項目較前期減少：匯率累計變動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2014 年	2015 年	增 減 金 額	變 動 比 率 %
營業收入總額	11,102,039	13,495,456	2,393,417	21.56
減：銷貨退回	35,514	37,362	1,848	5.20
銷貨折讓	11,437	23,237	11,800	103.17
營業收入淨額	11,055,088	13,434,857	2,379,769	21.53
營業成本	6,119,567	7,872,864	1,753,297	28.65
營業毛利	4,935,521	5,561,993	626,472	12.69
未實現銷貨利益	(66,756)	(83,477)	(16,721)	25.05
營業毛利淨額	4,868,765	5,478,516	609,751	12.52
營業費用	4,047,815	4,758,072	710,257	17.55
營業利益	820,950	720,444	(100,506)	(12.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00,337	781,775	281,438	56.25
稅前利益	1,321,287	1,502,219	180,932	13.69
所得稅費用	159,120	221,224	62,104	39.03
本年度淨利	1,162,167	1,280,995	118,828	10.22
<p>1.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外收支及所得稅費用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1)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外收支主因 2016/3 震旦電信併入合併報表。 (2)所得稅費用主因 2014 年有退回以前年度所得稅。</p> <p>2.本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及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請參照「致股東報告書」。</p>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兩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2014年	2015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90,973	1,041,662	(849,311)	(44.9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85,541	1,292,605	407,064	45.9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08,461)	(828,898)	779,563	(48.4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1,059)	(1,253,902)	(1,122,843)	856.75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41,662	249,498	(792,164)	(76.05)
<p>1.本表數據係依據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資料編制：</p> <p>2.分析說明：</p> <p>(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要公司獲利增加所致。</p> <p>(2)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主要其他金融資產減少所致。</p> <p>(3)籌資活動：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主要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減少所致。</p>				

(二)未來一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49,498	2,413,357	1,422,120	1,240,735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最近二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及未來五年擬投資之資本支出性質：無。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不適用。

2.其他效益說明：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企業係以與本公司本業具有關聯性之企業或其他具產業前景之績優公司為主要投資標的。本公司整體投資評估、執行與控管係依照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2015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為新台幣256,135仟元，主要原因為認列轉投資公司利益所致。

(三)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仍將專注本業經營，除擴充營業規模之資本支出外，亦不再從事非本業之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國內利率水準目前維持低利的狀況，相對本公司借款利率也維持低利，故利息支出減少，對本公司之獲利反而有助益。
- 2.匯率變動：本公司外幣負債主要以美元計價，目前國際市場美元與去年度比相對走強，本公司將密切觀察匯率市場動態，並採取適當的避險操作。
- 3.通貨膨脹：本公司銷售以國內市場為主，自去年來國內物價水準無明顯持續上揚(通貨膨脹)之跡象，本公司一向以綜合行銷及精緻服務見長，與顧客關係穩固，即使發生溫和的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應無負面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事。
- 2.本公司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於執行該項作業時確實依規定辦理，並同時進行風險控管與內部稽核。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無。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發生對財務業務有影響之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事件。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發生對財務業務有影響之科技改變事件。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發生對財務業務有影響之企業形象改變事件。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發生併購之情事。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發生擴充廠房之情事。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銷售KONICA MINOLTA及SHARP公司之事務機器商品達規模經濟的效益下，致對該廠商之進貨金額達本公司進貨總額28% 以上；因本公司與KONICA MINOLTA及SHARP公司長期合作關係良好，且雙方並訂有OEM及經銷合約，故對本公司風險影響不大。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重大移轉之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十二)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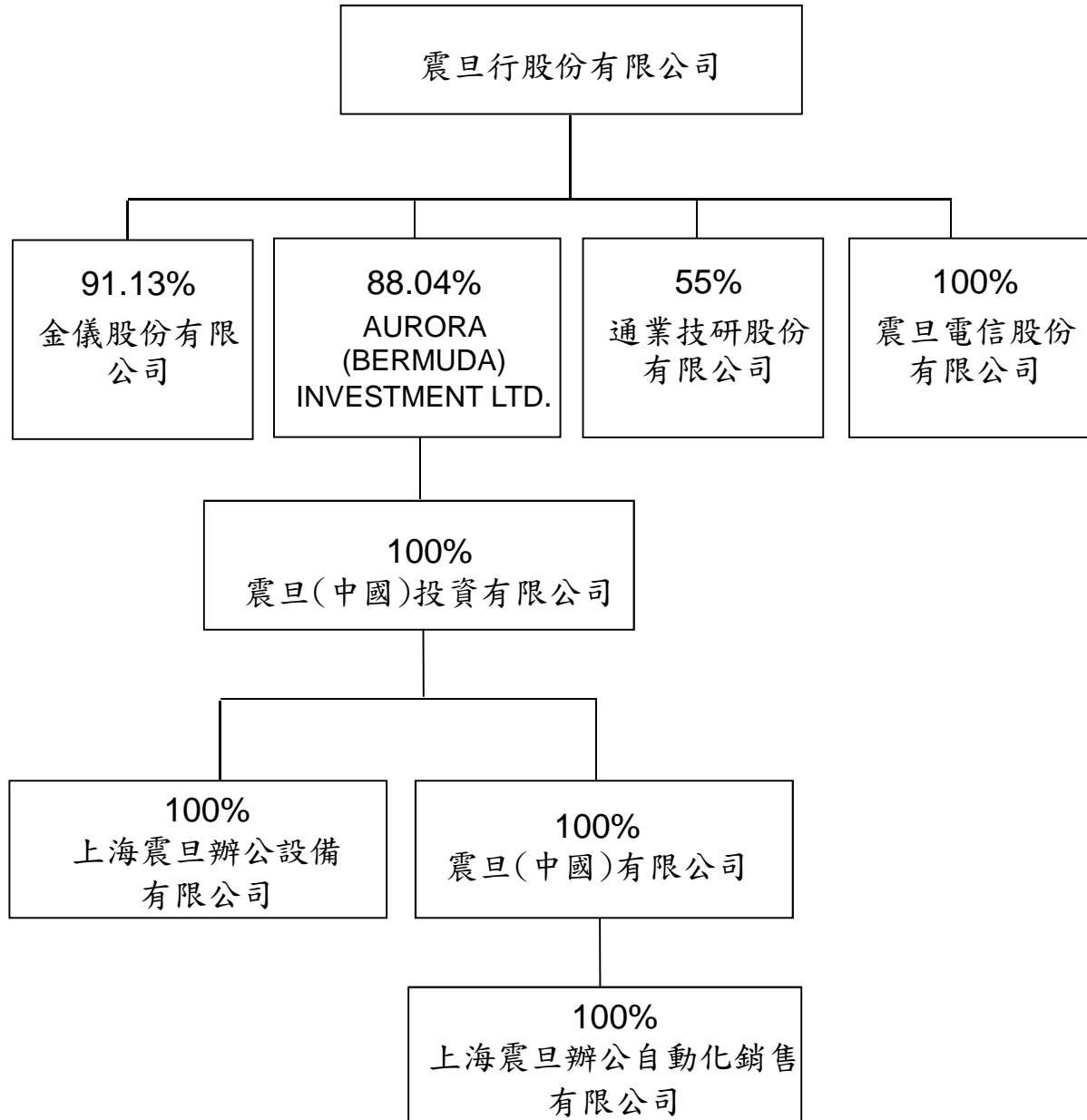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資料日期：2015年12月31日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201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1975.11.07	台北市信義路五段2號13樓	NT 902,902仟元	事務機器、銷售及維修服務
AURORA(BERMUDA) INVESTMENT LTD.	1995.04.28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 12, Bermuda	USD 76,500仟元	轉投資控股業務
震旦(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1999.04.23	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富城路99號36-37樓	USD 76,500仟元	轉投資控股
上海震旦辦公設備有限公司	1993.08.31	中國上海市嘉定區馬陸鎮嘉新公路388號	USD 33,000仟元	電腦、事務機器、通訊器材等之生產與銷售
震旦(中國)有限公司	2000.01.25	中國上海市嘉定區申霞路369號	USD 30,000仟元	辦公家具之製造及銷售
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銷售有限公司	2003.11.03	中國上海市嘉定區滬嘉輔道399號	RMB 350,000仟元	銷售、租賃和代理銷售震旦品牌商品
通業技研股份有限公司	1992.08.11	臺中市西屯區何源里重慶路343號	NT 60,000仟元	事務機器、銷售及維修服務
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6.03.28	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5段2號地下1樓	NT 387,205仟元	行動通訊、門號及手機等商品銷售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具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為買賣及製造業，提供完整的服務。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2015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震旦行代表人：林樂萍 震旦行代表人：馬志賢 震旦行代表人：陳震聲 震旦行代表人：陳珍美 黃世坤	82,277,763	91.13%
AURORA (BERMUDA)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陳永泰 袁蕙華 林樂萍	USD 67,350 仟元	88.04%
上海震旦辦公設備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事	陳永泰 袁蕙華 林樂萍 馬志賢	USD 33,000 仟元	100.00%
震旦(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陳永泰 袁蕙華 林樂萍	USD 76,500 仟元	100.00%
震旦(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事	陳永泰 袁蕙華 林樂萍 馬志賢	USD 30,000 仟元	100.00%
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銷售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事	陳永泰 陳冠名 羅萬仁 林樂萍	RMB 350,000 仟元	100.00%
通業技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紀崇楠 震旦行代表人：林樂萍 震旦行代表人：賀俊強 震旦行代表人：羅益光 盧志滿 吳江泉 彭美蓉	3,300,000	55.00%
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震旦行代表人：林樂萍 震旦行代表人：廖慶章 震旦行代表人：馬志賢 震旦行代表人：彭美蓉	38,720,500	100.00%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201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AURORA (BERMUDA) INVESTMENT LTD.	2,569,980	7,852,094	2,692,603	5,159,491	7,854,512	323,376	577,061	7.54
金儀(股)公司	902,902	3,653,343	704,084	2,949,259	841,138	163,709	284,532	3.15
通業技研股份有限 公司	60,000	224,432	55,235	172,804	224,432	25,293	25,957	4.33

註：AURORA (BERMUDA) INVESTMENT LTD.揭露之營運概況，係採合併財務報表，各子公司如下：

震旦(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震旦(中國)有限公司

(2)上海震旦辦公設備有限公司

(3)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銷售有限公司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樂 萍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8 日

(三)關係企業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元)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額	本公司貸與子公司金額
金儀(股)公司	902,902仟元	自有資金	91.13%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0	0	0	28,751,997股 1,610,112仟元	—	0	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林榮華

